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外国文学评介丛书

——仲马父子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出版说明

《外国文学评介丛书》是一套以学生、教师以及广大爱好文学的青年为主要对象的通俗读物。它用深入浅出、生动活泼的形式向读者系统地介绍从古至今世界各国著名的文学作家和他们的优秀代表作品。

这套丛书将引导青年朋友去漫游一番那绚丽多彩、浩瀚无边的文学世界——从古希腊的神话王国到中世纪的骑士、城堡；从铁马金戈的古战场到五光十色的繁华都市；从奔腾喧嚣的河流、海洋到恬静幽美的峡谷、森林、农舍、田庄……它将冲破多年来极左路线对文学领域的禁锢和封锁，丰富青年朋友的精神生活，为青年朋友打开一扇又一扇世界文学之窗，让读者花费不多的时间就能游历世界的每一个角落，浏览各国人民今天，昨天、前天直至遥远的过去的丰富多彩的生活图景，去体会他们的劳动、爱情、幸福、欢乐以及痛苦、忧伤、斗争、希望……它将帮助青年朋友增长知识，开阔眼界，陶冶高尚的情操，提高文学的素养。它是青年朋友阅读、欣赏外国文学作品的良好的向导和游伴。

这套丛书由若干分册组成，每一分册基本上介绍一位作家和他的代表作品。每一分册既是一本独立、完整的著作，又是全套丛书中的一个单元；分则为册，合则成套。

这一分册介绍的是十九世纪法国的小说家、戏剧家大仲马和小仲马的生平和他们的代表作品《古塔奇案》、《基督山伯爵》和《茶花女》。

大仲马

“仲马”的由来

一七八〇年，一位名叫德·拉帕埃特里的法国贵族，从圣多明各岛回到了巴黎。他是一个农场主。陪他一起回来的是他的儿子，一位十八岁的英俊青年。青年人的母亲是一个名叫赛赛特·仲马的黑奴。当时住在岛上的法国贵族与黑奴生孩子是司空见惯的事情。如果生男孩，就带回法国，生了女孩就留在本地。

德·拉帕埃特里给他的儿子取名托姆·亚力山大，使他受到了良好的教育。但他的前途是捉摸不定的。因为不管怎么说他是私生子，又有一半的黑人血统。德·拉帕埃特里既吝啬，又放荡，七十九岁时又同他的女管家结了婚。托姆·亚力山大一气之下，请求父亲允许他参军。他的父亲回答说：“那很好，但是我作为德·拉帕埃特里侯爵，退役的上校，不能允许那些不三不四的大兵把我的名字挂在嘴上，你必须换一个名字去参军。”儿子回答说：“好，我用仲马的名字报名。”他参加了龙骑兵团，从此开始了“仲马时代”。这位第一代仲马身材魁梧，目若流星，肤色微黑，具有异国情调。双河汇流，似乎给他增加了无穷的生命力。他是一个大力士，可以骑在马上，双手把住马厩棚顶的横梁，能用两腿把马夹起来；他能够把四只手指插入四支枪口，把枪和手臂举成一条线。在战斗中他十分英勇。革命的风暴使他青云直上。他先被任命为“美洲黑人自由团”的上尉。一七九二年升为中校，一七九三年九月已升为师长，投将军衔。

老仲马从上尉到将军都是一个忠实的共和派，在抗击共和国敌人的战斗中立下了汗马功劳。但是由于他过分直率，在远征埃及时，他越来越不满意拿破仑的骄横，发展到直接顶撞，从而失掉了拿破仑的欢心，他因此请假回国。经意大利时被俘，几乎被毒死。一八〇一年停战，他才与被俘的奥地利将军马克交换而获释。回到祖国后又被软禁在他的小小的庄园中。一八〇六年，这位三十五岁时就统帅三军的戎马英雄与世长辞了，享年只有四十岁。

第二代仲马，我们习惯地称为大仲马，是在一八〇二年出世的。父亲去世时他只有四岁。

大仲马未得到任何遗产，孤儿寡妇也未能从拿破仑那里请求到任何抚恤金，甚至未能请求到孩子的免费教育待遇。拿破仑干脆拒绝接见老仲马的妻子。当一些人提醒拿破仑关于老仲马的赫赫战功时，拿破仑说：“再不许你们在我面前提起此人的名字！”

童年的大仲马机灵好动，大胆任性。母亲和姐姐教他读书，进步很快，但算术却学不进去，只学到乘法为止，再也不能前进一步。他只写得一手好字。母亲想让他学声乐，可是他的嗓音不行，后又让他学击剑、射击。这很对他的胃口。

大仲马和他的母亲虽然被无情无义的拿破仑抛弃，但他们一直忠于共和派思想。一八一五年，两位参加反路易十八的将军被捕，只十二岁的大仲马把一批黄金和枪支转交给被囚的将军。接着是“百日事变”，滑铁卢大战，路易十八终于上台。这时候如果大仲马同他的母亲申请恢复侯爵爵位还是有可能批准的。但是大仲马对母亲说：“叫我仲马吧，我不希望要别的名字，……而且，如果我放弃了父亲的姓氏，而用上我根本不知道的祖父的姓氏，我父

亲在天之灵会怎样想呢？”

母亲非常喜欢儿子有志气。她领了一个卖香烟的执照，租了铜匠的一间屋子，做起了小本生意。

铜匠的儿子奥格龙斯·拉德尔什在巴黎某处做办事员。他回家探亲，向大仲马介绍巴黎的花花世界和巴黎的文坛。这使得大仲马十分向往。他深深爱上了法文译本的莎士比亚。他看到杜锡剧团演出的《哈姆雷特》非常着迷。当然那时候他欣赏的还不是莎剧的深刻的思想内容，而是莎剧的紧张的情节和高昂的激情，于是年轻的仲马决定做戏剧家。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他同朋友阿多尔夫·德·列文合写了几个剧本，其中有诗体喜剧《斯特拉斯堡的上校》。但是，当时在外省写剧本是没有出路的。他的朋友列文也走了，他决心进军巴黎。

大帅马从父亲身上继承了勇敢、乐观的性格，没有路费，他就背上猎枪，沿途打猎换钱进京。他同一个朋友一起背着四只兔子，十二只山鸡、两只鹌鹑进了巴黎。一家店主同意他们用这些猎物作代价在旅店住两天。在此期间，大仲马找到了老朋友列文，经他引进会见了当时杰出的悲剧演员塔尔玛。听说他是仲马将军之子，塔尔玛另眼相看，让他看了两天演出，使他大开眼界。塔尔玛鼓励他成为“第二个高乃依！”

他们回到旅店，口袋里只剩下十二个法郎。他们不得不离开巴黎。大仲马满怀信心，认为一定还会回来，一定会在京城取得辉煌的胜利。

回到家，大仲马第一件事情就是告诉母亲他要移居巴黎。可是钱呢？母亲无能为力。大仲马灵机一动对母亲说：“我去找父亲的老战友。他们会在机关给我谋个位置的。……以后我会受提拔。只要我能挣到一千五百法郎，我就接你到巴黎。”

大仲马要做什么，谁也阻挡不了。他二次到了巴黎，找到了他父亲的一些老战友。他们都很冷淡，有的干脆给了闭门羹。但是大仲马并不灰心。他最后找到了对政府持反对派立场的福阿将军。福阿听说他是名将仲马之子，非常讲情义，他说：

“我们来谈一谈，您擅长什么？懂数学吗？有无代数、几何、物理学方面的知识？”

“没有，将军。”

“研究过法律吗？”

“没有，将军。”

“糟糕！……不过且慢，我也许可以介绍您到银行家拉斐德那里去……您懂会计吗？”

“一窍不通。”

福阿将军感到很为难，他说：“把地址留下吧，让我想一想。”大仲马写了他的地址。福阿看到大仲马的字体高兴地喊道：“我们得救了！”原来他看到大仲马写得一手好字。这是大仲马当时拥有的唯一的“财富”。他被介绍给奥尔良公爵做一名司书。

机运给大仲马开了绿灯，但道路并不是平坦的。他深感他受到教育之不足，下决心系统地补充。他在工作之余阅读了从埃斯库罗斯到席勒的古典名著。他进入了艺术世界，有如干涸的土地遇到了甘霖。

戏剧生涯

大仲马是从戏剧开始走上文学舞台的。他一生写了五十五部正剧，三部

悲剧，二十三部喜剧，四部通俗剧，三部喜歌剧。大仲马从事戏剧创作正是在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展开激烈斗争的时候。大仲马的气质、兴趣和思想倾向都使他成为浪漫主义的积极支持者。而在他灵魂中点燃起戏剧创作之火的则是莎士比亚的戏剧和它的演出。

还在家乡看杜锡剧团演出莎士比亚的戏剧时，大仲马就决心成为戏剧家。二次进巴黎，他与列文合作写了诗体喜剧《狩猎与爱情》。剧本虽然被剧院勉强接受了，但并不成功。大仲马也像巴尔扎克一样，是一位有才华的小说家，但却是一个蹩脚的诗人。

一八二七年一个英国剧团到巴黎演出，轰动了京城。大仲马每场必到，并做笔记。他写道：“我第一次在舞台上看到了那些活生生的男男女女所经受的感情。”看了莎士比亚悲剧，他懂得了剧作家应当把伟大的历史事件搬上舞台，应当在强烈的感情世界纵马驰骋，应当用紧张的出人意料的情节把观众紧紧地抓住。

机运总是寻找不失机运的人。在一年一度举行的绘画和雕塑展览厅里，他看到一座雕像，表现的是一六五七年瑞典女王克丽丝汀命令处死吉奥瓦尼·摩纳尔德斯卡的故事。他感到这里面有戏剧题材。他从他的朋友苏利埃手中借来了《世界名人传》，阅读了有关记载，知道这是一个争风吃醋的历史故事。王后、大臣、爱情、凶杀，多好的戏剧素材。他同朋友苏利埃商定，分头各写一部《克丽丝汀》。谁先写完谁就先向剧院推荐。为了能有充足的时间写作，大仲马请求从办公室调出去看管林地。这样全部晚上的时间就都是他的了。很快五幕诗剧《克丽丝汀》脱稿了。大仲马后来回忆：“我为此事感到难为情，就像一个可怜的姑娘未结婚就生了孩子一样！”话虽如此说，他仍禁不住要去试一试运气。他先找到法兰西喜剧院的提词员。后者告诉他要把手稿交审，而等待审查的手稿数以千计，不知须等到何年何月。但如能通过门路找到国王的红人泰罗男爵，就可以绕过那些审查手续。大仲马走后门的能力不亚于今天。他给只有一面之交的大作家诺蒂埃写了一封信，希望他能向泰罗推荐。果然很快就接到泰罗约他会面的短信。泰罗接待他很随便，但很热情。泰罗一面洗澡，一面说：“开始吧，年轻人，我洗耳恭听，”大仲马胆突突地说：“我只读一幕，您如果感到没意思，就让我停下来。”大仲马读着，泰罗洗完澡又躺在床上。大仲马一直读完。泰罗高兴地喊起来。他让大仲马立刻一起去法兰西剧院以便安排审读。经过两次反复，终于通过上演。但是主要演员马尔斯小姐却要删掉剧本中的几段台词。她是演端庄典雅的古典主义悲剧起家的。她不能容忍“粗俗”的台词。而年轻的大仲马却偏坚持保留。结果剧本终未上演。一周之后，一个退休的州长送来了另一本《克丽丝汀》，紧接着他的朋友苏利埃也完成了他的《克丽丝汀》，形成了三剧比赛。大仲马把他的《克丽丝汀》收回。因为他已开罪了马尔斯小姐，胜利无望了。

经过几次试验，大仲马知道他有结构戏剧的才能，但他只是一个平庸的诗人。他决定放弃诗体剧，改写散文体剧。散文体剧《亨利三世和他的宫廷》轰动了巴黎，使他一举成名。

《亨》剧以法国十六世纪后半期的宗教战争为背景，以政治阴谋和爱情的纠葛为线索，生动地反映了国王亨利三世和首相吉兹公爵之间的争权夺利的斗争。这场斗争早在查理九世时代就开始了。一五七二年对胡格诺教徒进行了大屠杀，这就是著名的“圣巴托罗缪之夜”。大仲马的长篇小说《玛戈

王后》就是写这一事件的。但是在此之后，吉兹公爵又组织了天主教同盟，更加飞扬跋扈，气焰逼人，国王十分不满，他们之间展开了一系列的斗争。《亨》剧截取了这段历史的一瞬间，把故事集中在两天之内，反映了当时尖锐复杂的矛盾。

这个剧本是根据历史学家昂底格尔的《天主教同盟的精神》和一些别的资料写成的。据说材料的获得纯属偶然。大仲马到一位朋友家，看到桌子上有一本书打开着。那一页正是描写亨利三世时代的一段轶事。吉兹公爵知道他的妻子叶卡捷琳娜对他不忠，和国王的宠臣相爱。其实吉兹对这种事情并不感到意外，也不感到痛苦。腐败的宫廷生活本来就是如此，他已经习以为常，但他想同妻子开一个玩笑，给她一点教训。一天早晨，他一手执剑，一手举杯，满脸杀气地指责妻子不忠。他对妻子说："您愿意如何死，夫人，饮刃还是服毒？"他的妻子痛哭流涕，请求宽恕。公爵说："不，夫人，快选择吧！"叶卡捷琳娜吞下了毒液，双膝跪地，祈求上帝宽恕，等待死亡。一小时过后，吉兹安慰她，那毒液只不过是一杯浓烈的肉汤。大仲马觉得这是多么富有戏剧性的场面！他又在《名人传》中了解到更多的细节，又把其他人的轶事加在一起，从席勒和瓦尔特·斯哥德的创作中吸取了一些技巧手法，于是一部故事错综复杂、情节紧张的历史剧——《亨利第三和他的宫廷》很快就写成了。剧本在沙龙里朗读了三次都获得巨大成功。狂热的青年人高呼："打倒《克丽丝汀》！上演《亨利三世》！"剧院很快接受了。排演很顺利。大仲马汲取了排演《克》剧的教训，这一次同演员配合得很好。再加上这时他迷上了担任配角的女演员维尔日尼。

渴望已久的一天终于到来了。一八二九年二月十一日，剧院大厅里名人云集，各亲王佩带着勋章勋带，各位公主珠光宝气。出席观看这次演出的还有大诗人贝朗瑞、维尼和年轻的雨果。第三幕描写吉兹迫使妻子给情夫写约会信的场面不但未引起反感，反而引起暴风雨般的掌声。大慕落下之后，掌声经久不息。已经是名诗人的雨果兴奋地到了后台，推开层层的男女崇拜者，紧紧握住大仲马的手说道："现在该我的了！"

十九世纪的二十年代是法国资产阶级同封建贵族阶级再一次进行激烈斗争的年代。一七八九年的法国大革命使法国的封建贵族势力遭受到致命的打击。一八一四年波旁王朝复辟，但是由于封建的经济基础已遭到严重破坏，所以上台的路易十八对于资产阶级不得不有所让步。一八二四年查理十世上台后，复辟王朝更趋反动，终于又导致了一八三〇年的革命。

一八二〇——一八三〇年也是法国文学进行激烈斗争的年代，古典主义戏剧顽固地据守着巴黎的舞台。充满了新兴资产阶级战斗气息的浪漫主义文学首先向古典主义戏剧发起了猛烈的攻击。雨果于一八二七年发表了《克伦威尔》剧本的序言。这是一篇浪漫主义文学纲领、是声讨古典主义的檄文。一八二八年，二十五岁的梅里美发表了《雅克团起义》，一八二九年的文学事件就是大仲马的《亨利第三和他的宫廷》了。雨果于一年后又写出并上演了《欧那尼》，可以说是给予古典主义戏剧最后一次的猛烈轰击。

在打击古典主义文学的战斗中，大仲马是有功劳的。《亨》剧所引起的轰动，也只有一年后的《欧那尼》能够与之相比。不管古典主义者如何攻击与破坏，《亨》剧连续演了三十八场。这是极大的成功。大仲马一下成了名人。

在法国历史上，一八三〇年是不平凡的一年。除了政治风暴之外，那些

文学大师也都在感情生活中掀起了轩然大波。圣·勃夫在追求雨果的夫人；乔治·桑离开了丈夫带着孩子到了巴黎；名诗人阿尔弗雷·德·维尼经过了绝望的斗争赢得了演员玛丽·多尔瓦利的爱情；而巴尔扎克则厌弃了德·伯尔尼夫人，转而追求卡斯特利夫人。大仲马是天生的乐观主义者，在私生活上又很不严肃，难得为爱情而苦恼。但他也扮演起吃醋的角色。原来这时候他正轻松地爱着麦拉妮，她是大尉瓦利多尔的妻子。瓦利多尔长期驻军在外，但经常写信说要回来探家。这时大仲马就在给麦拉妮的信中卖弄他的浪漫的激情。声言为了爱情他要杀死大尉等等。在大仲马的一生中，他同麦拉妮的爱情只是许多次爱情之一。但是这一次爱情却成了他的一个重要剧本《安东尼》（1831）的素材。他在给麦拉妮的信中写道：“我的天使，你在（安东尼）里可以找出许多我们生活中那些只有你我才知道的东西，……对我们说来这是一个永恒回忆的源泉。至于这个安东尼，我想人家会认出他的。因为这个疯子十分像我。……。”

《安》剧背景是复辟时期。

剧本开始时，女主人公阿代尔和她的妹妹克拉拉正在同来访的子爵夫人告别.这时仆人送来一封信。阿代尔接信后面色苍白。因为这封信不是来自她的丈夫，而是来自她从前爱过的年轻诗人安东尼。信封上写着安东尼的格言：“现在做或者永远不做。”她把信打开，安东尼请求阿代尔允许他以老朋友的身分登门访问。阿代尔回忆起她对安东尼的爱情。在她还是少女的时候，她爱上了安东尼。但是安东尼既无财产，又无门第，连身世都没有，因为他是私生子。少女的爱情是纯洁的。后来上尉向她求婚，安东尼的爱情受到了严重的挑战。他请求阿代尔等待他两周。约期过去了，但是音讯杳无。一直过了三年也不知安东尼的去向。现在阿代尔已是男爵夫人。阿代尔对丈夫虽然说不上有十分的爱情，但却有足够的尊重。就在这时安东尼又突然出现了。往日的爱情和眼下的义务在这位少夫人的心灵里展开了剧烈的斗争。她没有勇气接待安东尼，请求妹妹克拉拉代劳，并嘱咐说，如果安东尼流了眼泪可不要告诉她。说完阿代尔乘车走了。但是无巧不成书，阿代尔的马车惊了，眼看就有车毁人亡的危险。这时一位青年不顾个人安危拦住了惊马，救下了阿代尔，而他自己则受了重伤，不省人事。这个青年人不是别人，正是安东尼。仆人从安东尼身上取出一只夹子，里面竟是安东尼亲自给阿代尔画的一幅肖像和阿代尔写给安东尼的一封定情的信。看到爱情的信物，阿代尔十分伤感，她喃喃自语地说：“我已经不像你想的那样美丽了。”甜蜜而又辛酸的回忆增加了她的勇气。她决定去看望安东尼。

安东尼已经清醒过来，看到了阿代尔十分激动，向她诉说他的爱情之苦。阿代尔也是不平静的，也很矛盾。她无勇气冲破世俗的陈规。离开安东尼出来，她决定抛弃这种藕断丝连的感情。她给安东尼写了一封告别信，信中说：“我的义务就是应当回避您，而您却追着我不放。这使我不得不离开巴黎。我走了。我对您怀着真挚友好的感情，这种感情是时间和离别都无法抹掉的。”但是这封信还未及发出就听仆人报告：“安东尼先生到！”

安东尼向阿代尔叙述了他一去三年的原因。他去寻找那个一直资助他的人，希望从他那里打听到他自己的身世，但是毫无结果。安东尼几乎发了疯。他恨不得问每一个妇女是不是他的母亲！他流浪了三年，尝尽了人间的辛酸。阿代尔听了再次深受感动，不由自主地说：“我爱你。”但是社会的习俗牢牢地束缚着她。安东尼走后她立即写一封决然断绝交往的信，连妹妹克拉拉

都觉得太残酷了。阿代尔说：“ 他会责备我为两面派。但是社会不正是要求我做两面派吗？

这样做正是社会称之为‘ 义务和美德！’ ”她请妹妹把信转交给安东尼，她自己上车走了。

阿代尔到了伊坦翰旅店。这里距离她的丈夫的驻地只有两法里了。她须要在这里停留打尖，更换驿马。可是这里的房间和驿马都没有了，都被一个不知名的青年租下了。原来送她的驿车也被打发走了，这使得阿代尔走不得，留不得，退不得！幸好那不知名的青年关照过，他租下的房间可由他作主出让。阿代尔只好在一个指定的房间住下，等待新的驿车到来。这个不知名的青年正是安东尼。他得知阿代尔不辞而别时就赶在了她的前面，租下了全部的房间和驿车。安东尼突然在阿代尔房中出现使她大吃一惊，但她已无力反抗了。

阿代尔同安东尼相会的事情很快在上流社会传开。那些并不一定更为清白的上流社会的妇女们开始含沙射影的议论。阿代尔痛苦流泪，安东尼心急如焚，可又无能为力。阿代尔还担心安东尼也把她看作堕落的天使。有多少妇女失身之后又被人抛弃啊！她问安东尼：“ 如果我明天自由的话，你会娶我为妻吗？ ”安东尼以上帝和荣誉起誓永不变心。阿代尔说：“ 谢谢你，这就是说我还有上帝和你！ ”

仆人报告阿代尔的丈夫要回来了。安东尼力劝阿代尔同他一起逃走。他们可以远走高飞，尽情地享受他们的幸福。阿代尔想走，又舍不得孩子，这时传来了一阵急促的敲门声。阿代尔要求安东尼逃走。安东尼那里肯依。阿代尔请求安东尼把她杀死以保护她的名誉。打门声更急了，阿代尔祈求速死。安东尼说：“ 不用怕，死亡会走在他的前头。 ”安东尼把阿代尔杀死。这时门被推开了，上校冲上舞台：“ 流氓！怎么？阿代尔！她死了？ ”安东尼回答说：“ 是的，她死了！她反抗我，我把她杀了！ ”

全剧至此戛然而止，结束得非常漂亮。

《安》剧获得了空前的成功，连演了一百三十场。评论家戈蒂埃有一段生动的描述：“ 观众疯狂起来，大厅里又是鼓掌，又是抽泣，又是哭喊。剧本火一般的激情使所有的心都燃烧起来。年轻的女人个个爱上安东尼，而年轻的男人都准备为阿代尔饮弹牺牲。 ”

一八三四年，这个剧本曾被斥为不道德而由内政部下令停演，只是在第二帝国时代才又再次搬上舞台。

《安》剧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上流社会的现实。那时候婚姻讲究门第和财产，私生子是受歧视的。贵妇人很少是由于真正的爱情结婚的。再加上他们追求享乐，寻求婚外的爱情就成了十分普遍的现象。在巴尔扎克的著作中也多次写到这个问题，像鲍赛昂夫人，卡迪央王妃。巴尔扎克用同情的笔调写他们婚外的爱情。《安》剧虽然也属于这一类，但格调则更低一些。因为阿代尔同代尔维上校并非不幸的婚姻。她也并非不想做一个忠实的妻子，这样就使她同安东尼的爱情失去了社会意义，而成了桃色事件。

一八三二年大仲马又写了传奇剧《古塔奇案》作为传奇剧，它很有代表性。在介绍大仲马的作品时将专门分析。

一八二八年，大仲马的剧本《冶金学家》完全失败了。《路易 · 布拉兹》也未得到特别的成功。他转而写喜剧。一八三九年法兰西喜剧院上演了他的《贝里斯小姐》，获得了相当的成功。连一向对大仲马持否定态度的圣 · 勃

夫也称赞“他那生动而又机智的喜剧受到大家真诚的赞赏。”

一八四一年写了喜剧《路易十五时代的婚事》。

一八四三年写了《圣·西尔蒙的女学生》，演出效果不佳。此后，大仲马基本上放弃了戏剧创作转而写历史小说。

从戏剧家到小说家

在三十年代之前，大仲马被公认为是天才的戏剧家。许多人把他同雨果相提并论。一些青年人甚至为他和雨果而分成对立的两派。实事求是地讲，大仲马的戏剧成就无法同雨果相比。但是大仲马有非常强的戏剧感。他特别善于安排紧张的情节。他在这方面的才能在他的小说中再次表现出来。

大仲马放弃戏剧创作转而写历史小说，这同当时的潮流有密切关系。英国的历史小说之父瓦尔特·斯哥德（1771—1832）的作品在法国有广泛的影响。斯哥德是善于再现历史伟大场面的第一个人。巴尔扎克、雨果、维尼和大仲马都是斯哥德的崇拜者。在这一批作家的带动下形成了一股历史小说的热潮。阿尔弗雷·德·维尼（1797—1863）写了《散·马尔斯》，维克多·雨果（1802—1885）写了《巴黎圣母院》，巴尔扎克（1799—1850）写了《舒安党人》，梅里美（1803—1870）写了《查理九世时代的轶事》。正是在这样的气氛之下，大仲马也走上了写历史小说的道路。

大仲马并不是历史家，也不是研究工作者。但是为了写历史小说，他还是很重视调查研究的。每写一部历史小说，他总要到发生这些历史事件的地方去考察，向老人、农民询问当地的传说和风俗，同时也查阅资料，注意人物细节的搜集。尽管如此，大仲马不曾也不打算以科学严谨的态度来对待史实。他喜欢历史，但并不尊重历史。他说：“历史是什么？是我挂小说的钉子。”这是他写历史小说的指导思想。因此他的历史小说并不具有太多的历史价值，可以说是通俗的历史演义。

大仲马是一位少有的多产作家。一八四五至一八五五年是他小说创作的高峰时期。这段时间，每年发表的长篇小说有八到十卷之多。大仲马的小说总数大约有五百至六百卷。有人说他创造了一个“历史帝国”。

大仲马的小说具有商业化的烙印。因此质量不一，有时粗制滥造。作品中重复和矛盾处甚多。但是这些缺点都不能掩盖大仲马在历史小说创作中的贡献。一直到现在。全世界的广大青年都饶有兴趣地阅读他的主要作品。

大仲马的作品可分为这样几部分。

第一是叙述达达尼昂一生英雄冒险事迹的三部曲，即《三个火枪手》（1844），《二十年后》（1845），《布拉日隆子爵》（1848—1850）。《三个火枪手》写的是十七世纪初法国红衣主教黎舍留上台执政与以王后为代表的大贵族敌对势力进行斗争的故事。《二十年后》则以马扎兰执政时代的投石党事件为背景，描写四英雄分属两派，结果在战场上相遇，最后共同对付米莱狄的儿子，胜利地从英国返回法国。《布拉日隆子爵》是根据拉法耶特夫人的《回忆录》改写的。小说描写了路易十四统治前期富凯的失宠、马扎兰之死、阿托斯和达达尼昂使查理二世登上英国王位，阿拉密斯企图用孪生兄弟来代替路易十四等故事。

第二部分是描写纳瓦尔的亨利的三部曲。即《玛戈王后》（1845），描写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的母亲卡德琳·梅迪西同纳瓦尔的亨利的斗争。《蒙梭罗夫人》和《四十五卫士》描写亨利三世时代和蒙梭罗夫人因情人被杀而向安茹公爵复仇的故事。

第三部分是反映法国君主政体灭亡过程的一系列小说。这一组包括《约瑟·巴尔萨莫》（1846—1848）、《王后的项链》（1849—1850）、《红房子的骑士》（1846）、《昂日·皮都》（1853）和《萨尔尼伯爵夫人》（1853）。

《基督山伯爵》是唯一的以当代生活为题材的小说，描写水手邓蒂斯无享受害，以后进行复仇的故事。

以上是大仲马小说的基本轮廓。

“亚力山大·仲马商业公司”。

在世界文学史上，像大仲马这样的多产作家实属罕见。他精力充沛，才思敏捷，迅笔疾书，一气呵成，然后即由秘书去付印。巴尔扎克也以写作速度快而出名，但是巴尔扎克总是在印刷大样上大涂大改，有时改得面目全非。毫无疑问，大仲马在这方面是个奇才。但是另一方面，大仲马从写剧本时开始就与人合作，利用了别人的一部分劳动，到写小说的时候，合作范围和规模越来越大，形成别人给他提供素材或初稿，然后由大仲马加工定型的局面。我们知道与大仲马合作过的有菲里西安·玛尔菲尔（他也经常同乔治·桑合作），保尔·梅里斯，奥居斯特·瓦盖里（他也经常同雨果合作），热拉尔·德·涅尔瓦尔，亨利·埃斯基罗斯，奥居斯特·马盍。

不必讳言，这种合作是商业性质的。尽管大仲马对朋友还算慷慨，但他为赚钱而写作的思想十分明确。大仲马在达达尼昂三部曲中塑造了一个沉默寡言到了极点的人物格里摩。他回答任何问题都用单音词。这是因为当时的报纸是按行付稿酬的。后来《新闻报》和《世纪报》宣布，今后只有够到半栏长度的一行才能算满行付给稿酬。这样大仲马的一字一行就失掉了意义。一天《费加罗》报的经理在大仲马家里看到他一边读手稿，一边整页的删改，他问大仲马：

“您这是干什么？”

“枪毙他……”

“枪毙谁？”

“枪毙格里摩……我写这个人物本打算多搞出一些短行对话，现在他对我没用了。”

既然为赚钱而写作，就难免同合作者发生一些利益分配上的纠纷，有时闹到诉诸法律。

一八四五年，一个名叫欧仁·德·米列库尔（真名为让·巴基斯特·扎科）的法学院学生表示想同大仲马合作。他保证提供可以写一部“杰出作品”的情节。大仲马未表同意，他就去找“文学家协会”，表示对当时文学界形势的抗议。之后又给《新闻报》的出版商写信，要求报纸对“恬不知耻的小贩亚历山大·仲马”关上大门。但是报商对他的回答是否定的。因为大仲马的作品为他扩大了订户，所以他乐于刊登大仲马的作品。米列库尔一气之下写了一本题为《亚历山大·仲马的商业公司》的小册子攻击大仲马。他把大仲马的作品逐部地加以剖析，公布了那些被他称为“真正作者”的名字。他写道：“只要翻开仲马先生的作品，您就会发现一个野蛮人。早饭时他从煤火的余烬中扒出一只滚烫的土豆连皮吞下……他追逐荣誉……他从卖身投靠的作家队伍中招募变节者。这些人卑躬屈膝，就像在混血儿监工的呼啸的皮鞭下劳动的黑人一样为他工作。”他还攻击大仲马的私生活。米列库尔做得太过分了。甚至大仲马的敌人都为之反感。巴尔扎克在写作连载小说方面经常被大仲马排挤到第二位。假如米列库尔能击中大仲马的痛处，巴尔扎克应

当是高兴的。但他也严厉地谴责了米列库尔。他说：“我读了题为《亚历山大·仲马的商业公司》的小册子。它愚蠢到使人作呕的地步。虽然很遗憾，他写的都是事实。由于法国人宁愿相信机智的诽谤，也不愿听乏味的事实，所以这篇攻击文章并不会给大仲马带来太大损害”。

此事闹到了法庭，米列库尔败诉了，被判了两周监禁，报纸上公布了判决书，更为有趣的是，在这之后，攻击大仲马的米列库尔也干起了同样的勾当。一八五七年一个名叫罗什福的人写了一篇攻击米列库尔的文章。题目模仿米列库尔：《〈欧仁·德·米列库尔的商业公司〉，一位前入伙者叙述的故事》。文中揭露米列库尔为了在短时间内写出一部历史小说，把任务委托给一个叫威廉·达凯特的人。后者因为忙，又把此工作转交给罗什福。他为此只得到了一百法郎的报酬。相比之下，大仲马要慷慨多了。

大仲马为了彻底击败米列库尔，他请求另一个合作者奥居斯特·马盍写信。信中表明，他对大仲马无任何要求。大仲马已公平合理地付给了他应付的报酬。但之后他们又发生了争吵。马盍说那封信是被迫写的。

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没必要为大仲马辩护。他在创作中利用了别人的一部分劳动。他自己说“我的助手像拿破仑的将军一样多”。但这并不能否定大仲马在文学创作中的巨大贡献。他有这样的杰出才能：能够赋予干巴巴的素材以艺术生命，能够增加千百处艺术细节，能够增加无数的简短、有力、生动、形象的对话。简言之，他能够把别人提供的只有几根粗线条的璞玉加工成光彩夺目的艺术品。这正是他的合作者无法做到的。

在他的合作者中合作最长、贡献最大的是奥居斯特·马盍。

马盍原为查理大帝中学的历史教师。但他对自己的职业不感兴趣，而是酷爱文学。当他二十岁的时候，他参加了反古典主义的文学小组。一八三六年他参加了《费加罗》报的工作。他想在戏剧方面一显身手，写了一个剧本给文艺复兴剧院，未被接受。他的朋友建议他把“残废”剧本拿给以修理“残废”作品出名的大仲马。大仲马接受了，修理了，把剧名改为《巴基尔达》上演了。这是马盍同大仲马的第一次合作。剧本上演使马盍欣喜若狂。第二年马盍又把一部名为《好心人比瓦》的长篇小说的草稿交给大仲马。大仲马修改加工之后以《骑士达尔蒙特》的书名发表。一开始大仲马并不反对署上马盍的名字，但报纸商却不同意。他说，以“‘亚历山大·仲马’的名义发表的小说每行值三个法郎，而用“仲马与马盍”的名义发表的小说，每行只值三个苏。……如果是大仲马或欧仁·苏写的作品，或者他们只在一部粗劣的作品上署个名字，读者一看那块牌子就会认定是一部杰作。大报纸的经理需要的是人物的盛名，怕的是初出茅庐的小辈。如果大仲马的名字被单独署在作品上面，而马盍得到的就是八千法郎的报酬。这在当时是一个不小的数目，马盍也心满意足了。

大仲马最为成功的历史小说公认为是《三个火枪手》（1844）。对这部成功之作，马盍做出了什么贡献？关于这一问题一直有些争论。

这部小说是以库尔底兹于一七七〇年发表的《国王火枪手第一连中尉达达尼昂先生回忆录》为蓝本写成的。达达尼昂的模特儿是伽斯戈尼人罗居里叶。他于一六四〇年参加了火枪队。后来成为法国元帅。三个火枪手也确有其人，只不过在《回忆录》中不是三个朋友，而是三个兄弟。

这部《回忆录》给《三个火枪手》的创作提供了极好的素材。是谁首先发现这部书的呢？马盍声言是他发现的。但是马赛图书馆的卡片证明，大仲

马于一八四三年借走了这本书。但是从大仲马给马盍的信中看出，马盍肯定对这部作品也付出不少劳动。仲马在一些信中说：“尽快把手稿寄来，首先把达达尼昂（《回忆录》）的第一卷寄来……”，“请不要忘记搜集路易十三时代的史料，那里谈到沙莱的诉讼案件和有关的资料。请把您搜集到的关于阿托斯的一切连同上述材料一并寄来……”“真是有趣的巧合，今天早晨我给您写信，请您在这一场面中增加一个刽子手。后来我把信扔进壁炉烧了，因为我决定自己去写。我读到你信中的第一句话证明，我们的思路不约而同……”。

这些信件表明，在写作《三个火枪手》的过程中，他们书信来往频繁，马盍做了许多工作。问题仍然是：马盍只能提供粗线条的初稿，只有大仲马才能赋予作品以艺术生命。这一点后来由马盍自己证明了。因为在合作的过程中又发生了争执，马盍为了证明《三个火枪手》的真正作者是他本人，而非大仲马，他就单独发表了他自己写的描写米莱狄之死的那一章。但是马盍完全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我们知道，在《三个火枪手》中，最后一章写得十分精彩。而马盍自己发表的那一章则完全苍白无力。那些最精彩，最生动的地方都出自大仲马的手笔。这一部经大仲马加过工的小说，失去了历史价值，但却获得了艺术价值。小说一出来，立刻吸引住广大读者。当时人们对小说中安娜和奥地利同白金汉公爵的爱情的关心，超过了对七月王朝政局的关心。今天这部小说早已超出了法国国界，成为世界人民的财富。

一八王八年，大仲马再次同马盍打起了官司。后者要求大仲马承认他对《三个火枪手》、《蒙棱罗夫人》、《基督山伯爵》以及其他小说的著作权。法院认为马盍提出的证据不足，马盍再次败诉，私下里两个合作者继续谈判。他们两人互相需要，何必一败两伤呢？最后他们又言归于好了。

《基督山伯爵》——从现实到小说。

在大仲马的后半生中，“基督山”这个名字同大仲马结下了不解之缘。它经历了从现实到小说，又从小说到现实的几个阶段。“基督山”本是一个小岛的名字。大仲马在《谈话录》中写到，游历这个小岛使他想写一部以基督山命名的小说。以后即写出了著名的《基督山伯爵》，成了大富翁。于是又修建豪华无比的“基督山别墅”，领略一番小说中描写的生活。后又因挥霍无度而破产出走，把“基督山别墅”卖掉。

事情发生在一八四二年，三十八岁的大仲马住在佛罗伦萨。威斯特伐利亚前国王日罗姆·波拿巴请大仲马陪同十八岁的王子前往厄尔巴岛，然后又去临近的皮阿诺沙岛游玩打猎。向导指着另一个小岛说：“如果大人肯光临那个小岛，一定能打到不少猎物。”那个小岛的名字叫“基督山”。这一名字吸引了大仲马。他对王子说：“为纪念我们这次旅行，我将来要写一部小说，它的名字就叫‘基督山’。”

大仲马是一个坚定的共和主义者。他追求荣誉，崇拜拿破仑。这次他陪同拿破仑的后裔游山玩水，会有不少的感慨和联想。从内容上看，《基督山伯爵》同“基督山”并无本质的联系，倒是同拿破仑有直接的联系，因为《基督山伯爵》就是从写拿破仑百日政变开始的。在《基督山伯爵》中大仲马塑造了一个坚强的共和党人的形象诺梯埃。可以认为，大仲马要写一部小说以“基督山”为名带有偶然性，写一部小说来纪念“我们的旅行”才是大仲马本质思想的流露。就是说《基督山伯爵》是为了拿破仑或纪念共和党人而写的。这反映了大仲马进步的政治倾向。

第二年大仲马从意大利回到巴黎。他同出版商签订合同，要写八卷集的《巴黎旅行记》。他本打算深入写巴黎各方面的历史。可是出版商却希望大仲马写出象欧仁·苏的《巴黎的秘密》一样的作品，即写一部能征服巴黎的惊险小说。这正合大仲马的口味是他的拿手本领。他立即着手搜集素材。

他记起很久之前读过·本名为《札记·摘自巴黎警察局档案》的书，作者是雅克·贝舍。他原为警察局的工作人员。他把档案中的奇闻怪事搜集在一起，编了六卷《札记》。在第五卷中有一章名为《复仇的宝石》，这一章的情节也是《基督山伯爵》的基本情节，只是人物的身分不同。

一八〇七年在巴黎有一个名叫弗朗索瓦·皮科的年轻鞋匠。他很穷，但生得漂亮，有了未婚妻。一天他穿一套漂亮西服去拜会他的同乡、酒店老板玛季埃·卢比安。在酒店里又遇到了卢比安的三位朋友。当大家拿皮科的漂亮西装取笑时，皮科告诉他们，他就要同一位漂亮富有的姑娘结婚了。她可以有十万金法郎的陪嫁。这一消息引起了他们的嫉妒。卢比安与他的几个朋友商定要同皮科开一个玩笑，使他的婚礼延期。这时有一政府委员到来，卢比安密告皮科是英国间谍。这位热心的委员，未经调查就下令把皮科逮捕了，一去再不知下落。

皮科在狱中度过了七年。在狱中他精心照料了一位意大利主教。后者临死时把他的全部财产都赠给皮科。他的财产包括大批的宝石和各国的金币。他把埋藏这些宝物的地点详细地描述给皮科。

皮科出狱时已是一八一四年，他找到了主教遗赠给他的宝藏，重新安置好，化名为约瑟夫·吕舍回到巴黎他原来的住处，打听他所以被捕入狱的原委。这时他才知道他的入狱是由于一个恶毒的玩笑。他的未婚妻已在他入狱的两年后嫁给了卢比安。他又从昂图安·阿吕那里打听出另外两个参与者叫沙巴尔和索拉里。数日后皮科化装到了卢比安的饭店当了服务员。不久沙巴尔被杀了，尸体上留有一张纸条，上写“第一号”。索拉里中毒死了，灵床上留有纸条，上写“第二号”。卢比安有一女儿，年方二八，美貌无双，同城里新来的一位据说拥有百万家私的侯爵公子相爱而怀了孕。他答应结婚，卢比安求之不得。但在新婚之夜，新郎逃走了。原来他是一个在逃的苦役犯。这还不算，卢比安家里莫名其妙地遭了一场火灾，他完全破产了。其长子因偷盗被判了二十年监禁。最后，在一个夜晚，皮科向卢比安暴露了身分之后把卢比安杀死。皮科报了仇。但当他要离开的时候，一只大手把他捉住了，堵上嘴，把他拖入一个地下室、这个人是向皮科提供情况的阿吕。他认为皮科复仇过分了。为了赎罪，他杀死了皮科之后逃往英国。一八二八年，他于病危时请来了神父，忏悔了这一罪行的全部细节，并嘱咐在他死后把这份忏悔录转交给法国法庭。

这一轶事十分适合大仲马的口味，它本身就是一篇初具规模的小说。大仲马一生都是财富的追求者。他不是守财奴，但他相信金钱的威力。以皮科的发财、复仇的故事为蓝本，塑造一个比皮科富有百倍、威力也要比皮科大得多的英雄人物是一件十分惬意的事情。这个人物就是基督山伯爵。可以说在基督山伯爵身上倾注了大仲马的理想。

大仲马充分利用了《札记》所提供的素材，但内容大大地扩充了，人物的身分也不同了。《札记》只是一个市民复仇的故事，小说则同百日政变挂上了钩。尽管作者不以描写现实见长，但是通过小说中几个坏蛋的发迹，在一定程度上揭露了复辟王朝时代的黑暗的现实。小说的情节是在宏伟的背景

下展开的。从马赛到巴黎，到罗马，故事中穿插故事。这些都说明，大仲马不是对原故事简单地加工，而是进行了真正的创造。

在《基督山伯爵》的创作过程中，马盍也是出了力的。大仲马说：“整晚、整夜和第二天早晨我都在考虑他的意见。最后我认为他的意见完全正确，从而使我完全摒弃了最初的构思，第二天马盍来到时，发现小说清楚地分为三部分：马赛——巴黎——罗马，当天晚上我和马盍共同拟定了前五部的提纲。我们把第一部作为开端。接着二、三、四部分描写在伊夫堡的监禁生活，第五部分描写从伊夫堡逃跑和对摩莱尔一家的报答。其余部分虽未拟出细节，但总体说来是清楚的。马盍认为他充其量不过是给了我朋友式的帮助，而我则认为他已经尽了合作者的责任了……”

《基督山伯爵》在大仲马的著作中应处于何种地位？同《三个火枪手》相比哪一部作品更好一些？作者在晚年重读他的作品时曾说：“《基督山》跟《火枪手》简直无法相比。”未必所有的读者都能同意作者的看法，究竟如何，让读者自己去判断吧。

“基督山别墅”——从小说到现实。

《基督山伯爵》获得了空前的成功，轰动了整个巴黎。大仲马成了大富翁，他欣喜若狂。他要在现实生活中领略一下他在小说中描写的生活。他决定修建一座“基督山别墅”。

一八四三年，大仲马购置了靠近布日瓦尔至热尔蒙大道的一片林木葱茏的土地。他要求建筑师在这里给他开辟一座英国式的花园，中央修建一座文艺复兴时代风格的古堡，对面是哥特式水榭。还要有流水、小桥、瀑布。建筑师告诉他，这里土质松软，修建这样的别墅须要花几十万法郎。大仲马回答说：“我就希望不少于那个数目。”

挥霍，讲排场是大仲马的性格特征之一。“基督山别墅”则是这一特征的集中表现。他在檐壁上塑造了从荷马、索福克勒斯、莎士比亚到雨果以及大仲马本人的塑像。大门入口处写着他的箴言：“我爱那些爱我的人。”他把西方中世纪的风格同东方的神秘色彩糅合在一起。

一八四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大仲马为庆祝乔迁之喜在名饭店大摆筵席，请客六百余人。大仲马满面春风，周旋于宾朋之间，他从未像现在这样幸福过。

这样大仲马开始了在“基督山别墅”中的生活。这里有一间小小的工作室。室内只有一张铁床，一张普通的桌子，两把椅子。大仲马在这里日以继夜地工作，有时通宵达旦。他自己饮食极俭，但却以丰盛无比的饭菜款待客人。不管什么人，来者不拒。他经常把左手伸给客人，右手还在继续写作。他有时还亲自下厨房为客人做菜。任何作家、艺术家，只要生活上有了困难，都可到“基督山”来住。这里经常住着大仲马根本不认识的食客。他的女主人像走马灯一样地轮换。一八四八年最受大仲马宠爱的女主人是赛列斯特·斯克里瓦涅克。她既是大仲马的情妇，也是他的朋友和秘书。她还想在这个变幻无常的家庭中扮演母亲的角色。她给小仲马写信，自称是“忠实的小妈妈”。在这里还养着众多飞禽走兽。大仲马能够在嘈杂的声音中工作。他桌上经常放着三种颜色的纸。蓝色纸写小说，粉红色纸写论文，黄色纸写情诗。

一八四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大仲马筹建的“历史剧院”开业了。他根据自己的小说为剧院写剧本。剧院生意兴隆，收入非常可观。有的剧长得出奇。《玛戈王后》从晚上六点一直演到早晨三点。

这时的小仲马已在文坛上崭露头角。大仲马很想让儿子参加他的“有限公司”。他认为只要小仲马肯扮演马盍的角色，每年收入四万至五万法郎是不成问题的。

小仲马尽管因《茶花女》而出了名，但手头很不宽裕。他虽不大乐意，还是同意为父亲加工一些历史资料，小仲马同父亲的关系也摆脱不了金钱关系。一次大仲马给小仲马写信说道：“汇去五百法郎。请月底尽可能结束第三卷。这会给你带来两千法郎的收入。”

天有不测风云，“历史剧院”在一八四八年的革命风暴中倒台了，断绝了财路，大仲马的生活发生了急剧的变化。他想弃文从政，参加议员选举，结果以失败告终。大仲马挥霍成性，他并不因为收入减少而有所收敛。到一八四九年，他已欠债二十三万法郎。他被债主包围着。债主中有一个就是大仲马唯一明媒正娶以后又离异的妻子伊达·费利叶。她住在意大利，自称达维·德·拉帕埃特里侯爵夫人。大仲马欠她十二万法郎的妆奁费，再加上大仲马应付给她的赡养费。大仲马的另一情妇费朗及其私生女玛丽当然也同伊达站在一起，她们母女都想同伊达一同去那不勒斯或佛罗伦萨定居。这三个女人联合起来向大仲马进攻。她们知道大仲马已经不是那么富有。唯一的指望就是那座基督山别墅了。她们告到法院，一八四八年二月十日塞纳省法院对于大仲马和伊达的财产纠纷宣布了不利于大仲马的判决。第一，大仲马必须把十二万法郎的妆奁费归还给伊达；第二，以不动产作保证每年付给伊达六千法郎的赡养费。十二天之后爆发了革命。革命加剧了家庭纠纷，也加速了大仲马的破产。伊达在法庭上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但并来得到太多的经济实惠。她在给代理人拉康的信中写道：“我们的一切努力都可能付诸流水，因为仲马先生靠了他那狡黠的本领可以逃避法网。”伊达没有说错，大仲马料到会有这一天，他先做了安排。这一天终于到来了，他必须同他的“城堡”告别。他把放着两枚李子的碟子送到一位朋友的面前。那位朋友吃了一枚，大仲马说：“您刚才吃掉了十万法郎。”那位朋友莫名其妙。大仲马解释说：“一点不错，这两只李子就是“基督山城堡”给我留下的全部财产……我为‘基督山’花了二十万法郎。”

巴尔扎克在给韩斯卡雅的一封信中写道：“我在报上读到，‘基督山’的全部动产将在星期天拍卖的消息。房子已经卖出或将于近期内卖出。这一新闻使我大为吃惊。我决心日夜工作以避免类似的命运。无论如何也不能允许这种情况发生，我宁愿去美国过田园生活。”很可惜，在挥霍和讲究排场方面，巴尔扎克不比大仲马好多少，连命运也有几分相似。他无疑在大仲马身上看到了自己的某些影子。

大仲马对朋友是非常义气和慷慨的，破产之后依然如此。他一直想办法支持那些同他共过事的落魄的浪漫主义派的演员。他为女演员玛丽·多尔瓦尔办后事的做法尤为感人。玛丽·多尔瓦尔是红极一时的演员，主演过《安东尼》。三十年后她老了，病倒了。她派人去找她过去的情人于尔·桑多。那人拒绝会面。她又去找大仲马，大仲马飞奔前来。这时候玛丽已奄奄一息。她的亲属都是穷人，买不起墓地，她非常害怕被葬于公墓。大仲马起誓，绝不让她蒙受这样的耻辱。

玛丽·多尔瓦尔去世后，大仲马立即去找教育部长法尔伯爵请求帮助。国库无这笔经费支出，他只以个人名义资助了一百法郎，大仲马又用他的勋章典押了二百法郎。考虑到大仲马十分珍视虚荣，对他来说典押勋章是一种

极大的牺牲。事情并未到此为止。为了能给死者立一墓碑，他专门写了一本题为《玛丽·多尔瓦尔的最后一年》的小书，每本售价五十生丁。为了能把死者典押的珠宝、首饰赎回交给死者的孩子，他进行了募捐活动，在当时赤裸裸的金钱世界里，大仲马的行为是值得尊敬的。

大仲马面面观

大仲马是一个复杂的人物。他追求财富，但并不自私；他追求荣誉，但并不虚伪；他生活放纵，但并不堕落；他是一个作家，却一直热心于政治；他生活于风云变幻的时代，似却是天生的乐观主义者。我们将从几个侧面窥视一下大仲马的性格。

大仲马爱活动，爱冒险，爱热闹，爱吹牛，爱出风头，也爱参与政治。

大仲马生活的年代是法国历史上多事之秋。他出生的一八〇二年还可听到法国大革命的沉沉的雷声。他一生中经历了拿破仑对外的扩张，波旁王朝复辟，百日政变，一八三〇年的革命，一八三二年的共和派起义，一八四八年的革命，一八七〇年的普法战争。像大仲马这种性格的人，在这种政治风云变幻的时代是不会自甘寂寞的。他多次参与政治斗争，希望政治上能有所建树，但都失败了。艺术世界和现实世界毕竟是两回事。

一八三〇年七月，《安东尼》已基本写完。大仲马想去阿尔及利亚旅行。一切都准备好了。恰在这时因为政府公布了反对出版自由法而引起了社会骚动，这预示君主政体要完蛋了。大仲马放弃了旅行，参加了起义斗争。他背上双筒猎枪，整整三天出没于巴黎各个战斗的街头。很多认识他的人，问他该怎么办。他简短地回答：“筑街垒！”他俨然成了起义的指挥者！

他走向塞纳河，看到巴黎圣母院的塔顶上有三色旗迎风飘扬，他高兴得眉飞色舞，忘记了一切。双筒枪使大仲马成了一大群起义者的领袖。他同其他起义者一起冲向市政局。第二天早晨，大仲马重新参加战斗，冲进了杜尔丽宫，进入了贝丽斯公爵夫人图书室，在那里找到了一本《克丽丝汀》。他把它送给了菲力克斯·德维奥兰。这时候在市政局里宣布波旁王朝已被推翻。大仲马听拉法叶讲到弹药不足。在大仲马的故乡苏瓦松有弹药库。大仲马自告奋勇回家乡取弹药。

大仲马以革命故士的身分回到他的出生地——维累尔-科特雷，受到了居民们热烈的欢迎。他的马车上的三色旗甚至把那些秘密的反对派都引到街上来了。大仲马在《回忆录》中，对他这次执行任务的情况，进行了戏剧性的渲染。他说他持手枪冲进驻军司令德·李涅尔的办公室。这时李涅尔的夫人破门而入，大声对丈夫喊道：“投降吧，快投降吧，我的朋友，黑人又造反了！……快下命令，我请求你！……”据李涅尔后来说，在大体马到来之前，他们已经答应把弹药移交给苏瓦松的国民近卫军。一八三〇年八月九日在《政府导报》上公布了大仲马给拉法叶将军写的“提取”弹药的报告。我们准确地知道，他把一千五百公斤弹药运到了市政局，受到了他的保护人奥尔良公爵的称赞。

此后大仲马雄心勃勃，认为部长的头街在望。他请求拉法叶将军批准他去旺代组织国民近卫军以防舒昂党人再次暴乱，同时也顺便会见他的情妇麦拉妮·瓦尔多尔。他的请求得到批准。他定做了一套不寻常的行头：插着红色羽毛的高筒帽，银色的带穗肩章，浅蓝色制服，三色帽徽，腰束皮带。

大仲马于一八三〇年九月二十二日离开旺代。回来后写了《旺代札记》作为完成使命的报告。国王路易·菲利蒲阅读了《旺代札记》。他让乌达尔

转告大帅马他将被接见。大仲马对这次接见抱有极大的希望。国王态度和善，面带笑容。他说大仲马对待舒昂党人的办法是错误的，他对于大仲马热衷于政治持否定态度。他说：“请允许我提醒您注意，我也在给旺代摸脉……您知道我稍通医术……政治——这是一门可悲的职业。让国王和部长们去研究吧……您是诗人，还是写您的诗为好……”

就这样，大仲马暗中希望的部长的位置一下子落空了。他感到自尊心受到损害，提交了辞呈，拒绝担任图书馆员的职务。

以我们看，路易·菲利蒲的意见是对的。大仲马的气质不适于搞政治。

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后，大仲马主持的刷院受到了冲击。他再次想从事政治，参加议员选举。他听从一个青年人的劝告，选了伊昂省作为竞选省。他创办了《月份报》，在报上大声疾呼，要求在卢浮宫为奥尔良公爵建立纪念像。选民们责备他忠于王族，他则发表演说答辩，有一些人确实受了感动，但在选举中仍然失败了。

一八六〇年大仲马去意大利，正赶上意大利人民在加里波第领导下进行民族解放斗争。大仲马毫不犹豫地参加了这一斗争。

大仲马是一个爱动的人，年轻时就喜欢骑马打猎。成了名作家之后酷爱旅游，先后到了瑞士、意大利、西班牙、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德国、奥地利、俄罗斯。有时出走也并非出于自愿。譬如一八三二年七月，他身穿炮兵制服，参加了为自由主义领袖拉马克举行的葬礼。这次葬礼酿成了共和主义者的起义。雨果在《悲惨世界》中用很长的篇幅描写了这次起义的战斗场面。大仲马参加葬礼游行十分引人注目。报纸上说他在游行中如何射击挑衅。他的朋友劝他出国避风，于是他去了瑞士。

大仲马既多产，又勤奋。出国旅行，新的风光，新的印象，新的朋友和多次奇遇都大大丰富了他的精神世界。每次从国外回来都带回厚厚的《旅途印象记》和《札记》。一八三五年旅行意大利还写了三部喜剧，译了《神曲》。一八五一——一八五三年在旅居比利时期间，他写了十一部作品，共三十二卷。一八六六年旅行德国、奥地利时写了《普鲁士的恐怖》。

但是我们感兴趣的倒不完全是大仲马旅行中的文学收获。我们还在他的旅行生活中从另一侧面看到了他的荒唐而又可爱的性格。一八六〇年大仲马同出版商米舍尔·列维签订了合同，出版大仲马全集。米舍尔预付给大仲马十二万金法郎。对于别人，有这笔钱可以终生享受不尽了。大仲马则想：有此巨款，何不出国一游？他决定去意大利。

大仲马选择女演员艾美丽雅·科季埃与他同行。艾美丽雅的父亲是个木桶匠。童年时的艾美丽雅体弱多病，躺在床上阅读了当代名作家的作品，对大仲马崇拜得五体投地。进入青年，出落得一表人材，一心想当演员。一八五九年，她终于找到了大仲马。那时她十九岁，而大仲马已是五十七岁。她对大仲马表现出火一样的热情。而大仲马远不儒要这样的热情就可陷入情网的。

一八六〇年春天，大仲马造了一条小纵帆船，取名“埃马号”。艾美丽雅身穿小歌剧中的水兵服，俨然一美少年。船员戏称她为“海军上将”。大仲马忽而说她是自己的儿子，忽而说她是自己的侄子。

他们首先到了热那亚。大仲马听说加里波第正准备从波旁家族中解放西西里和那不勒斯。加里波第是意大利著名的民族英雄。大仲马早就熟悉他的传奇式的战斗业绩。大仲马的豪侠性格和共和观点都决定他支持加里波第。

他决定去都灵会见这位神话式的英雄。

大约一个月之后，大仲马乘“埃马号”到了西西里，他身穿白装，头戴大沿草帽，帽上插着三根蓝、白、红色的羽毛，雄赳赳、气昂昂地会见加里波第。他们热烈地拥抱起来。

西西里解放了，大仲马分享了胜利的喜悦。加里波第计划横渡墨西拿海峡，进军那不勒斯，但是他缺乏购置枪支弹药的资金。天性豪爽好义的大仲马把余下的五万法郎和纵帆船全部献出。加里波第接受了馈赠。那不勒斯解放了。一八六〇年九月七日，大仲马穿着红衬衫进入了那不勒斯。当年曾把他的父亲投入监狱的王室被驱逐出去。加里波第任命大仲马为古建筑巡视员，并把原国王的夏宫拨给他做办公室。大仲马主持了庞贝城的挖掘工作，创办了《独立报》。

在这段时间里，大仲马写了大量的政论文章，各种题目的随笔，小品文和长篇的历史论文。还写了十一卷的《那不勒斯波旁家族史》、《回忆加里波第》以及小说《圣·费利契》，产量之多、速度之快都是惊人的。

“海军上将”在旅途中怀孕了。大仲马只好把她送回巴黎。一八六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上将”生一女孩。一八六一年二月她又回到了那不勒斯，担任起“主妇”的角色。

大仲马的政治观点是激进的。他作为加里波第的支持者，一同受到萨伏依家族的反对。那不勒斯人忘记了大仲马的慷慨援助，在大仲马的官邸前示威，高呼“外国佬滚出去！仲马滚到海里去”的口号。善良的大仲马痛苦得流泪了。他未料到一些人会如此忘恩负义。

大仲马毕竟太天真了，总难免上当受骗。一八六二年十月，有某位斯坎德尔贝侯爵，自称是希腊-阿尔巴尼亚委员会主席，从伦敦给大仲马写信，请大仲马像支持那不勒斯那样支持他的事业，把土耳其人从欧洲赶出去。大仲马毫不犹豫地把他仅有的钱献了出来，换来的是他被授予“东方基督军军需仓库主任”的头衔。实际上这个侯爵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骗子。

加里波第离开了那不勒斯，大仲马继续挖掘庞贝城。可是一些人仍然不能容忍他的善行。他终于决定回巴黎。

以我们的观点看，大仲马的私生活大概是他一生中最不光彩的一个侧面。严格说来他未曾结过婚，而他的情妇可以论打来计算。他自己吹牛说，他留在世界上的孩子有五百多个。小仲马就是他的第一个私生子。在他看来，男女的结合并不存在任何的义务，而是凭着所谓的“爱情”，也就是凭着感情的冲动，冲动过去了，事情也就过去了。他可以一下子爱上所有的女人，但他不能忠于其中的任何人。

尽管如此，在大仲马的一生中总还有几个妇女对他的创作和生活产生了较多的影响。

第一个当然是卡特琳娜·拉贝。她在巴黎的意大利广场上开了一个裁缝店。大仲马做奥尔良公爵的司书时，与这位女裁缝同住一层楼。拉贝生得细嫩丰满，皮肤白皙，性格严肃而又温柔，感情丰富而又深沉。他们结识之后常于星期天到梅顿树林里散步，度假日。对于大仲马来说，即使没有这样良好的谈情说爱的条件，也不会轻易放弃机会的，更何况天赐良机呢？不久卡特琳娜发现她怀孕了。为了节约，她说服大仲马搬到她家居住。一八二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卡特琳娜生一子，洗礼时取名亚历山大。这就是与父亲同名的小仲马。这一年大仲马二十二岁，卡特琳娜三十岁。

卡特琳娜自称在同大仲马恋爱之前结过婚，因丈夫“疯疯傻傻”，被她抛弃了。但是后来，当卡特琳娜办理收养小仲马的手续时又声称从未结过婚。

尽管卡特琳娜温柔、善良，也有几分姿色，可是大仲马无心与她正式结合。他须要保持自由。一八二七年大仲马结识了新欢，逐渐抛弃了卡特琳娜。此后卡特琳娜一直持身严谨，生活朴素，受到小仲马和社会的尊敬。四十多年后，小仲马曾有意把二老撮合在一起，以便组成一个家庭。大仲马很有此意，但卡特琳娜拒绝了。她在给女友的信中说：“我已经七十多岁了，而且身体一直不好。我和我唯一的女仆过着宁静的生活。大仲马会把这个小庭院弄个底朝天的。……他晚了四十年……。”一八六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卡特琳娜去世，享年七十四岁。

一八二七年，经朋友引见大仲马出席了马季叶·维尔纳夫的讲演会。会后被介绍给讲演人一家。他们邀请大仲马到家小叙。在路上大仲马把手臂伸给主人的女儿麦拉妮。回家路程的距离正好足够让他们互诉衷曲并相互爱上了。

麦拉妮比大仲马大六岁，七年前嫁给一个名叫佛朗苏瓦·约瑟夫·瓦尔多尔的军官。麦拉妮体态轻盈、多情善感，具有强烈的浪漫主义精神和诗人气质。而她的丈夫则是一个不会体贴、没有温情、只知道金钱实惠的大兵。两人的精神世界柏差太远了。麦拉妮生了一个女儿之后就回到巴黎的父亲家，并很快形成了一个以她为核心的文艺沙龙。她的父亲是文学史教授，翻译过维吉尔和奥维德的作品。大仲马就是在这个时候闯入他们生活的。大仲马具有麦拉妮所需要的奔放的激情，横溢的才气和雄辩的谈吐，而麦拉妮则具有大仲马所欣赏的娇小的身材，浪漫的诗意和丰富的情感。了解了这一切，对他们能在从讲演会到返家的路上互相爱上就不感到奇怪了。一开始麦拉妮还希望“爱情的日历永远停留在春天上”，希望无限期地享受被爱情围攻的快乐。但是大仲马急风暴雨式的进攻很快使她招架不住了。从一八二七年六月三日认识大仲马到一八二七年九月十二日成为大仲马的情妇只有三个半月的时间。大仲马专为麦拉妮赁了一个小房间。从这时起大仲马要养活三个家：他的母亲、卡特琳娜和麦拉妮。

大仲马的爱情从不专一，也不打算专一。如果说“第一次的爱情冲动是纯洁的”，那么这个阶段早已经成为过去了。大仲马对女人的态度是四部曲：追求、占有、欺骗、抛弃。他在给麦拉妮的书信中一直在玩弄充满激情的言词，口口声声称她为“我的天使”。可是同时还有一大群的“天使”在围着他转。

一八三〇年五月，大仲马结识了女演员贝尔·克列尔莎梅，艺名叫麦拉妮·赛蕾。相识三周后就成了大仲马的情妇。不久麦拉妮·瓦尔多尔就知道了。大仲马的欺骗越来越失灵。在一个晴朗的夜晚，麦拉妮·瓦尔多尔前去找她的情敌，演出了一场不大不小的闹剧，决裂在所难免了。麦拉妮·瓦尔多尔给大仲马写了一封凄凄惨惨的信，准备自杀。她在遗嘱中要求为她竖一墓碑，上面刻上：“不是你就是死。”墓碑的四角刻上四个日期：一八二七年九月十二日（定情的日子），一八二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失节的日子），一八三〇年九月十八日（仲马离开雅里的日子），一八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准备自杀的日子）。不过麦拉妮并没有自杀，而且死于大仲马之后。听到大仲马去世的消息，她给小仲马写了一封信，信中充满了对大仲马缠绵的情意和宽容精神。

大仲马以同麦拉妮·瓦尔多尔的爱情为基础写出了剧本《安东尼》。剧中的人物活了，而作为原型的麦拉妮则痛不欲生。在《安东尼》演出时，大仲马让作为剧中女人原型的麦拉妮在台下观看，而让他的另一情妇扮演以麦拉妮为原型的剧中人！

一八三一年，名演员巴卡什给大仲马送来一个剧本草稿。大仲马把它改写成一个新剧本，题名为《特列莎》。剧中有一少女形象，巴卡什建议由初次登台的女演员伊达·费利时扮演。

伊达·费利叶原名玛格丽特·菲朗，算不上漂亮，但少女无丑妇，再加上洁白如玉的皮肤和一对有神的眼睛，使她很诱人。她演得还算成功。演出后她一下子攀住作者的脖子。大仲马领她吃了晚饭，当晚就做了大仲马的新的情妇。伊达·费利叶刚登上舞台就堕落了，而她本来就不多的才华也随之枯竭了。

在伊达·费利叶勾引大仲马期间，贝尔·克列尔莎梅正在外地演出。她回来了，当然少不了一场风波。从一八三二至一八三三年，大仲马一直周旋于伊达和贝尔之间，有时让她们同台演出以求得她们和平共处。但是之后伊达竟然占了上风。因为她身体发福，越来越不适于做演员，但她善于招待客人，越来越适于做家庭主妇。大仲马的母亲去世更加巩固了伊达的地位。大仲马还十分欣赏她的另一优点：她非常理智，从不过问大仲马去追求新欢的事。

一八四○年，大仲马和伊达·费利叶举行了婚礼。这是一次不易理解的行动。这时大仲马对伊达已没有原来那种感情冲动了。他同那么多女人保持着露水关系，但不愿同任何人正式结婚，以免束缚自己。他为什么偏偏要同伊达正式结婚呢？据说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大仲马有一次带着伊达去晋见奥尔良公爵，后者对大仲马带着姘头而非正式妻子晋见表示出责备之意；据说另一原因可能是由于伊达收买了大仲马的期票。她迫使大仲马做出选择：要么结婚，要么坐牢。有一演员问大仲马为什么要结婚，他回答说“为了摆脱她。”总之大仲马一向讲究“爱情”，而他唯一的一次结婚却是没有爱情的，结局也是不幸的。伊达征服了意大利的侯爵大卫·德·拉帕叶特里。她从一八四○年开始每年都要到佛罗伦萨同情夫度过几个月。大仲马虽无醋意，但终觉是个负担。夫妇协商决定和和气气地分手。一八四四年十月十五日签订协议书，但并不履行法律手续。大仲马答应每年给她一万二千金法郎的补偿费。还要归还她十二万法郎的妆奁费。伊达成了大仲马的最大债主。

一八五九年三月十一日，伊达患乳腺癌在意大利去世。大仲马松了一口气，他终于在法律上自由了。

大仲马最后的一次罗曼史是爱上了一位同他一样浪漫的美国演员阿达·艾杰克斯·门肯。这时大仲马已六十五岁。在同大仲马认识之前她结过四次婚。最后一次结婚是在一八六六年。婚后的第三天就只身来到巴黎。一八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歌德剧院举行首场演出，一八六七年初，大仲马到她的化装室向她表示祝贺。她一下子搂住大仲马的脖子。他们的关系招来了社会上极大的非议。后来门肯去了奥地利。他们的关系暂告中断。一八六八年门肯再次来到巴黎，在排剧时因病去世，这时大仲马在外地。

大仲马的放纵行为同他的经历、教养和最后形成的思想有着密切的关系。他的童年不算幸福，但母亲对他很溺爱，未给他任何约束。传统的教育，社会的规范都未对他产生过多少影响。他所生活的时代，道德风尚十分腐败。

巴尔扎克就塑造了许多这种腐败的典型。巴尔扎克本人的生活也是很放纵的，同大仲马有许多共同之处。可以说他们的放纵生活是那个时代资产阶级生活的反映，具有时代的特征。

历史是严峻而又公正的。人们没有因为巴尔扎克的放纵行为而贬低他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同样我们也不能因为大仲马生活上的放纵而影响对他的创作进行正确的评价。我们有权指出古人的不足，但无权苛求古人。

一八七〇年春天，大仲马已感到体力不支。他去了马赛，希望南方的阳光能给他增加一些活力。他在马赛听到了爆发普法战争的消息。法军的失利使他的身体状况大为恶化，最后中风而成为半瘫痪。他好不容易才到了普维，叫开了儿子的门说道：“我想在你这里死去。”后来小仲马写道：“人们把我父亲送来，他已瘫痪，景象很惨，虽然这样的结局是可以预料的。躲避女人——这就是结论。”小仲马对父亲十分疼爱，把他安置在最好的房间里。

大仲马一直关心着他的作品的价值问题。一天早晨他对小仲马说，他梦到自己在一座高山上，而这座山的每块石头都是他的书。忽然这座山如沙丘一样在他的脚下滑落了。小仲马劝父亲说：“您安静地在您的大理石的山峰上睡觉吧。它会高耸云霄，像我们的语言一样万古流传，像我们的祖国一样永垂不朽。”听后大仲马的脸色开朗了，他吻了儿子的手。

在靠近大仲马卧榻的小桌上放着两个金路易。这是从他的数百万的财富中余下的仅有的财产。有一次他拿起两个金路易，端详了许久之后说道：“亚历山大，都说我挥霍无度，你甚至还以此为题材写了剧本。你看大家都错了不是？我第一次来到巴黎时，口袋里就只有两个金路易。你瞧……这不是完好无损吗？”

大仲马说话越来越少了。好天气的时候，人们把他推至海滩浴场。他默然地望着金光闪烁的大海。他预感到快要告别人间了。

一八七〇年十二月五日晚九时，大促马逝世了。

小仲马在给夏尔·玛夏尔的信中详细地描述了大仲马谢世前几天的情况。他写道：“星期一晚九时，我父亲去世了。确切点说，是长眠了。因为他完全没有痛苦。在上星期一的白天他躺着。……从上星期四他再也起不了床。他几乎不醒地睡。但是当我们问他话时，他回答得很清楚，脸上露出亲切的微笑。从星期六起，父亲不再说话，对一切无动于衷。此后他只清醒过一次，脸上再次露出您熟悉的、一分钟也未离开过他的那种微笑。只有死亡才能夺去这种微笑。断气之后，他的面部表情才变得倔强而严峻。”

大仲马去世的第二天，小仲马就给乔治·桑写了信。但只是在战后的一八七一年，乔治·桑才得以表示哀悼之意。

大仲马同“海军上将”所生的女儿米卡埃娜在马赛的寄宿学校中听到父亲去世的消息。她流下了热泪。母亲给她带上了黑纱。

麦拉妮·瓦尔多尔对大仲马一直保持着宽厚的同情。听到大仲马去世的消息，她于一八七一年四月二十日从枫丹白露给小仲马写了一封充满感情的信。她写道：“亲爱的亚历山大，当我想着你那位我永远不能忘记的父亲的时候，我也想着你。我随身带着你的两封信。这两封信很使我激动。它一直渗透到我的心灵深处。特别是十月十八日的那一封。它是那样的朴实美好，真切动人。我常常反复阅读，努力想象着我再次同你的父亲和你在一起，同那些我一直在爱着的人在一起。如果有过一个人始终是那样善良和富于同情心，毫无疑问，这就是你的父亲。只有他的才华才可同他的善良和始终乐于

助人的精神相媲美。上帝赐福于他，让他在法兰西经受沉重苦难的时候在自己的孩子中间平静地死去。……

再见了，我亲爱的儿子。我还很虚弱，不允许我沉湎于回忆之中。……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毫无畏惧地回到巴黎呢？但愿迟早会等来这遥远的一天。那时候看到你，能和你畅谈，会给我带来差不多是母亲的欢欣。你的最真诚的老朋友麦·瓦尔多尔。”

小仲马也给马盍写了信，告诉他关于父亲去世的消息，同时也询问他在同大仲马合作中有无未了的金钱事务，因为大仲马在和儿子的几次谈话中，含含糊糊地提到了“秘密账”。马盍在回信中说道：“亲爱的亚历山大：您告诉我的悲痛消息使我深感难过。至于那个声名狼藉的‘秘密账’，那只是想象的产物。……实际上，亲爱的亚历山大，您比谁都更清楚，在我们多年的合作中我把多少劳动、才能和忠心都贡献给了您的父亲。这种合作吞噬了我的健康和名字。您同样知道，在这一合作中我表现出更多的宽厚和礼让。您也知道，在您父亲和我之间从未发生过金钱方面的纠葛，可是我们的账也从未算清过。因为如果要算清，他就得付出欠我的五十万法郎。

您很有礼貌地请求我对您讲出真情。好吧，上面讲的就是实情。我向您掏出了自己的心，希望也能感动您的心。”

一八七○年十二月，大仲马葬于距第厄普一公里的奈维尔·莱·波勒。战后小仲马又把父亲移葬于维累尔一科特雷。大仲马的坟墓紧挨着仲马将军和玛丽·露薏莎·拉布莱的坟墓。前来参加葬礼的有泰罗男爵、艾德蒙·阿布、梅梭尼埃、布隆姐妹、戈和马盍。在一些人讲话之后，小仲马也发表了简短的讲话。他说：“我父亲一直希望在这里安息。这里有他的朋友和对他的回忆。昨天晚上有许多双忠实的手代替工人把他们这位伟大朋友的遗体抬进教堂。这使我看到了他的朋友们对他的怀念。……我希望今天的仪式与其说是哀悼性质的，毋宁说是吉庆性质的；与其说是葬礼，毋宁说是复活。……”

一八八○年，即大仲马逝世后的第十年，由他的老友列文发起，在玛尔捷尔布广场为大仲马修建纪念碑。一八八三年十一月三日举行了揭幕仪式。许多老朋友都讲了话，其中爱德蒙·阿布的讲话对大仲马的为人做了全面的评价。他说：“如果大仲马的读者每人捐献一生丁，就足够使这座雕像用纯金铸成。先生们，这座雕像塑造的是一位伟大的狂人。他非凡的乐观、罕见的快活，但他身上蕴藏着比我们大家加在一起还要多的健全的思想和真正的理智。这是一个缺乏条理的形象，但他又使条理本身自愧不如；他貌似游手好闲，实际上可以当做所有劳动者的榜样；他在爱情、政治和战争中寻求奇遇，但他研读过的书籍比三个贝涅德克特教团研读得还要多。他是一个挥霍者的形象。他为各种奇思异想挥霍掉数百万法郎。但他自己不知道他也留下了可与王侯家产相媲美的财富。这是一个熠熠生辉的‘个人主义者’的形象，他为母亲、孩子、朋友和祖国贡献了自己的一生。这也是一个软弱而又宽厚的父亲的形象。他放纵儿子，但他在生前就有幸看到他的事业由一位名声显赫、光彩夺目的人物继承下来……大仲马个人的‘我’从不引起反感，因为他一向天真和善良。在他的奇异、复杂、使人心醉的天性混合体中，他的善良至少占有四分之三。他的天才正是在这种天性混合体中表现出来的。……这位作家强大有力，热情奔放，有如奔腾的洪流一样豪放不羁，但他从不因为仇恨或报复而做什么事情，他甚至对待自己最残酷的敌人也是仁慈和宽厚的。正因为如此，他留在这个世界上的就只有朋友。……我们今天纪念仪式

的道德意义就在于此。……”

在这种情况下的演说难免有溢美之词。但就基本方面来说，阿布所描绘的大仲马的形象是符合实际的。

小仲马

如果说大仲马从他父亲仲马将军身上继承了豪放的性格，强健的体魄，乐观的精神，小仲马从大仲马身上继承了什么呢？似乎不多。从性格到气质，从思想观点到创作手法，都无多少共同之处。

受凌辱的童年

幸福的童年或不幸的童年都对后来思想的发展、性格的形成起很大的作用。

大仲马的童年，尽管经济上不富裕，但精神上是自由的。父亲过早的去世使母亲对儿子过分疼爱。未受到足够的传统教育，也就减少了偏见的影响。

小仲马与父亲不同。他的童年是在备受歧视、凌辱和不愉快的家庭生活中度过的。

小仲马生于一八二四年七月二十七日，是大仲马的第一个私生子。母亲卡特琳娜·拉贝是个裁缝工。一八三一年之前，小仲马一直同母亲生活在一起。卡特琳娜虽无文化教养，但为人朴实善良，以劳动为生。她失身于大仲马，分手后她则持身严谨。小仲马对母亲十分尊敬和崇拜。一八三一年生活起了变化。首先，大仲马通过法律手续正式承认小仲马为己子。继而大仲马在新情妇贝尔·克列尔莎梅的挑动下，要求把小仲马从母亲手中领走。卡特琳娜为此事同大仲马打了官司，结果母亲一方败诉。母亲徒然地进行了多种方式的斗争。最后法庭命令警察把七岁的小仲马从母亲手里领走，安置在寄宿学校。

父母的争讼，以及终于不得不离开相依为命的母亲，大大伤害了小仲马的童稚的心灵。母亲过着朴素的正派的生活，而父亲却和一些女人姘居。七岁的小仲马虽然讲不出其中的道理，但凭直觉他认定母亲是对的。离别时给母亲造成的痛苦使小仲马终生难忘。后来在他四十二岁时，他对朋友说“永远也不会原谅父亲”。

小仲马被迫同父亲的情妇贝尔·克列尔莎梅住在一起。后者很想把小仲马争取过来，但小仲马却成了真正的叛逆者，闹得大仲马也没有办法，只好再次把儿子送入寄宿学校。这已是一八三二年的事情。大仲马为儿子选择了古鲍寄宿学校。古鲍是大仲马的朋友、戏剧爱好者，也写过剧本。他办的寄宿学校十分有名。在这里学习的都是富家子弟。大仲马选择这样一所学校倒是出于好心。他哪里知道，正是这些富家子弟门第成见极深。他们的母亲有不少都是卡特琳娜的主顾。他们很快就知道了小仲马是私生子。于是歧视、偏见、恶作剧都接踵而来。后来小仲马在回忆录中写道：“一帮孩子从早到晚地侮辱我。看来他们高兴能有机会侮辱受到我父亲赞扬的那个名字。他们侮辱我的母亲，说她没福气用我父亲的姓氏。”当小仲马起来维护母亲的名誉时，那些人就对他围攻。“有的人认为有权瞧不起我，因为我穷而他阔气；另一个人瞧不起我是因为我母亲必须劳动，而他的母亲可以什么也不干；第三个人瞧不起我是因为我是裁缝之子，而他则出身高贵；第四个人瞧不起我是因为我没有父亲，而他也许有两个……。”夜里这些人不让小仲马好好睡

觉，吃饭时给他空盘子。有一次那些孩子在课堂上问老师：

“先生，请您告诉我，美男子杜努阿的外号叫什么？”

“奥尔良杂种。”

“‘杂种’是什么意思，先生？”

小仲马在字典里查到了“杂种”这个词，释义为“非婚生”，小仲马才知道这是对他的耍弄。更有甚者，那些孩子在小仲马的课本和笔记本上画一些不堪入目的淫画，下面写上他母亲的名字。小仲马痛苦难忍，于是蜷缩在角落里失声痛哭。

小仲马童年时代所受的侮辱和痛苦直接影响他的性格的形成。如果说大仲马的性格是乐观的，小仲马则是忧郁的；大仲马的生活是放纵的，小仲马的生活是比较严肃的；大仲马挥霍无度，小仲马则十分节制，甚至有人认为他有些吝啬。特别应当指出，父子二人对人的态度十分不同。总的说来大仲马待人诚恳、随和，而小仲马对人则更趋于严酷。这是他悲观主义人生观的反映。他说：“在我的生活哲学中，我从这样的假设出发：一切男人都是坏蛋，一切女人都是荡妇。如果我发现我对男女群中某个人的假设错了，那么失望就不是我痛苦的根源，而是欢乐的根源。”

小仲马的这种思想也直接影响了他的创作方法和创作内容。大仲马的创作主要依赖于想象，他是闭着眼睛看世界的。而小仲马的创作主要来源于现实。他是用现实的眼睛看世界的。

小仲马成了道德家，他创作的主要内容就是谴责对爱情的不忠。

从玛丽·杜普列西到《茶花女》

小仲马与父亲不同，不轻易放纵感情。但他也像任何人一样，无法超出阶级和时代的局限。

一八四四年小仲马二十岁，仪表堂堂，是一位稚嫩的美男子。大仲马这时候正处于创作的鼎盛时期。他的名字像春雷一样响彻四方。小仲马同父亲一起，接触的是名作家、名演员和上流社会或半上流社会的太太小姐。他很难摆脱环境对他的影响和引诱。

一个早秋季节，小仲马与朋友在树林中骑马兜风之后去了瓦列泰剧院。在剧院里从来不缺少卖俏的女人。这天晚上在前包厢有一位著名的美人看戏。这就是玛丽·杜普列西。小仲马描写她：“纤细的身材，乌黑的头发，闪闪发光的日本式的眼睛，……皮肤白里透红，樱桃般的小嘴，杨柳般的腰肢，再加上天真无邪的表情。”这一切都使她非常迷人。

玛丽·杜普列西原名阿尔丰西·普列西，与小仲马同年。她家境贫寒，十五岁之前未受过任何教育。但是她资质聪明，心灵手巧。后来她父亲把她卖给吉普赛人，被他们带到巴黎学做时装。她读了许多浪漫主义小说，同时与一些大学生交往，最后做了阿热诺尔·德·吉什公爵的情妇。她的周围有一批崇拜者，还结识了一批文学界的名人。她的小小图书室里有拉伯雷、塞万提斯、莫里哀、斯哥德、大仲马、雨果、拉马丁、缪塞等人的作品。她很爱花。她的房间里总是摆满鲜花。她最爱的是茶花，害怕玫瑰花。玫瑰花的浓香使她头晕。茶花气味清幽，她常常用茶花把自己包围起来。总之，她成了巴黎的名妓。她的地位同她的聪明才智很不相称。一些名人对她既同情又惋惜。她为什么要过这样的生活呢？因为她已挥霍成性，每年要花掉十万法郎。她必须依赖富翁的钱袋生活。她不满意自己，但又没有勇气摆脱现状。她已身患肺病，但无意去治疗，只想在陶醉中忘掉自己。这一类人是资本主

义社会特有的产物。她们中有的人如果灵魂已被资本主义的生活腐蚀透了，她们就成了害人精、如《贝姨》中的华莱丽，玉才华。如果她们还年轻，入世不深，还保留着儿时的天真，底层人民的朴实，她们就是腐败社会中的一朵病态的但是娇艳的鲜花。如《幻灭》中的高拉丽，《交际花盛衰记》中的埃斯特。她们虽为神女，但对吕西安的爱情是那样的纯洁无私，感人肺腑。玛丽·杜普列西就属于后一种。

玛丽认识了小仲马十分高兴。仿佛在她那郁闷的房间里吹进了一股清新的气流。她毫不掩饰她的感情，变得非常快乐，笑个不停。小仲马一来，她就毫不客气地把一个有钱的准备为她破产的老伯爵赶走了。但她并未马上接受小仲马的爱情。

玛丽的肺病已相当严重，不断吐血。一次小仲马去探望她，看到痰盂里有四个血块，十分难过。他坐在她身旁，握住她的手说道："您是在自杀。我真想做您的朋友，您的亲人，阻止您摧残自己。"玛丽十分感动，但劝他不要进一步表白爱情。她说："要么我拒绝您，那时您会生我的气。要么我答应您，那时您会有一个不值得羡慕的情妇，一个神经质的病态的忧郁的女人。她如果快乐，也是一种悲哀的快乐。想一想吧，一个咳血的女人，每年要花上十万法郎！这对于一个有钱的老头子倒挺好，而对于您这样的年轻人就乏味透了，……所有年轻的情人都抛弃了我。"

在玛丽·杜普列西的自白里流露着真诚，渗透着悲哀。她身上有一种感人的天真，即使在堕落中也未丧失她的骄傲和尊严。她非常感谢小仲马。因为后者不把她看成堕落的罪人，享乐的玩物，而是看成社会的牺牲品。他在她备受屈辱的时候表示了对她的尊敬。有一次玛丽·杜普列西对小仲马说："如果您答应无条件地满足我的一切愿望，不说任何责备的话，不提任何问题，也许有那么一天我会同意爱您。……"

有哪一个恋爱中的青年会拒绝给予对方实现不了的诺言呢？小仲马得到了他要求得到的一切，而玛丽·杜普列西为了这位英俊的"侍卫"，几乎赶走了全部有钱的"保护人"。她感到了极大的满足，又变成欢乐无忌的少妇了。他们的关系再次使我们想起巴尔扎克在《幻灭》中描写的高拉丽和吕西安的关系。真正的爱情会使人变得纯洁，变得崇高，会使灵魂净化。玛丽·杜普列西也变得更为纯洁了。她总想为小仲马牺牲自己。小仲马说她是"妓女群中没有失掉人心的最后一个代表"。

爱情是美好的，但离不开物质世界。小仲马无法满足他同玛丽·杜普列西每天的开销。在这方面玛丽·杜普列西比小仲马清醒得多。当她提出小仲马不要过多责备她的时候，她已预见到这一点。尽管为了小仲马她断绝了同许多人的关系，但她不能断绝同所有富翁的关系，她想用别人的钱袋喂养对另一个人的爱情。她还得给一些人写情书，说谎话。有人问她为什么撒谎时，她哈哈大笑，回答说"撒谎使牙齿变白。"她努力想使"爱情同事业调和起来"。小仲马不能够理解这一点。过了一段幸福生活之后，继之而来的是猜疑、责备，裂痕出现了。在第二个月末，玛丽给小仲马写信："你为什么不让我知道你的行踪？为什么不把一切事情真诚地写信告诉我？我觉得你至少可以像对待一个朋友一样地对待我。在等待你的消息。温柔地吻你。是作为情人还是作为朋友吻你，你自己选择吧。在任何情况下都忠于你的玛丽。"

这封充满怨艾和温情的信并未能使他们的裂痕弥合。一八四五年八月三十日，小仲马写信与玛丽断绝关系。他在信中写道："亲爱的玛丽：我不够

富有，以至于能够像我希望的那样爱您，我又不是那样贫穷，以至能够像您希望的那样被您所爱。因此让我们双方都忘记吧。您，忘记那个对您可能几乎是无所谓的名字，我，忘记那个再也到不了手的幸福。没有必要向您解释我是多么痛苦。因为您自己也知道我是多么爱您。别了，您太高贵了，不会不理解我给您写这封信的原因。您也太聪明了，不会不谅解我。愿您保留住数以千计的美好的回忆。”

小仲马如此轻易地抛弃了玛丽，说明他对玛丽终归没有理解，不理解她处境的困难，不理解她的一片赤诚。

同玛丽决裂之后，小仲马就同父亲一起去西班牙和阿尔及利亚。在马德里他听说玛丽病重，深感懊悔，写信请求原谅，但玛丽没有回信。玛丽真心爱小仲马，爱的很深。一次被蹂躏的爱情使她进一步沉沦。她结识了伟大的音乐家李斯特。李斯特虽然喜欢她却不能以心相许。他说：“总的说来我不喜欢像玛里蓉·德洛姆或曼侬·勒斯科一样的女人。但这个女人是个例外。她非常善良。……”话虽如此，李斯特还是拒绝同她联结在一起。他甚至拒绝同玛丽一起去东方旅行。她又结识了埃杜阿尔特·佩列戈。他们到了伦敦，一八四六年二月二十一日举行了世俗婚礼。她回到巴黎时实际上已病入膏肓，脸上出现了肺痨的红润。她强作笑颜，但她感到她已不能做真正的妻子或情妇了。她最后写给埃杜阿尔特·佩列戈的信十分凄惨：“我跪下哀求你，亲爱的埃杜阿尔特，宽恕我吧。如果您还爱我的话，就给我写两个字：宽恕和友谊。来信请写拿骚公国埃姆斯，留局待取。我在这儿孤若伶仃，病得很重。所以，亲爱的埃杜阿尔特，赶快，宽恕我，再见。”但是埃杜阿尔特迟迟未来。

她已经不能靠出卖虚弱的肉体赚钱了，只好靠当东西生活。在快要告别人间时，埃杜阿尔特来看望她，被她拒绝了。一八四七年二月三日，她终于摆脱了这个罪恶的世界，时年仅二十三岁。

失掉了的东西才加倍地感到它的珍贵。一些作家，现实生活中的爱情褪色了，却可以在艺术中获得鲜艳的色彩。

小仲马在旅行回到马赛后听到了玛丽的死讯。他非常悲痛和悔恨。玛丽的柔情蜜意，聪慧善良，他们度过的那些使人心醉的日子，都带着更为迷人的光彩展现在他的眼前。他感到内疚，他不应该这样对待一个苦命而又多情的姑娘。他赶回巴黎，正巧碰上拍卖玛丽的遗物，触景生情，悲痛不已。当时在场的还有狄更斯、欧仁·苏。小仲马买下了玛丽的金锁链。他在“白马”旅馆租了一个房间，把玛丽给他的信重读一遍，决定写小说，书名定为《茶花女》。

小说取得了巨大成功。一些妇女大为感动。一位剧作家劝小仲马把小说改写成剧本。这时大仲马正在主持历史剧院，演出的剧目是《玛戈王后》。小仲马希望父亲帮助他改编《茶花女》，继《玛戈王后》之后上演。想不到大仲马一口拒绝了。他认为《茶花女》的情节不适于历史剧院。他永远不会同意在那里上演。

父亲的话刺伤了小仲马的心。他想为什么一定要指望别人而不可以自己动手呢？他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苦战七天。剧本写好了，请求大仲马听他朗读。大仲马不只是父亲，还是大权威呀。大仲马仍不相信剧本能改好，但出于父子之情，同意听一听。听完第一幕，大仲马意外地喊道：“非常好！”读完第二幕，小仲马外出。等他回来时，大仲马已经读完剧本，热泪盈眶。他拥

抱小仲马说道：“亲爱的孩子，我错了。你的剧本已被历史剧院接受了。”

不过事实上《茶花女》并未能在历史剧院上演。因为当时法国处于二月革命前夕，时局不稳，历史剧院的经理奥斯滕也提出反对。他说“这仍不过是那部缺乏机智的《神女传》。”

一八四八年爆发了革命。一八四九年历史剧院已不复存在。小仲马继续为《茶花女》的演出奔波，但毫无结果。一八五〇年一月，小仲马又把剧本重读一遍。清晨他到了玛丽·杜普列西的墓地，向躺在墓中的不幸的姑娘诉说自己的忧伤。回到家里他再次修改了剧本，同朋友米罗一起朗读。两人都失声痛哭。他相信剧本是成功的，但就是无人敢于上演。

一八五〇年春天，小仲马在“红衣主教”咖啡馆里遇到演员伊波利特·沃尔姆斯和大胖子布菲。后者对小仲马说：“沃尔姆斯告诉我，你把《茶花女》改写成一部出色的剧本。我将担任轻喜剧剧院的经理。请你把剧本保留半年，我保证它一定上演。”一八五一年小仲马从德国回来，布菲果然当上了经理，真的准备排演《茶花女》。寻找扮演女主角的演员经历了一番周折。许多巴黎的女演员都拒绝扮演玛格丽特。最后找到了隐居在伦敦的多什。她是爱尔兰人，生长在比利时，十四岁丧父。她决心献身戏剧，成了很不错的演员。十八岁嫁给了四十岁的音乐家亚历山大·多什，两年后即离婚。

多什在伦敦听了《茶花女》的朗读，又是流泪，又是鼓掌，立即动身到巴黎，排演十分顺利，可是警察总监福舍下令禁演。甚至有三位作家签字保证该剧的道德性也无济于事。直到一八五一年十月二日，拿破仑第三宣布为皇帝，莫尔尼代替了福舍，才撤消了上演《茶花女》的禁令。

演出获得了惊人的成功。作者被争先恐后地请上舞台，一束束被泪水浸湿了的鲜花投向他的怀抱。评论家泰奥菲尔·戈蒂埃写道：“玛丽·杜普列西终于获得了一座纪念碑。这是我们为她奋斗来的。诗人代替了雕刻家。只不过我们获得的不是她的肉体，而是她的灵魂。……在他的五幕剧中没有任何惊险情节，没有任何意外事件，也没有任何故弄玄虚。……至于说到思想，它像爱情一样的古老，也像爱情一样永远年轻。实在说，这不是思想，而是感情。剧作家们很可能为这个剧本的成功而感到十分诧异。他们无法解释它的成功，因为它推翻了他们的全部理论。痴情神女的身世，你将永远吸引着人们！……在我们这个充满了盎格鲁一日内瓦伪善风气的时代，能把现代生活毫不粉饰、毫不转弯抹角地搬上舞台，这是需要相当高的艺术技巧的。……对话清新机智、奇妙惊人，唇枪舌剑，光华四射，铮铮有声，处处使人感到青春和明朗的智慧，尽管为等待出世而在笔记本中蒙尘三年，但丝毫未失掉它的锋芒。”

为了庆祝成功，小仲马当晚谢绝了朋友，与母亲共进晚餐。他给住在布鲁塞尔的父亲拍了电报：“巨大，巨大的成功，其成功如此巨大，我好像看到你的某部作品的演出一样。”大仲马回电说：“我的最好的作品就是你，我的亲爱的儿子！”

《茶花女》的成功对我们是有借鉴意义的。小仲马写《茶花女》既无意抨击妓女，也无意于为她们辩护。他只是因为一个自己爱过的孤苦无援的姑娘的死而深感悲痛，十分同情。这种感情在他心中像醇酒一样变得十分强烈深沉。他真切地写出了这种感受。“作者既不是辩护师，也不是公开的说教者。他只不过是一位艺术家，这样倒好……”

有深切的感受，有强烈表现的欲望，这是《茶花女》成功的根本原因。

小仲马在后期成了冷漠的道德家，失掉了纯真的激情，作品中增加了传声筒式的人物，这样他的作品也就失掉了感人的力量。没有深切的感受是无法写出感人作品的。当然对于感受本身我们也要做具体的分析。那是另一个范畴的问题。

生活在矛盾中

《茶花女》的成功大大提高了小仲马的社会声望。他像拜伦发表了《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的前两章之后那样，“一朝醒来发现自己成了名人了。”一八四九年小仲马二十五岁。他成了社交界最受欢迎的人物。

这期间在巴黎住着三位年轻的俄国贵妇。这就是玛丽雅·卡列尔吉斯，她的亲戚李吉雅·涅谢尔罗杰和他们共同的女友纳杰什达·纳雷什金娜。在俄国她们要受沙皇、丈夫和家庭的约束。而在巴黎她们则像出笼的小鸟一样自由。她们的沙龙经常接待作家、演员和政界名人。她们在巴黎组成了斯拉夫三美人团。她们的沙龙成了美的领事馆。

李吉雅·涅谢尔罗杰原姓扎克列夫斯卡雅，父亲是莫斯科总督。三年前李吉雅嫁给比她大十七岁的德米特里·涅谢尔罗杰伯爵。这种“门当户对”的婚姻很少有幸福的。婚后不久，李吉雅借口医治神经衰弱，走遍了欧洲疗养胜地，最后留在了巴黎。

玛丽雅·卡列尔吉斯早已同希腊丈夫离婚。她把女儿送进天主教修道院受教育，她自己则在巴黎的安茹大街八号定居下来。她答应德米特里紧紧盯住李吉雅。

纳杰什达的父亲是五等文官，丈夫纳雷什金是一位老公爵。

三人中李吉雅最阔气，性情最乖张，美丽的外貌下藏着一颗畸形的心。她一开始只不过想结识一下《茶花女》的作者，后来突然想做小仲马的情妇。这突如其来的进攻使小仲马不知所措，很快投降了。李吉雅珠光宝气，妖妍媚人。小仲马称她为“珠光宝气的太太。”但是好景不长，一八五一年三月老丈夫突然来到巴黎把小夫人带走了。丈夫还放风说：“一个下流的法国浪荡公子竟敢用他的追求来败坏她的名誉。现在已使他规矩起来。”

实际上小仲马并未规矩起来。他正处于狂热状态，不能轻易地放弃手中物。他从父亲手中拿了一笔钱就去追踪李吉雅。从比利时到德国，从德勒斯登到布勒斯劳，一直尾追不放。但是当他追至梅斯罗维茨时被挡住了去路。关卡人员接到命令，不许给小仲马放行。一八五一年五月，小仲马在一个荒村小店里停留了两个星期。他在这里意外地发现了一批乔治·桑写给肖邦的情书。一八五一年六月三日小仲马给乔治·桑写信：“夫人，我仍在西里西亚，而且为此感到幸福。因为我将可能在某种程度上成为对您有益的人。几天后我将回到法国。不管耶德尔热耶维奇夫人允许与否，我都将把您希望收到的那些信件亲自给您带去。有些事情合情合理，不须要任何人允许。……这一切不大礼貌的行动将会有一个可喜的结果。这就是您将收到您自己的信件。请夫人相信，这里毫无不敬之意。一颗如此遥远而又如此谦卑的心早已经属于您，它又成了您那颗心的信托人。”

乔治·桑把收回她写给肖邦的情书烧掉了。从此开始了她同小仲马的友谊。

小仲马仍不能忘情李吉雅，但李吉雅却早已把他忘到脑后。她在莫斯科像走马灯一样地变换着情夫。直到一八五二年，李吉雅的女友，另一位斯拉夫美人纳杰什达·纳雷什金娜才口头转告小仲马，李吉雅已同他决裂。以后

纳杰什达就取代了李吉雅，最后成了他的妻子。看来小仲马同斯拉夫美人有不解之缘，总是跳不出她们的圈子。

同玛丽·杜普列西的交往使小仲马的心肠变得柔和了，二人交往的艺术结晶是感人的《茶花女》。同李吉雅的交往使小仲马的心肠变得冷酷，使他开始仇恨女人。他根据这次感受写了《珠光宝气的太太》。他几乎如实地描写了他同李吉雅的那段浪漫史，但是结尾时还是手下留情。小说中的安涅特因同情人离别而痛不欲生。而现实生活中的李吉雅则生活得快快乐乐，把小仲马忘得一干二净。

小仲马生活在道德风气十分腐败的时代。但他对这种现象的根源毫不理解。他也无能力冲破他的生活圈子，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其他领域。这种状况大大限制了他的文学创作的深度，也造成了他的美学理想同他本人生活的矛盾。在许多剧本中他都谴责通奸行为，而他却一再与有夫之妇同居。自从李吉雅毫不留情地把他抛弃之后，他逐渐形成了仇恨妇女的心理。但他又抵制不了女性的诱惑。这样小仲马就成了双重性格的人物。在剧本《女性之友》中，作者通过主人公里翁说道：“女人是一种违反逻辑的、低贱的、阴险恶毒的存在物。”“她阻碍伟大事业的实现。”他在为这个剧本写的序言中进一步发挥“女人应当被奴役”的理论。他说：“女人是一种带有局限性的、消极的、只能被驱使的存在物。她永远在期待中生活。这是上帝唯一没完成的创造物，它让男人去把它完成。她是未成功的天使。……因此自然和社会在这一点上现在和将来都将一致起来。这就是不管女人如何反抗，她们只能服从男人。男人是上帝手中的武器，女人是男人手中的武器。”

主观的想象是一回事，现实生活又是一回事。小仲马是个书生。他只能在口头上，在文学创作中发泄一下对伤害了他的妇女的不满，而在现实生活中他则一再做女人的奴隶。他对李吉雅的追求是一个例子。他对纳杰什达的追求和不幸的结合则是另一个典型的例子。

前面讲到，纳杰什达是斯拉夫三美人中的一个。正是她向小仲马转达了李吉雅同小仲马决裂的口信。李吉雅退出了，纳杰什达填补了空白。

一八五二年时纳杰什达二十六岁。她在很年轻时嫁给一个老公爵。她取代了李吉雅，得到了极大的满足。这时候小仲马的调子完全变了。他在给乔治·桑的信中写道：“她最使我喜爱的一点是：她是一个完完全全、地地道道的女人，从指尖到灵魂深处。……这个女人具有权强的肉体魅力。她那优美的线条和迷人的仪态把我俘虏了。她身上的一切我都喜欢：那芳香四溢的皮肤，那尖尖的指甲，那淡红色的长发，那海蓝色的眼睛……。”读这些话你会感到小仲马换了一个人。一个有夫之妇的情夫，还带着一个孩子，这样的生活同小仲马的道德观点太矛盾了。生活的逻辑总是胜过思想的逻辑。他们感到很痛苦，因为他们必须把他们的爱情掩盖起来。纳杰什达每年还必须回国一次以便取回她的个人收入和获得继续在国外居住的许可。她那个老迈的丈夫明知戴绿头巾也不肯离婚。这个面子是必须要的。而且一离婚就要丧失一大部分财产。这当然也是一个不能忽视的问题。

一八六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纳雷什金公爵归西了。纳杰什达这下子当了寡妇。同年十月三十一日小仲马同纳杰什达举行了婚礼。这时他们的私生女儿科列特已经四岁，对外他们一直宣称是收养的孤儿。假的要说成真的，真的倒要说成假的。当时的生活就是这样矛盾。结婚后他们才宣布科列特是他们的亲生女儿。

恋爱是甜蜜的。但不是每个甜蜜的恋爱都能保证结婚后的幸福。因为婚后的生活比恋爱要复杂得多。恋爱有迷人的浪漫主义色彩，而婚后的生活却永远是现实主义的。小仲马同纳杰什达结婚并没有增加他们的感情，而是增加了越来越多的苦恼。纳杰什达怀了孕，神情呆滞，一看到有年轻的女子接近小仲马她就嫉妒，横加干预。小仲马愈来愈觉得难以忍受。这时他又唱起了另一种调子。他在给一位航海朋友的信中写道：“我非常高兴您又过上了水手的生活。早就应当投入这样的生活，从那种低级情感的控制下挣脱出来。……要波浪滔天的大海，不要晃荡的水杯。女人要我们相信，好像我们必须做他们的牺牲品似的。……女人是一种自然力，从她们的幼年就应当研究她们。我这样做了，为的是不知疲倦地而又有把握地驾驭她们。所有这些漂亮的女神都使你伤脑筋，却不会给你任何新的东西。因为她们像发响的玩具一样空虚。……”小仲马的这些牢骚、抱怨很难说不是针对他妻子的。

垂暮的爱情

历史上很少有丝毫不差的重复。但相似的事情却可能不断地出现。大仲马在六十五岁时爱上了三十岁的美国女演员门肯，小仲马则在六十三岁时爱上了二十岁的安丽叶特。在小仲马与纳杰什达热恋时，他们都盼望老公爵快快归天好为他们一对腾位置。现在小仲马对纳杰什达该如何想呢？这不是历史的嘲弄么？

小仲马有一老朋友叫雷尼叶·德·拉布里叶。他年轻时是高级演员，后来任法兰西剧院档案室主任、音乐学院教授和导演，最后任歌剧院演出部主任。他的妻子是当年有名的美人。

雷尼叶有一女儿叫安丽叶特，天生丽质，聪慧异常，十八岁时嫁给了建筑师费利克斯·艾斯卡利耶。丈夫是个麻木不仁的人，因此这又是一次不幸的婚姻。经过一段痛苦的生活他们分居了。她又住到父母家里。

小仲马早就是雷尼叶家的常客，他眼看着安丽叶特长大。他曾以长者的身分陪她游玩，指导她学习。现在安丽叶特是独居在家的少妇。她对小仲马十分崇拜，向他请教各种问题，感激他对她表示的同情。她认为小仲马“像上帝一样完美”。她请求同他一起消磨时光、消愁解闷。在长时间的接触中，友谊、同情的种子竟变异为爱情。一开始小仲马一方是试探性的。他不敢相信一位艳若桃花的少妇会爱上一个年过花甲的老人。他经常给安丽叶特写信。这不是情书，只是比友谊稍微超出一点的友谊通信。他称她为“美丽的小朋友”，“我匍伏在您的脚下，——您的脚也许不比您的手大。……”他要了一张安丽叶特的照片，把它贴在拉封丹写的《普叙刻》那本书上，然后连书一起送给安丽叶特，并附了一封信。信中写道：“亲爱的小朋友：请您召来古希腊的七贤，再召来古希腊的最高法官，再加上菲狄阿斯，列奥纳多·达·芬奇，科雷卓，克罗狄翁。您告诉他们：‘我的朋友仲马硬说我像普叙刻！’他们会用各自的语言回答：‘不奇怪，这是事实。’这就是我今天把这本描写小爱神点化公主成为女神的故事奉献给您的原因。我把您的小照贴在书上。……希望将来你我都不在人间时，不管谁读到这本书都会相信，古贤人，古法官，古画家和我都没有说错。他们在您身上发现了使维纳斯嫉妒、使丘比特专一的圣洁的特点。”

小仲马不愧为文学家。他引经据典无非说明安丽叶特像普叙刻。普叙刻是古希腊神话中的灵魂之神。后来古罗马作家鲁齐乌斯·阿普列尤斯在他的《金驴记》中插写了《普叙刻和小爱神》的故事，拉封丹写了同样内容的韵

文小说。普叙刻是一个倾国倾城的公主。人们都去参拜她，连爱神维纳斯的香火都断了。维纳斯大为生气，命令她的儿子——小爱神丘比特用他爱情之箭射击普叙刻，让她爱上一个最丑陋的人。丘比特最爱恶作剧。他高高兴兴地去了，想不到看见了普叙刻一下子就爱上了。他把普叙刻领到一个山间宫殿里结为夫妻。但他早出夜归，不许普叙刻看见他的真面目。普叙刻心中生疑，夜间在小爱神熟睡时，她手执蜡烛照视，发现丈夫是漂亮无比的小爱神，高兴地吻他的前额，结果蜡烛倾斜，一滴烛泪把丘比特烫醒。小爱神生气出走，普叙刻苦苦追踪，经过许多磨难，终于成了忠贞不渝的夫妻。

小仲马利用这一典故颂扬了安丽叶特的美丽、纯洁和忠实。谁是小爱神呢？他是否想到用老爱神去代替呢？大概是的。一八八七年四月十三日他们事实上结合了。

公平地讲，小仲马不像父亲那样放纵感情，但也不像父亲那样可爱的坦率。小仲马认真地爱过玛丽·杜普列西，爱过李吉雅。他也有情妇，但数量远不能同大仲马的相比。这种事情在当时是不足为奇的。不应该的是他说的一套，干的又是一套，大有两面派之嫌。

一八九〇年安丽叶特终于同丈夫正式离婚了。一八九五年四月二日小仲马的夫人纳杰什达去世。三个月后小仲马同安丽叶特结婚，时年七十一岁。一八九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这位新郎就与世长辞了。

小仲马的创作

一八七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小仲马以二十二票的多数被选入法兰西科学院，成了“不朽”的人。法兰西科学院院士头衔在当时是最高荣誉。在这一点上小仲马比他父亲、比巴尔扎克都幸运得多。他们两位奋斗了一生，到底也没有迈过科学院的门槛。但是历史的选择却比某些人的选择更为严格和公正。现在大概不会有人以小仲马与大仲马比高低，更不要说比巴尔扎克了。雨果认为大仲马是位天才，小仲马只不过有才华而已。这个评语是对的，但不完整。

小仲马的名字同《茶花女》紧密地联在一起。《茶花女》是他的代表作，不论是小说还是剧本都十分真切感人。遗憾的是，小仲马没有在这一基础上扩大自己创作的路子，开阔自己的视野。相反却以《茶花女》为样本定了调子，热衷于写自己的小世界。加上他又看不透事物的本质，只以道德观点写道德问题。这就使他的作品缺乏深度和广度，愈到后期愈是如此。

除《茶花女》外，他一生写了两部小说和十几部剧本。这些作品是《珠光宝气的太太》（小说，1852），《狄阿娜·德·利斯》（1852），《半上流社会》（1853？），《私生子》（1858），《放荡的父亲》（1859），《女性之友》（1862？），《克里孟梭的事业》（小说，1866），《奥布雷夫人的观点》（1867？），《乔治公爵夫人》（1870），《参加婚礼的客人》（1871），《阿尔丰斯先生》（1873），《外国女人》（187？），《巴格达公主》（1881），《德尼莎》（188？），《佛兰西翁》（188？）。

这些作品几乎都是写上流社会或半上流社会的婚姻家庭问题。其中有些作品具有明显的自传性质。《茶花女》再现了他同玛丽·杜普列西的一段爱情。《珠光宝气的太太》、《狄阿娜·德·利斯》、《克里孟梭的事业》基本上是以他对李吉雅的追求为素材写成的。《私生子》则是写他自己的身世。

他的作品的另一内容是批评生活道德的败坏。对于被欺骗和被遗弃的女性表示同情。这无疑也同他的身世有关。在大仲马同卡特琳娜的斗争中，小

仲马一直站在母亲一边。他对母亲的不幸遭遇一直抱着深切的同情。这些思想都曲折地反映在《奥布雷夫人的观点》、《阿尔丰斯先生》、《德尼莎》等剧本之中。

小仲马成名之后变成了道德家。在剧中出现了说教式的人物。如《女性之友》中的德·里昂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成为女性生活的指导者。

总之，小仲马创作题材狭窄，仅限于婚姻、家庭、不正当的男女关系等道德问题。正如菲迪南·布吕奈缔埃指出的那样："到了一定年龄，或者准确一些说，取得一定成就之后，许多作者就把自己同周围世界隔离开来，不再进行观察，只看着自己。他们结束了歌德说的《学习年代》，沉溺于幻想。……然而在真空中幻想是飞不起来的。……这位舞台上的霸主在进入成熟期之后还知道什么呢？只不过是文学界和上流社会。这只是巴黎微不足道的一部分，只是罪恶和'文雅'中的上流社会。这个小世界的作家创造出来的文学作品不可能是别的，只是病态事件的罗列……不能有任何真正健康，真正朴实的文学。"

对小仲马的这一评论不仅是正确的，而且相当深刻。小仲马长期在小天地中生活，脱离广大人民，脱离广大社会，也就失去了创作的源泉，再加上他的唯心主义的社会观，以道德观点观察问题。这就使他的作品刺不到要害，只能是"病态事件的罗列"。连写《茶花女》时那种真切动人的感情也逐渐消失了。这就难怪人们只记住他的《茶花女》了。

主要作品介绍

大仲马的著作很多，他的几部主要的长篇小说都有了中文译文，但他的剧本似乎还没有译成中文。由于篇幅的限制，我们将只介绍他的剧本《古塔奇案》和长篇小说《基督山伯爵》。小仲马是以《茶花女》出名的，我们也只介绍他的《茶花女》。

《古塔奇案》

《古塔奇案》是模拟中国传奇剧起的名字。按照原义应译为《涅斯尔之塔》。这是一部典型的以情节取胜的传奇剧。

故事发生在十四世纪初的巴黎。在卢浮宫对面，紧靠塞纳河耸立着涅斯尔古塔。滔滔河水从塔基下流过。这座古塔既是瞭望楼，又是监狱，阴沉沉，黑魆魆，使人感到神秘可怕。

哨兵每天早晨都在塞纳河下游发现三具男性尸体。他们是什么人？谁是杀害他们的凶手？

剧本开始，在圣·奥诺尔酒店众酒客发生殴斗，十几个人向一青年攻击。这时一中年人十分不平，拨刀相助。众人溃散。青年人十分感谢，他叫菲力普，是为了寻找担任王后随从上尉的孪生兄弟戈蒂埃·多奈刚才来到这里的，中年人叫布里丹，来自意大利。菲力普向他讲了他今天的奇遇。菲力普看过王后出巡，在回旅店的路上发现有一女人尾随。他于是放慢了脚步。那妇女追上来说："年轻的先生，有一位喜爱军人的太太，认为您十分可爱。您如此英俊，希望您也同样勇敢。而您的勇敢和您对人的信赖也将是一样的。对吗？"菲力普回答："如果您的夫人只需要一颗为爱情而视死如归的心，我准备拜倒在她的足下。当然她必须是年轻美貌的。否则就不如出家为尼。"那人回答："她是年轻美貌的。明天晚上她将等您。打烊后您到福鲁亚·蒙

特尔大街。有一人走来对您说：‘ 您的手 ’，这时您就让他看这只戒指，然后跟她走。 ”

布里丹也接到一个约会，其经过完全一样。这时戈蒂埃 · 多奈来了。菲力普向他介绍了布里丹，他们向戈蒂埃讲了神秘的约会。戈蒂埃劝他们不要去，并告诉他们最近塞纳河上接连出现尸体的事情。但他们还是决定赴约，因为他们已发过誓言。

黎明时分，风停雨霁。王后玛格丽特出现了。古塔看守人劝她回宫，她不肯，她说与她销魂的那个青年很像她的戈蒂埃，她想放他一命。这个青年人就是菲力普。玛格丽特要同他告别，但菲力普不答应，他一定要知道对方是什么人。玛格丽特回答说：“ 对于你，我没有名字！黑夜过去了，一切都结束了，我是自由的，我也还你自由。我们彼此了账。……我们夜间的游戏结束了，我再也不认识你，……走吧！ ”菲力普仍是不肯，他说他不能让人当成玩物。为了留下可认的标记，他用别针在玛格丽特脸上划了一道伤痕。玛格丽特大怒，他说：“ 我想救他，他偏要寻死！ ”

菲力普和布里丹在黑暗中相遇。他们猜到了他们是在涅斯尔古塔，他们遇到的是淫荡的贵妇，想起塞纳河中天天出现的尸体，他们知道了他们处境的危险。布里丹让菲力普给他的兄弟戈蒂埃写了血书，他们约定，不管谁死，如果另一个能逃走，就一定为对方报仇。说罢他们分头出去。凶手朗德里出现了。布里丹哀求救命，刽子手动了恻隐之心，但他不能放他走，而让他跳了河，生与死，让上帝判定吧。菲力普浑身血污，呼喊救命，玛格丽特拿着火把，戴着面具出现了。她对菲力普说：“ 你说过‘ 看到你的脸死也甘心 ’是不是？让你如愿以偿（摘掉面具），看我一眼死掉吧！ ”菲力普看到站在他面前的竟是法兰西王后玛格丽特 · 蒲高涅！非力普大叫一声死去。更夫在幕后高喊：“ 深夜三点，平安无事哟，睡觉吧，巴黎人！ ”

这是十分阴沉可怕的一幕。

早晨大臣萨瓦济向王后报告塞纳河里又发现两具尸体，听到只有而具尸体，王后暗暗吃惊。她把门外算命的吉普赛人叫进来。这个人实际是从河里逃生的布里丹。他告诉侍卫戈蒂埃说，他的兄弟已被人害死；又告诉王后今天早晨少了一具尸体。他故意让王后看了使她留下伤痕的那只别针。王后本能地用手把伤痕捂住。布里丹要求王后当天晚上在奥尔西尼旅店会面。他低声对王后说：“ 你的爱情，你的幸福，你的生命都在我的手中。 ”王后屈服了。

玛格丽特早早地来到了奥尔西尼旅店。在她面前出现的并不是期望中的吉普赛人，而是布里丹。他告诉王后，塞纳河里少的那具尸体现在就站在她的面前，他历数了王后在涅斯尔塔中的罪恶。他为何如此胆大敢在这里要挟王后？因为菲力普临死前看到了王后的真面目。菲力普在蜡版上写了血书。这封秘密血书已在宫廷侍卫戈蒂埃手中。布里丹曾同戈蒂埃约定，只要布里丹不按时会见戈蒂埃，戈蒂埃就可打开密信，弄清真相，王后的罪行和丑闻就会张扬出去。在这里杀了布里丹只会使事情迅速扩大。布里丹要求把现任首席部长玛里尼撤掉由他来代替。王后暂时被折服了，当即签署了命令。但是她不会轻易投降，关键在于毁掉作为证据的血书。戈蒂埃爱她，而那个致命的血书正好在他手中。

第二天戈蒂埃同王后见面时，发誓要为兄弟报仇。但是在王后的哄骗之下，他把密封血书交给了王后。王后把关键性的词句毁掉了，并告诉戈蒂埃，

杀害他兄弟的凶手可能是布里丹。她让戈蒂埃去执行逮捕布里丹的命令。她暗自得意，以为布里丹又落到她手里了。

第二天早朝时分，宫门外发生了一系列的喜剧场面。首席部长玛里尼要进宫，布里丹以王后的命令把他逮捕了，群臣目瞪口呆。这时戈蒂埃下来，又以王后的命令把布里丹逮捕了，命令的措词都是一样的。布里丹要求戈蒂埃拿出密封的蜡版，他发现那上面关键性的词句已经抠掉了。他非常气恼，骂戈蒂埃不争气，连一昼夜的秘密也守不住。他对站在凉台上的王后说："第一局算你赢了，我希望我能报复。"

布里丹被送进死牢，里面黑暗如漆。正在布里丹思量如何逃走时朗德里出现了。他现在是这里的看守，他一直同情布里丹。后者请求他做如下的事情：到布里丹过去住过的房间，从一块有十字架标记的地砖下面，取出一个铁匣，铁匣里藏有文件。明天国王进城时，把这一铁匣呈献给国王。

再说心毒手狠的王后想看一看被捕的布里丹，嘲笑一番以解她心头之恨。她问布里丹："你不抱希望了，是不是？"她又拿出那个作为唯一证据的蜡版说道："让你最后一点希望的火花也熄灭吧。现在我是自由的对不对？我可以随意处置你是不是？"她多么得意！她说像布里丹这样的犯人都是半夜由刽子手掐死，然后吊起来，第二天宣布为畏罪自杀了事。王后说完这些话转身要走。布里丹则要求她留下听他一段回忆。那是在二十年前的一二九三年，大公罗伯特二世有一女儿名叫玛格丽特·蒲高涅。大公还有一位漂亮的书童名叫列昂涅·布尔诺威尔。书童与小姐相爱，小姐怀孕生子。大公气极，要把小姐送修道院。小姐则与书童合谋把大公杀死，之后小姐成了法国王后。她曾写信给书童，请求他远走高飞。在这封信中描述了他们共同的犯罪行为。这一故事使王后胆战心惊，那位小姐就是她自己。但她还不知道站在他面前的就是她的二十年前的情人。她说："他不是走了吗？谁也不知道他的下落，他永远不会回来。那封信丢失了或者撕碎了，不会成为证据。"布里丹告诉她，那个书童并没有死，明天将有人把那封信呈给国王。对于杀父的女儿要火剪烧头，开胸挖心，把心烧成灰扬掉，把尸体挂在木桩上游街三天！这可怕的景象彻底把玛格丽特压服了，轮到她向布里丹求饶了。布里丹要求明天国王进巴黎时让他随驾。有人向国王呈那封信时他会先接到手。他的条件是"权力对半分，法国对半分。"

国王进城了。群众欢呼雷动。根据布里丹的要求，王后再次下令逮捕了首席部长玛里尼。布里丹又要求王后再给他一次在涅斯尔古塔幽会的机会。阴险的王后未想到布里丹竟会自投罗网。她立刻答应了。王后的心理活动布里丹看得一清二楚，双方都怀着杀机。王后把钥匙交给布里丹，暗中则去布置人刺杀。布里丹则以首席部长身分命令十个卫兵于晚上九时半包围古塔。

在旅店里，布里丹给了朗德里十二个金马克换回了铁匣。紧接着戈蒂埃进来了，要求布里丹设法让他与王后会见。布里丹给他打开铁匣，让戈蒂埃看王后二十年前给布里丹写的情书和她的一缕金发。戈蒂埃不肯相信，布里丹说："你去问她吧。"他把钥匙交给戈蒂埃。让他去涅斯尔古塔。布里丹知道那是一条死亡之路。

一切都准备好了，布里丹仿佛已经看到了血泊中的尸体。他同朗德里坐下来聊起了家常。他问起那对孪生子的下落。朗德里告诉他，那两个孩子被他放在了教堂门前的台阶上了，并在他们的左手上用刀划了一个十字作为记号。听到这里，布里丹猛地站起、叫苦不迭。原来菲力普和戈蒂埃左手上就

有这一标记，就是说他们正是布里丹和玛格丽特抛弃的一对私生子。现在一个已经死了，另一个正在走向死亡。

玛格丽特正在要求奥尔西尼再做最后一次凶手，把她以为要来赴幽会的布里丹杀死。这时布里丹破窗而入。他示意玛格丽特不要呼喊。他告诉玛格丽特，菲力普就是他们的私生子，已被她杀死了。另一个是戈蒂埃，正处于危险中，必须马上抢救，但为时已晚。他们听到戈蒂埃呼救的声音。接着戈蒂埃血肉模糊，踉踉跄跄地进来。玛格丽特说：“可怜的孩子，我是你的母亲。”戈蒂埃反问：“我的母亲？该死！”说罢倒地而死。紧接着大臣萨瓦济进来宣布：“奉国王旨，将玛格丽特和布里丹逮捕。”全剧到此结束。

历史上的玛格丽特·蒲高涅确曾被她的丈夫路易十四指控为不忠，被囚禁于沙托——卡亚尔古堡，后又被用褥子活活闷死，年仅二十五岁。国王如此残酷地对待她是出于政治上的需要，他必须同匈牙利的克列得蒂娜结婚。玛格丽特成了政治斗争的牺牲品。

尽管《古塔奇案》同史实相去甚远，但并不妨碍这一剧本反映了一定的历史真实。它艺术地再现了中世纪封建宫廷的残酷与黑暗。这一剧本也如《亨利第三和他的宫廷》一样，具有明显的反封建专制性质。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它在当时的法国还具有进步意义。大仲马在抨击封建专制制度的时候没有任何理想化的成分。在这方面他比雨果更为彻底。雨果在抨击封建专制的同时，还创造出“高尚的人物”与恶人相对比。而在大仲马的《亨利第三和他的宫廷》和《古塔奇案》中则没有高尚的人物，也没有幸福的结局。这一特点也同大仲马接受的美学原则有关系。大仲马接受了许多前浪漫主义的情节剧的影响。他在戏剧创作中充分利用了悲欢离合的情节和程式。《古塔奇案》是这种剧的代表作。在这一类戏剧中充满了各种变故，各种巧合，一切都是可能的。二十年前的情人重新相会又不相识，二十年前的私生子又成了母亲的情夫，父亲的情敌。情节总是出人意料地发展，问题总是在似乎无法解决的时候解决。波澜起伏，使读者（观众）始终处于悬念之中。大仲马的这种才能在以后的小说创作中更进一步地得到发展。

《基督山伯爵》

《基督山伯爵》写于一八四四年，是大仲马小说中最好的一部。一百多年来已被译成多种文字，始终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的欢迎。作为一部消遣性的通俗小说，它达到了完美的地步。小说中有宏伟的场面，引人入胜的情节，传奇的浪漫色彩，机智生动的对话，栩栩如生的人物。小说反映的时代包括了从百日政变一直到七月王朝的后期。它对复辟王朝时期的黑暗的司法制度，对七月王朝时期的上层人物都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揭露。它的政治倾向性是进步的，但是从总体来看它还是一部以情节取胜的小说，社会意义和思想意义并不高。作者着重描写的是个人复仇，而不是时代和社会的本质。不过我们不应以今天的标准去要求作者。他不可能写出集体主义的英雄人物。对坏人进行个人主义的复仇总比对坏人迁就容忍要好得多。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一艘三桅商船“埃及王”号进入了马赛港。当时大船进港是一件大事。码头上挤满了看热闹的人。但是大家发现，指挥这艘大船的不是船长，而是大副邓蒂斯。这是一位二十岁左右的青年，身材魁梧，指挥熟练，但是表情悲哀。船主人摩莱尔迎了上来，问邓蒂斯发生了什么事情。原来是老船长黎克勒在途中病故了。邓蒂斯代替老船长指挥大船安全到达。

摩莱尔对邓蒂斯的指挥才能十分欣赏。他已经考虑委任他为新的船长了。押运员邓格拉斯也在窥伺着新船长的位置。船主人对邓蒂斯的偏爱引起了他的嫉妒。他向摩莱尔报告，邓蒂斯受老船长最后一次委托，给拿破仑送了一包东西和一封信。但此事并未引起摩莱尔的注意。邓蒂斯请假去巴黎，回来就准备结婚，摩莱尔都愉快地同意了。他已把邓蒂斯视为接任的船长。

邓蒂斯先去看望了年迈的父亲，接着去看望他的未婚妻美茜蒂斯。她是迦太兰人，是一位美貌温柔的渔家姑娘。她一心爱着邓蒂斯，但是同族兄弟弗南却对她紧追不舍。与同族人结婚是迦太兰人的风俗，但是美茜蒂斯对邓蒂斯忠贞不渝。正在弗南向美茜蒂斯求婚的时候，邓蒂斯到了。弗南像疯子一样地冲出房门，双手抓住头发喊道：“啊，谁能给我除掉这个人？！”

邓格拉斯和一个名叫卡德罗斯的裁缝在一个凉棚下对面而坐，实际上是等待弗南。他们把弗南叫住，撩逗他，刺激他，唤起他报复的决心。弗南开怀畅饮，借酒浇愁。卡德罗斯也喝得半醉。这时邓格拉斯用左手写了一封信，密告邓蒂斯是拿破仑党。卡德罗斯说这样干太可耻了，邓格拉斯则说这只是开一个玩笑。然后他把信揉成一团扔到房角上。弗南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临走时偷偷把密信捡起塞进口袋。

邓蒂斯和美茜蒂斯举行婚礼。大厅里宾朋满座。美茜蒂斯如初绽的桃花，艳丽而又雅洁，邓蒂斯满面春风，幸福中不失稳重。可是新娘的男宾相却是弗南。善良的美茜蒂斯是为给他一点安慰才请他做宾相的。

再过一个小时美茜蒂斯就是邓蒂斯的妻子了。突然一个警官破门而入，后面跟着四个士兵和伍长。警官宣布：“以法律的名义逮捕邓蒂斯！”

差不多在邓蒂斯举行婚礼的同时，在另一个贵族巨宅里，代理检察官维尔福和丽尼小姐也在举行订婚仪式。维尔福这时已收到了指控邓蒂斯的密信。他匆忙告别了来宾和未婚妻去审理这一重大案件。

维尔福是一个职业的伪君子。他曾经对着镜子专门练习脸上的各种表情。他只有利害的计算，而没有任何的感情。但是在事情不涉及到他的利益时，他还可以秉公办事。在他同邓蒂斯简短问答之后，他认定邓蒂斯是无辜的。他猜想到邓蒂斯的幸福可能引起了别人的嫉妒。他已决定释放邓蒂斯。忠厚的邓蒂斯告诉维尔福，他受老船长的最后一次委托，给巴黎的诺梯埃先生转交一封信和一些东西。这封信和东西都被收缴上来。如果是平地一声雷也不会使维尔福如此震惊。他立即找出那封信，阅读一遍，即使善于制造表情的脸也无法掩盖他的恐怖。当他知道这封信的内容还没有第三者知道的时候，他把信当着邓蒂斯的面烧掉了。他对邓蒂斯说，“你犯罪的唯一证据烧掉了。”天真的邓蒂斯还以为维尔福待他如朋友，岂不知维尔福早已藏下了杀机。他暗自盘算：“就从这封本来可使我完蛋的信上，我可以飞黄腾达起来。”

邓蒂斯立即被送进监狱，但他还蒙在鼓里。他从囚车转到船上，看到有十几个荷枪实弹的士兵。他很纳闷：“难道这许多兵都是为了我吗？”他被关进了伊夫堡。

伊夫堡耸立在大海中间阴森森的岩石上。三百多年来关于这座古堡流传着种种可怕的传说，送进伊夫堡等于送进了坟墓。一个十九岁的正在与心爱的少女举行婚礼的幸福青年，一个习惯于在海阔天空中翱翔的雄鹰、顷刻之间身陷囹圄，一切都失掉了。

邓蒂斯肝胆欲裂。那圆拱形的屋顶好像直接压在他头上一样。他站着过

了一夜，两眼哭肿了。他悔恨没有坚决跳海，现在一切都晚了。他究竟犯了什么罪呢？他坚决要求见堡长。他对狱卒说：“你如不答应，有一天我会用这条长凳把你的脑袋打碎。”狱卒后退了几步说：“你一定要发疯了。那个长老就是像你一样开头的。……”

狱卒报告了堡长，邓蒂斯被押进了黑牢。狱卒说得好，邓蒂斯离完全发疯不远了。

维尔福匆匆告别了未婚妻和亲友，进京向路易十八报告拿破仑党发动叛乱的消息，国王对维尔福大为赏识。紧接着是“百日事变”。维尔福的父亲是拿破仑党的领袖。在“百日”期间，权压全朝。但他究竟不能割断父子之情；保护了维尔福。在这期间摩莱尔曾多次为邓蒂斯的释放问题奔走。维尔福信奉“杀人杀死”的哲学，对邓蒂斯的冤案采取表面敷衍，暗中阻挠的方针。他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波旁王朝卷土重来上面。他这一宝又押对了。

“百日”期间，邓蒂斯的父亲对儿子出狱抱着极大希望。拿破仑二次倒台使他的希望破灭了。他在美茜蒂斯的怀中死去。

路易十八二次上台之后，监狱巡察史曾到伊夫堡进行视察。这时邓蒂斯已被关了十七个月。他开始是希望，继而愤怒，再而发疯，要杀死看守。现在这几个阶段都过去了。他只要求巡察史帮他查一下档案，他犯的究竟是什么罪。巡察史满足了他的要求。他在邓蒂斯的档案中查出一张条子，上写：“爱德蒙·邓蒂斯，拿破仑党暴徒，曾负责协助逆贼自爱尔巴岛归来，须严加看守，小心戒备。”短简上的字迹和其余的不同，显然是后加的。巡察史无法同这样的罪名抗争，只好批上一句“无可设法”。

在黑牢的另一房间里关押着一个名叫法利亚的意大利人。他曾经给红衣主教斯巴达做过二十年的秘书，一八一一年被捕。他一直要求以五百万的财富换取自由。看守认为他是疯子。

一个专制政权是难得允许他的牺牲品恢复自由或恢复名誉的。为牺牲品恢复名誉就意味着对自己的否定，这是万万使不得的。必须使牺牲品永远不见天日才能显示它的一贯正确。大概就是这个原因，伊夫堡的犯人就被当权者逐渐忘记了，名字变成了号码，邓蒂斯变成了三十四号。他曾几次想用饥饿毁掉自己，但他又终不肯死。他还年轻呀，要死是什么时候都来得及的。

一天，邓蒂斯听到一种好像啃啮石头的声音。经过几次研究，他肯定有一犯人在为自由而奋斗。这一发现给邓蒂斯增添了希望和力量。他也从自己方面向发响的墙壁挖起来，两个犯人见面了。那一面的犯人是法利亚主教，这回有可以说话的人了，这对邓蒂斯是一个极大的喜悦。法利亚主教当然不是为了这个目的，他原来计划是想挖透面向大海的墙壁逃走，由于计算方位的错误，他挖通的只是与邓蒂斯相邻的墙壁。

法利亚是一位意大利学者，一八〇九年因争取意大利的独立和统一而被捕，一八一一年转押到法国。法利亚博闻强记，他靠精读过的一百五十部书，在监狱里继续做研究工作，写了长篇论文。他精通五种语言。他制造了监狱中几乎全部的生活用品。

法利亚的智慧和毅力使邓蒂斯惊异不止。他想到像法利亚这样一位智慧上的超人，也一定能为他解开灾难之谜：究竟是什么原因使邓蒂斯陷入了如此永劫不复的境地？邓蒂斯向法利亚讲了他自己极其简单的经历。法利亚对邓蒂斯案件的分析是一篇绝妙的推理小说。他的推理从一句格言开始：不论任何坏事，假如你想发现那个做坏事的人，首先要发现谁能从那件坏事中取

利。他分析，邓蒂斯在被捕前将要就任“埃及王”号的船长，又要娶一个年轻美貌的姑娘为妻。这两件事遭到破坏，谁能从中得到好处？是否有人不高兴邓蒂斯任“埃及王”号船长？

法利亚的分析使邓蒂斯茅塞顿开。他认定多数水手是拥护他任船长的。只有押运员邓格拉斯对他有恶感，吵过架。他又看到了邓蒂斯为老船长带东西。这事情已十分清楚。法利亚又用左手写了那封控告信的头三个字，其字迹与控告信上的字迹酷似。法利亚告诉他，左手写的字迹是千篇一律的。这证明那封匿名信是用左手写的。他们又继续分析，要想破坏邓蒂斯婚事的只有弗南。邓蒂斯回想起弗南和邓格拉斯曾在一个凉棚下坐在一起，他们的桌上有笔、墨水和纸。事情已经一清二楚了。诬陷信就是他们写的。他们继续分析为什么不经审讯就把邓蒂斯投入监狱。私下审问邓蒂斯的是代理检察官维尔福，二十七岁左右。法利亚认为这个年龄还不曾腐化，但已经有野心了。邓蒂斯叙述维尔福如何宽厚，当面烧掉了那封作为证据的信。那封信是要交给诺梯埃先生的。法利亚听罢笑了起来。法利亚断定，诺梯埃就是维尔福的父亲。维尔福是他们家族的姓。

邓蒂斯如大梦初醒。一切都了如指掌。邓蒂斯增加了两种感情，一种感情是对法利亚的无限崇拜，下决心向他学习。另一种感情是要求复仇。只要能活着出狱就一定要复仇。当天晚上他就定了一个学习计划，一个逃跑计划。邓蒂斯很聪明，学习进步很快。他们做出计划挖地道，为逃跑做准备，一切都非常顺利。可是有一天法利亚突然犯病了。原来他患有一种周期发作的痫厥病。发病后僵硬如死人。他自备有一种药水。在僵硬如死的时候，灌服这种药水可以使之复活；但只能两次有效，策三次发作就不可挽救了。现在已是第二次发作。事情正如法利亚预言的那样，服药后他苏醒了过来，可是一只手麻木了。他失去了游泳的能力，就是说他不能从海上逃走了。邓蒂斯非常痛苦，发誓只要法利亚活着他就永不离开。法利亚十分感动。法利亚拿出烧了一半的破纸对邓蒂斯说：“这片纸就是我的宝藏，从今天起有一半是属于你的了。”邓蒂斯听到此话顿时冒出了冷汗，心想：“糟了！他的疯病又犯了！”法利亚看透了他的心思，对邓蒂斯说：“你放心，我没有疯，这个宝藏是存在的。”他让邓蒂斯读了那张烧了一半的意义不明的残句，然后讲了他的身世和这张残纸的来历。

法利亚是意大利的红衣主教斯巴达的秘书和密友。当斯巴达只剩下孤独一人的时候，法利亚决心看顾他以报其知遇之恩。他对于斯巴达的家事可以说无所不知。外面盛传斯巴达家族拥有百万家私，但实际上似乎从未富有过。现在的斯巴达是这一家族的最后一支。他整天注释家族的遗书遗稿。法利亚劝他不要做这些无益的事情。斯巴达苦笑着打开一大卷叙述罗马城历史的书。在《教皇二十六世传》的第二十九章里，叙述了教皇为筹款而出售红衣主教职位后又把他们毒死的故事。凯撒·斯巴达就是被毒死的主教之一。当时教皇曾以查寻死者的文件为名去抢夺遗产，但一无所获。现在的斯巴达注释书稿实际上是在寻找遗嘱，但仍一无所获。最后一个斯巴达家族的人临死时，把五百卷藏书和那一本祖传的祈祷书都赠给了法利亚。

一八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即法利亚被捕的前一个月，他翻阅那本祈祷书。时为下午三点，他因劳累昏然睡去，醒来时已是晚六点。他拿出蜡烛，摸出祈祷书中那片年代久远的一直当书签使用的黄纸作引火点蜡烛。不料火头上升时纸上出现了淡黄色的字迹。法利亚赶紧把火扑灭。他发现这正是那

份用隐显墨水写的遗嘱，火一烤就出现字迹，但三分之一已经烧掉。余下的就是邓蒂斯读过的那些残句。法利亚根据残句推断出烧掉的部分。其内容是：凯撒·斯巴达预感到他要遇害，他把他的珠宝赠给他唯一的继承人。此珠宝埋藏在一个岛上的山洞里。遗嘱中详细记述了山洞的方位和标记。现在法利亚是这笔财产的继承人，但他的半身依旧麻痹，自知没有逃出的希望。他强迫邓蒂斯背熟遗嘱的内容，希望邓蒂斯能够逃出获得这笔遗产。

一天晚上法利亚的病再次复发，药水已无济于事。他死了，狱卒把他装入尸袋，准备投入大海。

法利亚的死使邓蒂斯再次陷入极度的孤独和悲哀中。他感到绝望，由绝望再次想到死。他想到也许只有死了才能像法利亚一样地走出黑牢。想到这最后一个念头，他的眼睛一亮：“既然死人才能自由地离开这个黑牢，我不可以装成死人么？”

时间紧迫，不允许他仔细推敲。想多了也许会使他失掉勇气。他用法利亚给他的小刀把装着法利亚尸体的尸袋割开。他同法利亚的尸体来了一个掉包计，从里面缝上袋口，等待命运的安排。

一切都像预计的那样，邓蒂斯被当作尸体抛进大海。他破袋而出，他自由了！但是外面是沉沉的黑夜，茫茫的海洋，风逐云飞，偶尔看到闪烁的星光。他奋力搏击，最后到了一个小岛上。这时来了暴风雨，他躲进了一个岩洞，在闪电的照耀下，他看到有一条破渔船疾驰而来，船上有四个绝望的人，接着一声猛烈的撞击，渔船变成了碎片，四个人都不见了。

第二天早晨雨停了，他看到脚下浮动着船的龙骨，岩石尖上挂着一顶水手的帽子。他把帽子戴上，抱着龙骨，完全像一个海上遇难者。他被一条热那亚的独桅船搭救。这是一条走私船，船长叫贾可布。邓蒂斯以其掌舵的高超技艺赢得了全体船员的信任和尊敬，他同船主人订了三个月的合同。

邓蒂斯十九岁入狱，在狱中度过了十四年，现已三十三岁。

在走私船上，邓蒂斯结识了各种走私贩子，得到了他们充分的信任。他利用在基督山岛交接私货的机会，巧妙地避开耳目，找到了法利亚指点的那笔财富。他取出四颗宝石，买了一艘全新的帆船赠给贾可布，并送给每个船员一百个比斯托。他只提出一个条件，就是要求他们去马赛打听一个名叫路易斯·邓蒂斯的老人和一个叫美茜蒂斯的少女的下落。贾可布出港之后，邓蒂斯起程去热那亚，在那里购买了一艘特制快艇，然后二次去基督山，取出了全部财宝。第八天，贾可布回来报告，老邓蒂斯死了，美茜蒂斯失踪了。贾可布语焉不详，邓蒂斯决定亲自去调查。

他化装成英国贵族到了马赛。十四年后的故乡物是人非，使他伤感不已。他买下了他父亲住过的小楼。他又化装成教士，找到了大道旁的一个小客栈。客栈的主人就是我们熟悉的卡德罗斯和我们不大熟悉的他的妻子玛德兰。他在这里了解到他的父亲穷困而死，是他的船主摩莱尔对他的父亲多方照顾，最后为他安了葬，给他父亲送钱的钱袋还在卡德罗斯手中。他还了解到他遭到弗南和邓格拉斯陷害的细情。

在一定时期好人并不一定得到好报，坏人却反而能飞黄腾达。摩莱尔的船业公司接连出事，已濒于破产。邓格拉斯靠了摩莱尔的介绍信到了西班牙，后在法西战争中当了法军的军粮处长，发了横财，又在公债上投机，现已是百万富翁，封了男爵。弗南走了另一条不光彩的道路。在“百日”期间他参加了陆军，但私通王室军。一八二三年他又参加了西班牙战争，后来他去希

腊参加希腊的独立战争，在亚尼纳总督阿里手下服务。在紧要关头他出卖了阿里，发了大财。这段丑恶的历史他一直是隐瞒着的。他现在挂中将衔。在巴黎过着豪华的生活。

美茜蒂斯与弗南结了婚，因为人们都告诉她邓蒂斯已不在人间。现在她的孩子已经很大了。

邓蒂斯用一颗宝石换来了老摩莱尔的那只钱袋。然后又化装成罗马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职员，访问了伊夫堡。对他来讲这是旧地重游，感慨万分。现任的典狱长在摩莱尔公司有二十万投资，眼看要烂掉，正在愁苦万分。没想到这位银行代表愿用现金把二十万股票买下。乘典狱长十分高兴之机，邓蒂斯检查了他的全部档案，取出了告密的原件。

事情都清楚了。在向仇人报复之前他要报答恩人。

在古希腊神话中有两个神是瞎眼的。一个是小爱神厄罗斯。由于他盲目的撮合，世界上出现了许许多多阴差阳错的婚姻爱情。另一个瞎眼神是财神。由于他不识好坏人，世界上出现了种种不平，坏人发财，好人受苦。当然这只是神话，事物的发生总有它的原因。摩莱尔是以忠厚和有信用闻名于马赛的。但他的商船接二连三地出事故。在他的公司里，往日的欢声笑语消失了，假朋友已经离去，只剩下两个真正的朋友，一个是真正爱着他的女儿的艾曼纽·赫伯特，另一个是老出纳员柯克莱斯。老摩莱尔想尽一切办法来维持公司兑现的信誉，最后连妻子的珠宝首饰和金银器皿都变买了。这时摩莱尔公司就像抽掉了支柱的大厦，有任何一点震动都会倒塌下来。就在这时，化装成汤姆生·弗伦奇银行代表的邓蒂斯来到这里，手里拿着摩莱尔公司的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摩莱尔很有礼貌，但十分痛苦地接待了他。几十年来摩莱尔公司从未失过信用，可是现在他已面临绝境。他唯一的希望就是他的“埃及王”号能够顺利归来。邓蒂斯劝他向朋友求援，摩莱尔苦笑着回答：“在商界是只有交往，没有友谊的。”这话道出了生活的现实。

这时候从门外传来了喧闹声、楼梯响，接着二道门开了，女儿满脸泪痕冲了进来。“埃及王”号果然遇事了，有七八个被救的船员正在候见室里。一家人和那些船员那种凄惨的样子，使轻易不动感情的邓蒂斯的眼睛也湿润了。

破产已成定局。摩莱尔把仅有的钱付了水手的工资，打发他们走了。自称为银行代表的邓蒂斯提出，他的那笔钱可以延期三个月，即在九月五日十一点付钱。摩莱尔把这种意外的延期看作是极大的恩惠，他想利用三个月的时间能筹集到足够的钱。对邓蒂斯来说这将是创造奇迹的三个月。他要利用这段时间为摩莱尔送来意外的幸福。

邓蒂斯告别了摩莱尔，在楼梯上遇到了摩莱尔的女儿裘丽。年轻的姑娘像一些有灵性的动物一样，她本能地感到这个陌生的英国人同他们家的幸福有某种关系。邓蒂斯对她说：“小姐，有一天你会收到一封署名‘水手辛巴德’的信。不论那封信看来多么奇怪，你一定要按照信上吩咐的话去做。”裘丽毫不犹豫地做了肯定的回答。

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延期是摩莱尔万万没有想到的。由于大笔期票的延期使他仍可以如期地兑现小项的期票。他为筹集钱款到处奔走，但一无所获。不得已他求到了据说已有六百万家私的邓格拉斯。正如他预料的那样，邓格拉斯冷淡地拒绝了。大笔付款的日子越来越近，摩莱尔已准备用自杀来保持家族的名誉。摩莱尔的儿子，二十二岁的玛西米兰也被从军队里叫回。

九月五日的晚上，裘丽小姐收到了一个意大利人给她的一封信，要求她“马上到米兰巷，走进十五号门牌的房子，向门房要六楼上的房门钥匙，走进房间，在壁炉架的角落里有一只红丝线织成的钱袋，拿来给令尊大人。注意，他必须在十一点之前收到。你答应服从我，要记住你的诺言。”署名是水手辛巴德。裘丽惊喜地叫了一声。抬头看那个送信人已不见了。再读信，发现下面还有一笔附言：她必须独自去，否则进不了房间。这一附言大大打击了她的兴头。少女的本能在起作用。最后她决定让未婚夫艾曼纽同去，但裘丽一人进屋。这是九月五日，是生死攸关的一天。

晚上十时半，摩莱尔把手枪准备好了，儿子玛西米兰发现后坚决阻拦。摩莱尔冷静地向儿子讲了目前的处境。只有用血可洗清耻辱。儿子要求和父亲一同死，父亲不许，因为还有全家须要抚养，玛西米兰热泪横流，单膝跪下说：“爸爸，祝福我！”老摩莱尔无限深情地说：“去工作，去劳动，……要热忱而勇敢地奋斗，要活下去……”接着又说：“只有一家汤姆生·弗伦奇银行曾经怜悯我……它的代表曾给了我三个月的时间。再过十分钟他就要来兑现那笔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了。这笔钱是应当最先还清的。那个人必须尊重。”儿子痉挛地拥抱了父亲，冲出了办公室。摩莱尔把枪的保险机打开，把枪口放在牙齿中间。单等到一声报告：“汤姆生·弗伦奇银行代表到。”他就扳动枪机，结束生命。可是快到十一点的时候，他听到一声大喊，这是女儿裘丽的声音。他不由得转过身来，看到兴奋异常的裘丽，他的手枪掉了下来。裘丽激动万分地喊道：“爸爸，得救了！”她扑到父亲怀抱里，一只手高高举起红丝线织成的钱袋。摩莱尔接过钱袋吃了一惊，他觉得这钱袋曾经是他的。钱袋的一端缚着一张已经签收了的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另一端系着一颗大钻石，附有一张纸条，上写“裘丽的嫁奁”。裘丽给父亲讲了收到钱袋的经过。正是这时，艾曼纽高声喊着进来了：“‘埃及王’号！‘埃及王’号！”玛西米兰也进来了，他问摩莱尔：“你怎么说‘埃及王’号损失了呢？它正在进港。”摩莱尔不信，他们一起出来，码头上挤满了人，都在说“埃及王”号。果然一艘大船进港了，船尾上用白漆漆着“埃及王号——马赛摩莱尔父子公司”字样。它的外形同“埃及王”号一模一样，而且满载货物，船长发号施令，庇尼龙正在向摩莱尔打旗语，再也无法怀疑了。摩莱尔父子拥抱起来，观看的人们也为这一奇迹热烈鼓掌。这时一个男人躲在哨兵的岗亭里，望着这个感人的场面，低声、深情地说道：“快乐的高贵的心！愿上帝祝福您的过去、现在和未来，让我的感激和您的恩惠都在阴影里安息吧！”陌生人悄悄地登上一艘华丽的游艇，再回头看看陶醉的摩莱尔轻声说道：“现在，永别了，仁慈、人道和感激！永别了，一切高贵的情意。我已代天报偿了善人。现在复仇之神授我以他的权力。命我去惩罚恶人！”说罢游艇向港外驶去。

从三十一章起，小说的故事来了一个大变化、大转折。作者似乎抛弃了原来的线索，原来的地点，甚至原来的人物，把我们引入一个新的世界。

时间是一八三八年，地点在罗马，主要人物是弗南的儿子阿尔培·马瑟夫子爵和弗兰士·伊辟楠男爵。他们都是二十多岁的青年，来罗马参加联欢节。因时间未到，阿尔培去了那不勒斯，弗兰士则留在弗罗伦萨，乘船去基督山岛。盖太诺向他讲述了海盗的故事。

天近薄暮，风高浪急，小船飞速前进。在接近小岛的时候，弗兰士看到岛上有光亮，盖太诺肯定岛上有不速之客，因为这个岛上平时是无人居住的。

经过查询，原来是西班牙的走私贩子和两个西班牙海盗。弗兰士有些不安，盖太诺则说不妨，原来他自己也干走私，当时走私和海盗相差无几。

他们向走私贩子驶去。岸上共六人，围火而坐，火上烤着野山羊。他们盘问了盖太诺和弗兰士，请示了他们的首领，他们的首领非常客气地请弗兰士到岛上共进晚餐。但有一条件，去的时候必须蒙上眼睛。受着好奇心和虚荣心的驱使，弗兰士接受了条件。他被带进一个山洞。这里空气清新，异香扑鼻，脚下是又厚又软的地毡。他的眼睛被打开。面前是一个三十八九岁的男子，头戴红便帽，下垂蓝丝穗，身穿黑长袍，深红色的裤子，脸色白得像珍珠。他自称是水手辛巴德。

宴席上吃的是人间少有的山珍海味，饭后主人又请他喝了一杯绿色的液体。弗兰士觉得飘飘然，接着进入了一个神奇的变幻世界。一觉醒来，一切幻景都消失了，他发现他是躺在柔软芳香的干麦草铺成的床上，他再去寻找那个神秘的地宫，只见荆棘满目，不复识途。

狂欢节的前夕，弗兰士和阿尔培在罗马会面了。他们想于晚间去斗兽场，客栈老板极力劝阻，因为这里有大名鼎鼎的强盗罗杰·范巴。作者十分熟练地运用了欧洲许多古典小说的传统手法，通过老板派里尼的讲述，引进了罗杰·范巴的故事。

罗杰·范巴原来是一个牧童，七岁时一面放羊，一面跟教士学习读书识字。有一个比他小一岁的小姑娘德丽莎也在同一农庄放羊。他们一起放牧玩耍、两小无猜，十分要好。罗杰聪颖过人，爱好打猎，射击百发百中。他很骄傲，只有德丽莎一个人能支配他。罗杰·范巴十八岁时，一伙强盗占据了黎比尼山，首领叫古古密陀。一天罗杰·范巴放羊时听到三声枪响，接着突然出现一个男人。他哀求罗杰·范巴把他藏起来。后者出于同情，照办了。紧接着来了四位官兵，他们追拿在逃的古古密陀，献出者有五百罗马艾居的奖赏。罗杰·范巴明知他藏的就是古古密陀，但不为金钱所动，把古古密陀放跑了。其实古古密陀是一个残暴无义之徒。有一次美丽的德丽莎正在更换新装，罗杰·范巴看到山上有一人好像迷了路，他去为那个旅客指了路，并送他一程。那人赠他两枚金洋，他则回赠了一把匕首。他们互报了姓名，那人自称是水手辛巴德。罗杰·范巴回来的时候，正碰上一个人抢走了德丽莎，他怒火中烧。那人已走出相当远的距离。罗杰·范巴举枪射击，那人应声倒下。此人正是他放走的古古密陀。他穿上了古古密陀的衣服，同德丽莎一起向着古古密陀的老巢进发。他对强盗们说：“我把你们的首领古古密陀杀死了，现在我穿的就是他的衣服。我要做你们的首领。”

弗兰士和阿尔培饶有兴趣地听了关于罗杰·范巴的故事，但并未动摇去斗兽场的决心。

罗马的凯撒斗兽场那时候已经是伟大的废墟。他们到达的时候正是月色朦胧，斗兽场宏伟而又神秘。他们似乎是仅有的游人。突然弗兰士听到二人谈话的声音，只能看到一个人身披斗篷。他们在低声谈论如何营救即将被处死的两个人中的一个——庇庇诺。一个人主张劫法场，披斗篷的人主张用重金买一个缓刑令，不行，再去劫法场。弗兰士觉得那个披斗篷的人酷似水手辛巴德。这里面一定有许多难解的秘密。

狂欢节开始了。早来的人都已经在最热闹处租到了看热闹的窗口。弗兰士和阿尔培已经失掉了这样的机会。他们正在犯愁，老板派里尼来了，基督山伯爵让他转告：他们同基督山居住在同一楼层，因此基督山伯爵请他们利

用他的马车。而且他还在最热闹处为他们预备了两个窗口，并说第二天伯爵要以邻居的身分来拜访。这一切都使他们二人既感激，又纳闷。他们商量，还是先去拜访为好。第二天一早他们去拜访基督山伯爵，后者礼貌相迎。弗兰士看出，基督山洞穴主人，水手辛巴德和在斗兽场看到的那个披斗篷的人，都是同一个人。他猜想这一定是微服出游的王子。不过伯爵明显地不愿意谈及这些，弗兰士也就假装什么也未发生过。伯爵留他们吃饭，席间弗兰士故意谈到将要处死两个犯人的消息。伯爵说，本来是这样定的，不过今天已经有某种改变。他由死刑谈到赎罪。他认为把一个给人造成长年痛苦的人简单地一刀杀掉是远远不足以报仇的。杀死他，他只有一秒钟的痛苦。伯爵也不同意决斗。如果仇人在决斗中被杀死，在世人眼中他就洗清了罪恶。从这个意义上说，他成了胜利者。必须创造一种条件，使那些作恶多端的人长期受苦之后再让他死掉。狂欢节是以处死刑开始的。报上已经公布，今年处死刑的有两人。基督山则声称只能有一个判刑了，因为庇庇诺将被赦免。事情完全如伯爵预言的那样。在马上要执刑的一分钟，庇庇诺被释放了。

狂欢节开始了，罗马城里人山人海，奇装异服。阿尔培想在狂欢节中寻花问柳。他以为凭他的英俊和机智，成功必定无疑。他遇到一辆罗马农民的低轮车子，里面坐着一个俏丽的女人。阿尔培向她抛了一束花。第二次再相遇时，那女人居然向他回赠了一束紫罗兰。阿尔培立刻想入非非，追住不放。那农家女也眉目传情。阿尔培向她投一封信，他立即收到了约他幽会的复信。

星期二是狂欢节最后也是最热闹的一天。黄昏后，沸腾的人群人人都点起了长生烛。每个参加者都要保住自己的长生烛不被人熄灭，而却要力求熄灭别人的长生烛。全城形成了灯火的角逐。乱舞的灯火伴随着欢笑声、惊叫声，使人忘记了一切。

阿尔培也在这欢乐的人群中。突然一个农妇打扮的人夺掉了他的长生烛。这是约会的信号。接着那个村姑小姐挽着他的手消失了。

弗兰士把这一切看在眼里，但并未放在心上。窥探朋友的秘密是不道德的。可是一直到深夜十一点阿尔培仍未回来。弗兰士感到不安。这时一个人送来一封阿尔培的信，要求弗兰士立即筹措四千毕阿士特交给来人。信后附有两行意大利文：“那四千毕阿士特假如在早晨六点钟不到我的手里，阿尔培·马瑟夫子爵在七点钟就不是活的了。”下面署名罗杰·范巴。一切都明白了，弗兰士把二人的钱加在一起也还缺少八百毕阿士特。这时他突然想起了基督山伯爵，他在赦免庇庇诺的事情上起了作用。而庇庇诺则是罗杰·范巴的心腹。这次送信的正是庇庇诺。他立即去见伯爵，说明原委。他不想借用伯爵的钱，而是请求他亲自出马把阿尔培救出。

罗杰·范巴和他的同伙住在罗马郊区的圣·西伯斯坦的陵墓里面，入口处是一狭窄石缝，渐进渐宽，下二十级台阶，就是陵墓了。

基督山伯爵和弗兰士在庇庇诺的引导下进入陵墓。因事先没人通报，哨兵厉声问是什么人。范巴迅速拔出手枪，立刻有二十只马枪对准了伯爵。后者镇定地说：“亲爱的范巴，你接待朋友的礼节可够隆重的呀！”范巴认出了伯爵，命令喽■们把枪收起。他恭恭敬敬地说道：“请恕罪，伯爵阁下，我绝未想到大人光临，所以未曾认出。”伯爵责备他不该忘记诺言，伤害了伯爵的朋友。范巴十分惶恐，声称实在不知。他命令立即释放阿尔培，并恳请伯爵不要把此事记挂在心。伯爵风趣地说：“不，亲爱的范巴，你补救错误的态度是如此得体，简直使人要感激你犯的那些错误了。”第二天阿尔培

再次登门向基督山伯爵表示谢意。伯爵说这只是小事一桩。他向阿尔培约定，他将于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时半到巴黎拜会阿尔培。

弗兰士去了威尼斯。

五月二十一日早晨，阿尔培为欢迎基督山伯爵已收拾好一处大厅，只等着伯爵的光临。

陪客的朋友都到了。这里有部长的秘书吕西安·狄布雷，有报纸主编波香，有夏多勒诺伯爵，还有玛西米兰·摩莱尔。在基督山到来之前，他们高谈阔论。作者通过他们的谈话加进许多社会内容。当然阿尔培忘不了向他们介绍基督山伯爵。他对于伯爵不只是感谢，而且是崇拜。他向大家介绍了在罗马的奇遇。这样就为基督山伯爵的出现做了多层次的铺垫。

距离约定的时间只有五分钟了，大家等得有些不耐烦。有人认为他是不能按时来的了。他们甚至说世界上根本没有这个基督山伯爵。他们要求不要再等待了。但是话音未落就听人报告："基督山伯爵大人到。"

基督山穿着朴实素雅，完全是英国绅士派头。他对人不冷不热、不卑不亢、落落大方，随和中隐含着高傲，温暖中散发着阴冷。他很自然地成了大家注意的中心。大家都在努力把关于他的神秘的传闻同他的现实存在统一起来。基督山伯爵也并不隐讳他做过的一些事情。他向他们讲述结交罗杰·范巴的经过。后者忘记了早年交换金洋和匕首的事情，曾想绑架基督山伯爵，结果反被捉住。基督山未送他上罗马法庭，而把他释放了，条件并不是要求他不再犯罪，只是要求尊敬他和他的朋友。基督山讲了他对社会的态度："我从来不想去保护社会，社会从未保护过我。我甚至可以说，一般而论，它只想来伤害我，所以我对它的敬意很低。对它保持着一种中立的态度。不是我负社会和我的邻居，而是社会和我的邻居负了我。"这段话是基督山的核心思想。

阿尔培把他的父亲马瑟夫伯爵介绍给基督山。这位马瑟夫就是当年的弗南。他以荣誉军团司令身分退伍，现在是议员。马瑟夫感谢基督山伯爵搭救了他唯一的儿子。基督山则以外国人身分沉着应答。一个有心，一个无意。接着马瑟夫的夫人来了。她在入口处看见基督山，几乎要昏了过去。二十五年前的渔家美女，现在已是贵妇人。女人灵魂的眼睛要比男人的尖利得多。她说："我儿子的生命都是您所赐予。为此事我祝福您。现在我更感谢您给我一个亲自向您道谢的机会。"

基督山伯爵告别之后，美茜蒂斯又仔细询问了关于他的一切情况。最后她忧心忡忡地问阿尔培："你喜欢他吗？"阿尔培做了肯定的回答。母亲提醒儿子要审慎。阿尔培觉得不大理解。

基督山在巴黎的阿都尔街购买了别墅。这房子原为维尔福前岳父圣·米兰侯爵的住宅。基督山伯爵的仆人伯都西奥听说主人要住到这里，十分紧张，面色苍白。作者利用伯都西奥之口引进了一段故事。

事情发生在一八一五年，伯都西奥有一哥哥在拿破仑军中任中尉。有一天他的哥哥来信说军队已解散，他要回故乡尼姆。他要求伯都西奥经济上给以援助。但当伯都西奥带了五百法郎到达尼姆时，当地正在进行对拿破仑党人的屠杀。他的哥哥在头天晚上已被杀死。他去找据说是公正无私的检察官维尔福。检察官哪肯为一个拿破仑的军人复仇。他还说了许多难听的话。伯都西奥气极，对维尔福说道："从我宣布为亲人复仇的这个时候起，你赶紧设法保护你自己吧。因为我们再相遇的时候，也就是你的死期到了！"听到

这突如其来的声明，维尔福呆住了。当他清醒过来时伯都西奥早已逃走。维尔福着实害怕了。他恳请调到巴黎，伯都西奥又追踪至巴黎。他发现维尔福经常偷偷地到阿都尔这所房子里来。一天维尔福又于深夜进来，在花园中与一怀孕女人热烈拥抱。三天后维尔福又来了，手里拿着一把铲子，挖一个坑，埋下一只木箱。这时伯都西奥冲上去刺了一刀，维尔福倒入血泊中。伯都西奥挖出那只箱子，逃至河边，打开箱子，里面却不是珠宝，而是一个初生儿，箱子打开，婴儿竟然苏醒过来。他把婴儿身上绣着字的布条撕成两半，一半留着，另一半留在孩子身上，把孩子放在医院门口。这之后他为了扶养寡嫂又去走私。等他回家时，发现家里多了一个不到周岁的娃娃。这正是丢弃在医院门口的那个孩子。他们为他取名贝尼台多。这孩子六岁开始偷钱，十一岁开始同大小伙子交朋友，干许多恶作剧。一八二九年贝尼台多被送到一只船上做职员，伯都西奥则继续走私。有一次走私船被围，伯都西奥潜水逃走，投奔一个客栈老板葛斯柏·卡德罗斯。这正是一八二九年六月三日的晚上。他翻过花园的篱笆，先爬进同正室只有一壁之隔的小屋，听一听有无陌生人。他发现卡德罗斯正在同巴黎来的珠宝商人做交易。珠宝商用四万五千法郎买下了卡德罗斯的一颗宝石。当晚雷雨交加，卡德罗斯夫妇把珠宝商杀死。伯都西奥在隔壁听到微弱的呻吟声，还以为商人未死，想去救他一命，但进屋却撞上了卡德罗斯女人的尸体。那被杀的商人也躺在地板上，卡德罗斯不见了。这时几个宪兵冲进屋里，把伯都西奥当作凶手捉住。他有口难分。三个月零五天之后，一位名叫布沙尼的长老到了狱中，伯都西奥向他讲了钻石的故事，长老证实是真的。卡德罗斯也被捉到了，承认了谋杀，伯都西奥才被释放。之后，布沙尼长老就写信介绍他到这里来。他的嫂子被贝尼台多勾结两个流氓烧死了。贝尼台多再无下落。

基督山伯爵现在购买的住宅正是伯都西奥杀人复仇的地方，因此他胆战心惊。他不知道维尔福并未被杀死，而那个布沙尼长老同基督山伯爵是一个人。

听完伯都西奥的讲述，基督山不动声色，只是对他进行劝慰。

下一步，基督山要同邓格拉斯打交道了。后者现在是有名的银行家，国会议员，是财、政两界举足轻重的人物。经济上和政治上的发迹使这个当年的押运员变得十分骄横，似乎世界已经是他的了。

基督山伯爵拿着罗马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介绍信，要在邓格拉斯的银行里开一个无限透支的户头。邓格拉斯傲慢地进行盘问，他问这：“无限”二字是什么概念。他声称“即使您要一百万……”。基督山回答说：“我拿一百万够做什么用？我随身总是带着一百万的。”接着基督山立即拿出两张面值五十万法郎凭票即付的国库券来。这对邓格拉斯是当头一棒。对于一个只看重金钱势力的人只能用金钱的力量进行打击。邓格拉斯头晕目眩，脚下失掉了根基，身子矮了半截。基督山继续进攻。他拿出了给维也纳银行和伦敦银行开无限透支户头的信，如果邓格拉斯银行感到为难，他马上可以把无限透支书转交给这两家银行。这一下子完全把邓格拉斯折服了。他说“这三个签字要值好几千万哪”。他好像看到了活财神，变得毕恭毕敬起来。他把基督山伯爵介绍给他的夫人。她正同狄布雷在一起。狄布雷是她的情夫，邓格拉斯则利用他搞经济情报。邓格拉斯的夫人特别喜欢马。他向基督山夸耀她有一对举世无双的好马。她不知道这对好马已被基督山高价买走了。这件事使她同丈夫大闹一场，基督山则从中做好人。他回去给邓格拉斯夫妇写了

一封信，把马送还，而且在马头上镶了一颗宝石。邓格拉斯夫妇喜出望外。基督山则有更深远的安排。基督山有一黑奴阿里。他有套马的绝技。基督山告诉阿里，“不久将有一对灰色惊马拖着车子狂奔，你必须把它套住。”结果一切都像基督山说的那样。阿里熟练地把飞跑的双马套住。车里面坐的原来是维尔福的夫人爱萝绮斯和她的八岁的孩子。她对基督山感激不尽。这两匹马正是基督山伯爵买到手又奉还给邓格拉斯夫人的。他怎么知道这两匹马一定要发狂呢？作者未交待。从故事的发展看他肯定在马身上做了什么文章。作者就是要把基督山写成一个无所不能的人。

基督山伯爵的豪侠行为轰动了巴黎，使他在贵族女子中成了英雄。维尔福本人也少不得登门拜谢。基督山也自然成了维尔福府上的贵客。这正是基督山的目的。

这时的维尔福已大大发迹了。他是检察长，有巩固的地位。所有的人都认为他能干。有人忌恨他，有人保护他，但从来没有一个人真正喜欢他。这是因为虽然他也曾保护一些人，打击一些人，但他从来没有爱过任何人。他时时刻刻都要用严肃的外貌，正人君子的面孔来掩盖他的渴望升官发财的卑鄙的灵魂。

就这样，基督山伯爵通过不同的途径，以不同的方式，同三个仇人交上了“朋友”。现在他要进行报复，但这种报复是缓慢的，步步紧逼的。他要折磨他们.让他们活受罪。

基督山伯爵在采取行动之前没有忘记去拜访摩莱尔一家。他们已过上十分安定、幸福的生活。他们像供奉神像一样供奉着那个曾救他们一家的丝织钱袋。看到这些，基督山感到了幸福，但他把这种幸福深深地埋在心里。

维尔福是一位炙手可热的显赫人物，有一副正人君子的面孔，又有一个铁面无私的名声。但家庭生活也并不十分令人满意。

他有一女儿凡兰蒂是他前妻所生。凡兰蒂美丽、纯洁、多情，真是污泥中的一朵荷花。她有三笔遗产可以继承：她母亲的、外公外婆的和她祖父的。俗话说树大招风，财多招忌。她的富有成了她受继母嫉恨的原因。

凡兰蒂的继母是一个心辣手狠的女人。她有一独生子。凡兰帝的存在成了她的儿子继承遗产的障碍。如果没有凡兰蒂，凡兰蒂的几份遗产就法定地落到她儿子手里，因此善良的凡兰蒂竟成了她的眼中钉。

无所不知的基督山研究透了维尔福的家中关系。他发现维尔福太太对于配制毒液问题有特殊的兴趣，这其中必有文章。这是毁掉这个家族的上好机会，自己上钩，还怪得了谁呢？

维尔福拜访基督山伯爵。基督山回拜。维尔福正巧不在家。他的夫人格外亲热，拐弯抹角地把话题引到毒液制造和使用上来。基督山向她详细介绍了配方，并把配好的一瓶送给她，告诉她，此种毒液少用是良药，多用是毒剂。

一个装作言者无心，另一个也装作听者无意。而这个家庭的悲剧确从这里开始了。

维尔福埋头于工作，脑海里偶尔出现几片疑问的阴影。这位基督山先生同那些沉没在历史深渊中的事件有联系么？他觉得不可能。这时他的岳母圣·米兰夫人突然撞进来了。她喊道：“天大的不幸呀，我要死了！”原来她同丈夫一起来看望外孙女凡兰蒂，可是她的丈夫突然死了。

圣·米兰夫妇都特别关心外孙女凡兰蒂的婚事。圣·米兰的突然死亡更

加使她为此事操心。她督促外孙女尽快同弗兰士·伊辟楠完婚。

外公的去世使凡兰蒂十分哀伤，而外婆催促她结婚又使她十分焦急。因为她真心爱着玛西米兰·摩莱尔。两人海誓山盟，难舍难分。现在外婆逼着她同另一个人结婚，怎能不使她着急呢？

就在这时候，圣·米兰夫人也发起烧来。她让凡兰帝倒了一杯橙汁给她，口中不住的喊“公证人”。

医生阿夫里尼来了，圣·米兰夫人已经断气了。在不到两天的时间里，两个老人先后死去。

在这个家里充满了忧伤和恐惧。维尔福认为这是天祸降临。可是医生悄悄地把维尔福叫到一边，告诉他种种迹象表明，圣·米兰夫人是中毒而死。

当天晚上月色朦胧。玛西米兰与凡兰蒂本来约定一起逃走。由于外祖母的死亡，几兰蒂未能践约。玛西米兰不明就里，急不可耐，潜入维尔福的住宅，他看到凡兰蒂正在哭泣，看到玛西米兰进来她并未惊叫，只是用手指一下床上的尸体。

夜阑人静，府第的前后门都关上了，玛西米兰只有通过凡兰蒂的祖父诺梯埃的住屋才可能走出。诺梯埃是大革命时代的革命老人，现在全身瘫痪，不能说话，可是头脑清楚，双目睽睽如闪电，仿佛全身瘫痪之后，他把全部的精神力量和智慧都集中到眼睛里了。他是凡兰蒂的唯一的保护人。凡兰蒂能够与祖父用特殊的语言交谈。

凡兰蒂把玛西米兰引到祖父面前。对他说，这是她选中的惟一的爱人。她希望爷爷保护她，不要迫使她嫁给弗兰士。诺梯埃眼睛里充满了复杂的表情。他要求凡兰蒂退出。他要单独同玛西米兰谈话。玛西米兰早已从凡兰蒂那里学会了同诺梯埃谈话的方法。玛西米兰告诉老人，他非常爱凡兰蒂。他要亲自去找弗兰士，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让他主动放弃同凡兰蒂的婚约。他如不同意，他们将进行决斗。老人对玛西米兰的崇高的爱情表示了极大的喜悦，但对他的方法则连眨几次眼睛，意思是“不，绝不！”诺梯埃让他等待，把事情托付在诺梯埃身上。

维尔福虽然双孝在身，但他仍然要求凡兰蒂尽快同弗兰士结婚。因为医生暗示他，岳父母的死可能与凡兰蒂有关。可是他作为父亲，却宁愿把这件事深深埋葬。弗兰士已被请来，签约的大厅也已收拾完毕。公证人都到齐了。凡兰蒂焦急万分。她要上楼向祖父求援，但父亲拦住不放。她绝望地看着老仆人巴罗斯。巴罗斯明白了她的意思。在别人不注意之际，他上楼报告了诺梯埃。维尔福正在发表讲话，突然巴罗斯出现在众人面前。他宣布：“诸位，诺梯埃先生希望立即和弗兰士·伊辟楠男爵谈话。”维尔福大吃一惊。他稳一稳神说道：“现在伊辟楠男爵不能离开客厅。”巴罗斯回答说：“那样，诺梯埃先生就要求向各位宣布，他要让人抬他到客厅里来！”惊愕的情绪达到了极点。维尔福、弗兰士和凡兰蒂一起上楼。诺梯埃像寒风一样的目光使维尔福的心冷了半截。诺梯埃让凡兰蒂找出一把钥匙，打开一个早就被人遗忘的写字台的抽屉，进一步打开抽屉的暗格，从中拿出一叠文件，他用目光告诉把文件交给弗兰士。后者感到茫然。维尔福已感到惊恐。他打岔说：“家父的意思是要你原封不动地保存起来。”可是诺梯埃用眼睛急切地回答：“不！”他要求弗兰士当众阅读。文件的封套上写着：“摘自一八一五年二月五日圣·杰克司街拿破仑俱乐部会议记录。”这

日子已使弗兰士为之震动。因为这一天正是他父亲从这个俱乐部出来后

失踪的日子。这个文件详细地记述了事情的经过。

弗兰士的父亲弗莱文·奎斯奈尔原为拿破仑手下的一位将军。波旁王朝复辟后他被封为男爵，但是拿破仑党人认为他仍然忠于拿破仑。在酝酿政变期间，爱尔巴岛上的拿破仑党写了一封信推荐他参加拿破仑党俱乐部。据此俱乐部成员请他参加二月五日的会议，但他必须按规定蒙上眼睛。他接受了条件，来到了会议室。但是当他了解到会议的秘密时，他宣布他是忠于路易十八的，而且他不承担不泄露会议内容的义务。他的行为激怒了全体与会者。会议主席说："您戴着假面具进来发现我们的秘密，然后又撕下假面具要摧毁那些信任您的人，假如我们让您那样做，未免太宽大了！"会议主席要求他必须发誓不泄露秘密。他勉强接受了这一要求。他们把他的眼睛蒙上，派四人送他出去，其中之一是那位会议主席。弗莱文口出不逊，于是他被带到了塞纳河的码头旁。弗莱文说："又是一种暗杀的方法吗？"送他的会议主席说："您不要叫嚷，阁下……您只有一个人，对付您的也只有一个人！"就这样他们开始了决斗。将军的剑术是闻名的，而他的剑又比对方长了五寸，但他被刺伤倒下了。他的对手把他扶起来。这不但未使他感动，反而激怒了他，更凶猛地向对手冲来。他终于被刺死了。为了防止传闻失实，特留下这一文件。签名的是当时在场的三位见证人。

弗兰士阅读文件，热泪横流。他现在才解开了多年之谜。但这个主席是谁呢？诺梯埃用眼睛回答说他知道。弗兰士拿来字典，挨次数到"我"时，诺梯埃让他停下。弗兰士头发直竖起来。他问："你？诺梯埃先生？是你杀死了我的父亲？"诺梯埃用威严的目光肯定地回答："是的。"

弗兰士无力地倒在椅子上，维尔福打开门溜走了。他恨不得消灭掉那个老人残存的一点生命。

玛西米兰非常的快乐。他的爱情道路上的障碍意外地被排除了。但是灾难之神继续骚扰着这个阴郁的家庭。忠实的仆人巴罗斯在喝了一杯柠檬水之后突然死了，医生检查认为同样是中毒而死。他判定凶手是凡兰蒂，维尔福虽然生性险恶，但他也不能接受这个结论。

不久凡兰蒂也病了。她觉得轻飘飘的，走路就要摔跤，身体日渐消瘦。玛西米兰想到她们家接连死人，十分恐怖，深怕大祸也会降到凡兰蒂头上。他赶紧去找基督山伯爵。可是基督山伯爵却无动于衷。他说："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对罪人和牺牲者我没有偏爱。"玛西米兰十分着急。他对基督山说："你知道吗？我爱她！请问上帝和你，我怎样才能救她？"这时候基督山才如梦初醒，他搓着双手问："你爱凡兰蒂！爱那个该死的家族的女儿！"他的感情十分激动而又复杂。他对玛西米兰怀有父亲般的感情。他对这个家族的感恩思想都落在了玛西米兰身上。他必须为玛西米兰创造幸福。他感谢上帝使他今天知道了这件事情，再晚一天，也许凡兰蒂就不是活的了。他让玛西米兰等待消息。

医生判定凡兰蒂必死无疑，但她居然还活着。原来诺梯埃已料定有人对凡兰蒂下毒手，他就让凡兰蒂每天服用含有剧毒的治疗瘫痪病的药物，而且剂量逐次加大，这样使凡兰蒂产生了抗毒性。但是事情不会就此结束，下毒者会采取相应的对策。就在这同时一个意大利神父租下了维尔福隔壁的房子。一场生与死的搏斗在暗中开始进行。

凡兰蒂已卧病四天。一天晚上，她恍惚觉得通往书房的门开了。她以为是幻觉。她想喝一口药水来驱散幻影，但一个陌生人制止了她。她希望这是

玛西米兰。她使劲儿的注视，认出那不是玛西米兰，而是基督山伯爵。她有些惊慌，可是说不出话来。伯爵告诉她，他是为玛西米兰来守护她的安全的，已经是第四夜了。她觉得“玛西米兰”这四个字的声音是那么甜蜜，把一切恐怖都驱散了。基督山悄悄地检查给凡兰蒂送来的食品，把有毒的换掉，代之以有益于健康的饮料，才使她免于死亡。伯爵说她很快就会辨认出来。基督山出去后，凡兰蒂假装熟睡，十二点钟又悄悄进来一个人，往茶杯里倒下了毒药。凡兰蒂认出这是她的继母！伯爵告诉她，继母谋害她是为了抢夺她应得的遗产。为了摆脱这可怕的凶手，基督山让她服药假死，其余事情由基督山处理。

维尔福夫人再次返回检查药效，发现凡兰蒂已经死了。她松了一口气回去睡觉。早晨全家都沸腾了。医生检查了残药，发现里面有硝酸。事情已很清楚，他命令他的妻子服毒自杀，之后又感到后悔。他同他的妻子是老虎和赤练蛇的结合。他觉得不应让妻子死掉，但是为时已晚。他进入诺梯埃的房间，看到了布沙尼长老。维尔福呆呆地问：“你今天为什么来？”布沙尼长老说：“我来告诉你，你的账已经偿够了。从此刻起，我将祈祷上帝宽恕你！”维尔福恐惧地后退几步。他认出那是基督山伯爵。对方说：“还要想得更远一些，你陷我于可怕的死地，你逼死了我的父亲，你剥夺了我的自由、爱情和幸福。”维尔福恐惧地问：“你是谁？”

“我是那个被你埋在伊夫堡黑牢里的一个阴魂。……”

“啊，你是……”

“我是爱德蒙·邓蒂斯！”

维尔福惊叫一声，变成了疯子。邓格拉斯是巴黎有名的银行家。他通过股票投机不断扩大自己的财富。他的夫人是部长秘书吕西安·狄布雷的情妇。她通过这一特殊的关系可以得到一些绝秘的经济情报。对于一个银行家来说这还是值得的。邓格拉斯有一女儿名叫欧琴妮，年方十七，是一位冷血美人，具有贵族小姐的高傲和艺术家的浪漫。邓格拉斯把女儿视为一部分资本。他想把女儿嫁给马瑟夫·阿尔培，通过联姻扩大他的资产。现在还没有办理正式手续。基督山伯爵是阿尔培的朋友。自从他在邓格拉斯银行开了一个无限透支户头之后，他也算是邓格拉斯的朋友了。在邓格拉斯的心目中，基督山不啻是一位财神，而财神是不难结交朋友的。邓格拉斯万没想到这位财神就是当年的邓蒂斯。

基督山要从两个方面对邓格拉斯进行报复。一是破坏他女儿的婚姻使他丢丑，一是破坏他的投机使他破产。

基督山以布沙尼长老的名义写了一封信，介绍一个意大利人卡凡尔康德少校给巴黎的上流社会，说他每年有五十万的收入，但很不幸，他的唯一的爱子失落了多年。这个冒牌的富翁并不知道基督山和布沙尼长老是一个人。

基督山又以辛巴德的名义介绍一个在逃的苦役犯冒着安德里·卡凡尔康德的名义来见基督山。这个苦役犯只知道有人出高价要他扮演一个人的儿子。就这样在基督山的指挥下，假父假子会面了。他们惊呼，他们拥抱，完全像真的一样。假父还拿出了假子的出生文件。假子看完文件之后低声问假父亲：“你做我的父亲得了多少钱？”假父亲想否认，假子压低了声音继续说：“无聊！我来做一个榜样使你放心，他们付了我五万法郎一年来做你的儿子，因此你可以懂得我决不愿意否认你是我的爸爸。”他们对照了各自收到的一封信。虽然署名不同，但内容一样。他们相信这是出自一人之手，但

不明白其中的缘由。他们觉得金钱是实在的，因而决定演好各自的角色。

这边安排好之后，基督山着手做另一方面的工作——制造假信息。他到了蒙得雷平原上的急报房。

急报房有如我国古代的烽火台，是当时快速传递消息的主要手段。急报房中只有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守护和执行任务。不执行任务时就种点园子，倒也自得其乐，一年只有一千法郎的收入。基督山问清楚这些底细之后，就给他两万五千法郎的现金，让他发出基督山给他的信息，即使他为此被革职，生活也有充分保障。讯号员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后，现实的利益占了上风。他接受了基督山的要求。于是五分钟后一份急报就到了部长手里。作为部长秘书的狄布雷当然也同时知道。他急忙驱车到了邓格拉斯府上，通过其夫人告诉邓格拉斯，不论价钱高低，赶紧把西班牙的六百万公债卖掉。大家看到大银行家抛出，西班牙公债立刻暴跌，邓格拉斯由此损失了五十万法郎，当天晚上《消息报》上登出一段新闻：

“急报局讯：前被监禁于布尔日之国王卡罗斯已逃脱，越过加塔洛尼亚回西班牙，巴塞罗那人民群起拥戴。”那天晚上人人都在议论邓格拉斯有先见之明，那些没有脱手或买进的人都以为要破产了。可是第二天早晨《警世报》上登出了消息，辨明《消息报》之消息实为错误，系由于雾中急报信号误传所致。此消息一出，西班牙公债立即飞涨。邓格拉斯里里外外损失了一百万法郎。

邓格拉斯心中烦躁，基督山伯爵非常开心，但不动声色。他为了庆祝他的新居落成举行了豪华的宴会，邓格拉斯夫妇和维尔福当然都是座上客。此外还有那一对假父假子。基督山向邓格拉斯介绍，卡凡尔康德一族是亲王的后裔。邓格拉斯赶忙问：“他们有没有钱？”得到的回答是“钱多极了”，到巴黎就是来花钱的，而且决心在巴黎娶一位太太。这一信息很使邓格拉斯动心。

安德里·卡凡尔康德是个亡命徒，今朝有酒今朝醉，谁管明天断炊粮。宴会后他心满意足地登上马车。突然一只手放在了他的肩膀上。他回头一看不免吃了一惊，原来把他肩膀的是卡德罗斯，做案的同伙，在逃的凶犯！安德里本打算三言两语把他打发走。但当那人称他为贝尼台多时他害怕了。卡德罗斯要求按月给他二百法郎，安德里咬咬牙同意了。但卡德罗斯仍不肯罢休，他要求留在巴黎。安德里很不高兴。他无所谓似地把手伸入口袋摸袖珍手枪，卡德罗斯也若无其事似地从背后抽出了西班牙匕首，他们彼此十分了解。安德里衡量一下形势，未敢动手。马车走到一个拐弯处，卡德罗斯跳下车，进入一个巷口不见了。

邓格拉斯夫妇在基督山伯爵的宴会上神态失常。回到家，邓格拉斯历数在他妻子指点之下投机的成功。每次赚钱他都给妻子高额的报酬。这次他也是听了妻子的指点却吃了大亏。他要求妻子承担四分之一的损失，没有钱就向狄布雷去借。他的妻子说：“不怕丑！”邓格拉斯说：“如果玩过两三次阴谋而没有被巴黎人当作谈资就自命不凡，这种女人就是蠢东西！你要知道，即使你能把你不规矩的行为瞒过你的丈夫，那也只是玩把戏的初级技术，全世界的女人有一半都能玩那种花样。因为一般说，做丈夫的是不愿看的。但我并不如此，我是看的，而且始终没有闭过眼睛。你自以为伶牙利齿，坚信瞒过了我。可是在过去这十六年间，你或许瞒过了一个念头，但你的步骤，你的行动，你的过失，没有那一次逃过我的眼睛。结果怎么样？……我可以

允许你使人觉得我可恨，但我要阻止你使人觉得我可笑。而最重要的是，我禁止你使我倾家荡产。”邓格拉斯的这番议论大有巴尔扎克的风格，深刻地揭露了笼罩着一切的金钱关系。

邓格拉斯由于接二连三地遭受经济损失的打击，心情特别烦闷。他在议院发表演说之后就驱车拜访基督山，后者对他装作同情的样子。邓格拉斯谈到卡凡尔康德父子在他银行里开了一个户头，基督山支持他见票即付，因为老卡凡尔康德是一位大富翁。对于银行家来说，没有比“富翁”这个字眼更使人动心的了。他决心同这个家族联姻，从而断绝女儿同马瑟夫伯爵家族的关系。他还向基督山透露出马瑟夫伯爵在希腊的一段历史有许多疑点。基督山乘机劝他写信调查，邓格拉斯立即同意。他需要一个断绝关系的借口。

老卡凡尔康德已经完成了扮演父亲的任务离开了巴黎。小卡凡尔康德则带着全部的贵族身分证件和富家子弟的外衣进入了巴黎的社交界。一心想挽回家运的邓格拉斯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这个“富有的”贵族青年身上。后者成了邓格拉斯府上的客人。他对欧琴妮小姐又是谄笑，又是叹息，时不时地投送一个勾魂摄魄的眼波。可是冷血美人全不把这些放在心上。她对婚事持无所谓的态度。这真是急坏了望女成财的父亲。

邓格拉斯派往希腊探听消息的人回来了。他了解了马瑟夫的丑恶的历史，阿尔培立即被挡在门外。邓格拉斯顾不得女儿的态度如何，立即同小卡凡尔康德开始谈判。婚姻谈判完全成了商业谈判。

小卡凡尔康德踌躇满志地回到了住处。想不到卡德罗斯约他会面，他还拒收那二百法郎。小卡凡尔康德立刻脸色发白。他知道卡德罗斯心辣手狠，不能拒绝他的要求。原来卡德罗斯已不满足于那二百法郎。他甚至于幻想有一无能穿上华丽的服装，出入于邓格拉斯的府第。因为邓格拉斯本来就是他的朋友呀。

小卡凡尔康德一面同卡德罗斯搭讪，一面盘算如何除掉这个累赘。他发现卡德罗斯对基督山伯爵的富有和他的住宅特别感兴趣。他就装作无意之间向卡德罗斯详细介绍了基督山伯爵的住宅图，并说出基督山外出的时间。

就在这一次谈话后的第二天，基督山收到一封匿名信，告诉他当天晚上会有人去他的住处行窃。基督山稍为犹豫之后决定亲自考察一下，说不定会发现一个意想不到的仇人。来行窃的是卡德罗斯。基督山改装成布沙尼长老突然出现在卡德罗斯面前。通过对话我们知道，卡德罗斯同改名为卡凡尔康德的贝尼台多是拴在一条锁链上的苦役犯。当基督山审问的时候，卡德罗斯冷不防抽出短刀向基督山胸中刺去。设想到基督山以铁甲护身，刀尖折断了，卡德罗斯被拿下。基督山迫使卡德罗斯写了一封揭露小卡凡尔康德为土伦苦工船的逃犯的证言，然后让他从二楼窗子上沿软梯下地。但还未着地时就被从阴影里跳出的一个人连刺三刀。他大呼救命。基督山赶到，写了口供。刺杀他的是贝尼台多。

小卡凡尔康德同欧琴妮小姐就要举行订婚典礼了。大厅里灯火辉煌，宾朋满座。邓格拉斯已经签了字，就等着安德里·卡凡尔康德签字了。这时基督山伯爵讲起卡德罗斯被杀和他在死者身上搜出一封给邓格拉斯的信。安德里·卡凡尔康德一听不好，凭着做贼的本能觉得要出事，立即溜之大吉。客人还在高呼安德里来签字，执事官破门而入，宣布逮捕安德里。因为他是在逃的苦役犯，又杀死了卡德罗斯。

这消息犹如晴天霹雳。客人们做鸟兽散。欧琴妮小姐傲慢地回到了她的

闺房，剪了头发，女扮男装，带着细软和假护照！携一女仆出走比利时。

再说安德里从订婚大厅里溜出，诡称要去追赶一位朋友，花高价上了一辆驿车。他无护照，不敢进大旅馆，在距旅馆五里处下了车，进入一个小客栈，换上一身伐木者的衣服，准备逃往国外。但是一觉醒来发现院内有一宪兵，不免吃了一惊。接着他安慰自己，在客栈里有个把宪兵也不足为奇。可是他又发现了三个宪兵，而且各出口都被把住了。他料定事情不妙，赶紧想脱身之计。他制造了不辞而别的假象。之后钻进了烟囱。宪兵很有经验。他看到房门大开，又看到留下的短信，判定犯人未走，但四处都未找到。宪兵估计可能在烟囱中，于是从烟囱底部烧起火来。但是狡猾的安德里料定对手会有这一着，早已从烟囱口爬上房，蹲在烟囱边上。但他知道这究竟不是安全之地，于是决定从另一烟囱口钻进另一房间。

宪兵队长烧烟囱之后仍未见逃犯出来。他几乎相信犯人确已逃走了。这时突然听到一个房间里一声尖叫，接着是猛烈地拉铃声。宪兵立即赶到现场。原来安德里钻进去的那个房间里住着欧琴妮和她的女仆。安德里被捕了。

邓格拉斯因女儿的婚事出了大丑。基督山伯爵又从他的银行里支出了五百万，银行的资本见底了，很难再维持银行的信誉。他把继续要支出五百万现金的波里推至第二天，而他则在当晚携带五百万家底溜走了。

邓格拉斯到了罗马的汤姆生·弗伦奇银行，凭着基督山的欠据取出了五百万法郎的支付券。第二天乘车去安科纳省。离开罗马时天色已黑，对几件事各想了十分钟，然后昏然入睡。醒来时已被送到罗杰·范巴手中。他意识到他是被劫了。他想起了阿尔培讲的故事。既是强盗，无非要钱。他把他的赎金定为八千艾居。这已比阿尔培的赎金高多了。“我当然比他值钱，”他这样想。

第二天十二点，强盗们开始吃饭，邓格拉斯从门缝里看见那些粗劣的食物，心想：“见鬼，一个人怎么能吃那样脏的东西！”然而自然的秘密是难以理解的。对于一个饥饿的胃，那最粗劣的食物也有了吸引力。他饿极了，而这里美酒佳肴像应俱全。邓格拉斯要了一只鸡。他高兴地想，这简直像在巴黎。他正要吃，那个大名鼎鼎的庇庇诺制止了他：须要交钱。他咬了牙，给了一个金路易；不行，又给了一个，还不行，须要付十万法郎。他气得说不出话来，把鸡退了，但肚子是不大迁就的。要块面包吃吧，一片面包同样是十万法郎。吃与不吃可以随便。邓格拉斯拗不过肚皮，终于屈服了。不多久就把五百万吃光。他只求留在这里活下去，这时一个庄严的声音问他：“你忏悔了吗？”他看到摹督山伯爵从阴影里走出。他对邓格拉斯说：“我就是被你出卖和污蔑的爱德蒙·邓蒂斯。”邓格拉斯惊叫一声，缩成一团。基督山给了他五万法郎，放他自由。至于那五百万，基督山已归还原主。

邓格拉斯的妻子离开了他，女儿出走了，他自己几乎成了穷光蛋。

阿尔培从巴黎港回来首先去拜访基督山。他谈到很不满意同欧琴妮小姐的婚约，愿意出高价解除这一婚约。基督山回答说：“邓格拉斯愿出双倍的价钱来达到同样的目的。”这意外的回答有些伤了阿尔培的自尊心，额角上闪过一丝难以觉察的阴影。基督山一针见血地说：“您用一把斧头去攻击别人的自尊心，但假如您自己的自尊心被一根针刺一下，您就畏缩起来了。”

阿尔培邀请基督山参加他的家庭舞会。基督山出于阿尔培不明白的理由，不愿参加。但当阿尔培说这一邀请是他母亲的意思时，基督山似乎震动了一下，立即接受了。

基督山伯爵在舞会上成了注意的中心，但他同所有的人都保持着不远不近的距离。他向马瑟夫夫人深深地鞠了一躬，未说话，却向阿尔培走去。阿尔培向他一一指点客人，仆人托着冷饮茶盘来回走动。但基督山滴水不沾，马瑟夫夫人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她让儿子亲自去劝饮也无济于事。最后马瑟夫夫人请基督山到了花园，几乎含着眼泪请求基督山吃一只鲜桃，伯爵仍然谢绝，那只桃子落在地上。马瑟夫夫人用一种哀恳的目光望着伯爵说道：“阿拉伯有一种美好的风俗，凡是在一个屋顶底下一同吃过面包和盐的人，就成了永久的朋友。”伯爵回答说：“但我们是在法国，不是在阿拉伯。而在法国，永久的友谊正像分享面包和盐那种风俗一样的稀少。”马瑟夫夫人痉挛地抓住他的手臂说道：“我们是朋友，是不是？”基督山脸色苍白，心血涌动，眼睛也湿润了。他有多少话要说啊，但他控制着自己，淡淡地回答：“当然喽，我们是朋友，为什么不呢？”这一回答比期望的相差太远了。

阿尔培到基督山府上回访。从内室传出了海蒂弹琴的声音。基督山告诉他，海蒂是亚尼纳总督阿里·铁贝林的女儿，基督山在君士坦丁堡的奴隶市场上把她买来，因此按法律地位她是奴隶，但她过的是公主的生活。这件事引起了阿尔培的极大兴趣。因为他的父亲在阿里·铁贝林手下服过役。据说正是因为他忠于职守才发了大财的。阿尔培请求同海蒂小姐会面。基督山同意了，但要求他不要告诉她关于马瑟夫曾为她父亲服务的事情。他们会面了。基督山又用阿尔培听不懂的语言告诉海蒂，不要说出卖她父亲的那个叛贼的名字。

海蒂三岁时就跟随母亲从事慈善活动，在湖边看她父亲处理政事。但是在她四岁时，土耳其人攻打进来。她在梦中被叫醒，同全家人一起逃进了一个水寨，然后派一个法国籍的将军去同苏丹谈判。在水寨内储存着三万磅炸药。一旦敌人攻入，就立刻点燃炸药，与敌人同归于尽。一天下午那个被派去的军官回来了。他高举着铁贝林将军的戒指，这是和平的信物。那个专司火绳的军官把火绳熄灭了。这时立即有四个土耳其士兵冲上来，杀死了卫兵，铁贝林将军在弹雨中来回冲杀，最后英勇牺牲。母亲昏倒了。当她醒来的时候，她们已被带到土耳其的将军面前。她们作为奖励品赐给了那个叛贼。他不敢留，又把她们转卖给奴隶贩子。后来她的母亲死了，海蒂又被转卖。十三岁时她才又被基督山伯爵买来。

听完这一段历史，阿尔培头脑中产生了一系列的疑问。他已预感到事情可能与他的父亲有关。不久事情就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在阿尔培的朋友波香主办的报纸上出现了一条来自亚尼纳的消息，其中谈到阿里·铁贝林总督是被极受信任的法国军官弗南出卖给土耳其人的。阿尔培非常气愤，要同波香决斗，请基督山做他的证人。基督山谢绝了。他劝阿尔培去会见波香，弄清事实真相，对于基督山来说，事实是十分清楚的。他是想让阿尔培接受这个事实。

阿尔培找到波香，要求他更正这则消息，否则就要决斗。波香对二者都不同意。要更正，先要调查，他要求阿尔培等待三周。

三周刚过，阿尔培就到了波香的住宅。他急不可耐地问：“究竟我应当和你握手还是选择武器？”波香没有马上回答，阿尔培则步步紧逼。波香不得不说出真相：那消息是正确的！他拿出了调查的材料，其中有亚尼纳四个知名人士签署的证明，证明弗南·蒙台哥在阿里·铁贝林手下服务的时候为两百万资财而卖城投降。阿尔培四肢无力地瘫倒在椅子上。家庭的名誉完了。

阿尔培感到在这一切的背后有一个看不见的敌人。波香劝他去拜访基督山伯爵。因为他从不追根问底，而不追根问底的人最能给人以安慰。他们一起到了基督山的府第，受到了主人的热情接待。基督山劝阿尔培外出旅行。阿尔培同意了。他到了一百四十哩路之外的海滨，在一个小小的花园里，苍凉的潮声催人入睡。早晨他打开窗子，面前是浩瀚无垠的大海，背后是丛林环抱的花园，人在这里好像被大自然溶化了。

第三天的傍晚，仆人给阿尔培送来一封信，刚读开头他就发出一声惊叫。他父亲的事情在《大公报》上进一步披露了。五分钟的时间，阿尔培完全变了样子。他立即动身回巴黎。波香向他介绍了《大公报》刊登那一消息的经过。据报方说，这一消息有全部的证据，他们不登，别的报也会登。

那一天贵族院正在开会，人人都在谈论这件事情，只有马瑟夫伯爵本人还不知道。他仍然在往常的时间到会。他的政敌在他完全没有精神准备的情况下，以庄严的神情，义愤的语调向大会宣布了这一消息。马瑟夫像一切窃贼一样，不把脏物摆在他的面前他是不会承认的。他保证要提供出他自身清白的证据。议院选出了十二人委员会来审查他的问题。他对自己的辩护是有力的。他拿出了铁贝林的信件和作为信物的戒指。相当多的听众的同情在马瑟夫一边。这时海蒂在会场上出现了。她提供了她的出生证明、受洗证明和她们母女被那个法国军官出卖的契约。当马瑟夫硬说不认识这个女人时，海蒂愤怒地指着他说：“凶手！凶手！凶手！你的额头上还沾着你主子的鲜血呢！”这真实的语言具有如此大的震慑力量，马瑟夫竟不自觉地抹了一下额头，好像阿里的血还粘在上面似的。海蒂还说了母亲告诉她：“这个人右手上有一大伤疤，大家看一看吧！”马瑟夫赶紧把右手藏在怀里。他不再说话了，像疯子一样逃了出去。

波香推断向大公报提供消息的是邓格拉斯。当阿尔培找到邓格拉斯时，他说是基督山建议他往亚尼纳写信查问的。阿尔培回忆他同海蒂的会见，他悟出了基督山所起的作用。他判定基督山是他的仇人。他想到基督山在他的家庭舞会上不吃任何东西，这显然是为了保持复仇的全部自由。

阿尔培回到家里，母亲又在痛哭。他向母亲说出了他的全部想法，但母亲却要求儿子同基督山保持友谊。阿尔培那里肯听。他在剧院找到了基督山，满腔怒火，想向基督山仍出白手套，旁边几位朋友把他挡住。但基督山从阿尔培手里夺过那只手套，庄严地说：“就算您的手套已经扔了，我将裹一粒子弹奉还给你，现在离开我吧。不然我将召来仆人把你逐出门外。”

沉沉夜，基督山正在准备决斗的手枪和剑。突然一个蒙面的女人进来了。她双手合十，弯下身体，像是要下跪似的。她绝望地说：“爱德蒙，你不要杀死我的儿子。”基督山倒退一步，手枪落地。那女人撩起面纱说：“来见你的不是马瑟夫夫人，而是美茜蒂斯。”她说她看到了在剧院里发生的一切。她早就知道对马瑟夫的打击是从哪里来的。她以母亲的双重视觉预感到将要发生的一切。基督山充满仇恨地说：“我报仇的对象不是那个法国军官，也不是马瑟夫伯爵，而是迦太兰人美茜蒂斯的丈夫，渔人弗南！美茜蒂斯的错误是由于邓蒂斯的离开，邓蒂斯离开是因为他被捕了。他为什么被捕呢？”基督山让美茜蒂斯看了弗南发出的密告信。但是美茜蒂斯苦苦哀求不要决斗。基督山屈服了。为了深深埋葬的爱情，他决定牺牲自己，留下阿尔培。他说：“我知道世界是一个客厅，我必须客客气气地退出。”

决斗双方和他们的证人都按时到了约定的地点。波香在为他们准备手

枪。这时阿尔培要求当众向基督山讲几句话。他宣称基督山有权为自己报仇。他说：“一个人当然最好没有过错，其次就是有了过错而能坦白承认。这当然只适用于我个人。”

阿尔培回到家里，同母亲互相劝慰。他们要走了。临走前他们收到基督山一封信。他把原来准备给美茜蒂斯的一百五十金路易仍然给她。她接受了这一馈赠。她把马瑟夫给她买的全部首饰都留在抽屉里，她进了修道院。

马瑟夫得知儿子已同基督山和解，就亲自去找基督山决斗。基督山历数了马瑟夫的罪行。马瑟夫气极，恨不得一口把基督山吞掉。但是当基督山去掉化装，露出原貌时，马瑟夫发出惊惧的哀鸣：“啊，爱德蒙·邓蒂斯！”他踉跄地冲过前庭，跌进仆人的怀抱。他以虚弱的声音说：“回家！回家！”当他到家时，妻子和儿子正在下楼。他赶快躲在门帘后面，他听到阿尔培说：“妈，勇敢些。来，这已经不是我们的家了！”

弗南这个陷害朋友、出卖主人、欺世盗名的小人，被世人，也被妻子、儿子抛弃了。他的妻子和儿子走出大门甚至没有回头留下告别的目光。弗南觉得世界在下沉。忽然，屋子里发出一声枪声，从一扇被震破的窗口里冒出了一缕暗淡的轻烟。

寒风凛冽，败叶飞舞，长长的行列在为凡兰蒂送葬。基督山也在送葬的行列中。下葬后人群渐渐散去。玛西米兰向新坟跪下，叫了一声：“啊，凡兰蒂哪！”感情之哀切，动人肺腑。

玛西米兰六神无主地往家走。基督山在后面尾随。玛西米兰到家后反锁门写遗书。基督山不敢拉铃，害怕铃声会促使他立即自杀。基督山划破玻璃，一下子出现在玛西米兰的面前。他劝说玛西米兰不应寻短见，但无济于事。基督山说，正是他救了摩莱尔一家，他的话应当受到尊重。这一消息的确极大地震动了玛西米兰。他立即叫来了妹妹和妹夫，对基督山表示了无限的感谢。但是一时感情的兴奋并不能永远冲散心头上的愁云。基督山恳求玛西米兰等待一个月。约定十月五日在基督山岛会面。玛西米兰提醒基督山：他只承担了生活到十月五日的诺言。这一天一过他就要结束自己的生命了，基督山说：“我对你讲二十遍了。假如你想在那一天死，我可以帮你的忙。”

约定的一天到了，玛西米兰按时到了基督山岛。伯爵怀着父亲般的抚爱接待了他。但基督山并不告诉请他来的本意。玛西米兰凄凄楚楚，只求尽快结束生命。他说“我的灵魂已不再是我自己的了。”基督山故意说：“你的确痛苦万分，大概一次奇迹才能把你治好。”他从柜里取出一只银质的小匣子，里面装着一种半固体的油质的东西。他用镀金小勺取出一点儿递给玛西米兰说：“这就是你需要的东西。”玛西米兰以为是用来结束生命的烈性毒品。他感激地接过来，一口吞下。他很快地进入昏迷状态。他想同基督山说一句再见，可是舌头像铁一样沉重、眼睛不自主地合拢起来。他通过睫毛缝隙还可看到人影。“啊，凡兰蒂！”他想喊，可是喊不出来。

这是凡兰蒂。基督山已完成了全部使命。他对凡兰蒂说：“让海蒂做你的姐姐吧，她明天就自由了。请你保护她。在这个世界上她将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海蒂面色苍白，她一直是真心爱着基督山的。她不能离开他。她表白了她的爱情。

玛西米兰醒来了，看到了凡兰蒂。他的喜悦是不待言的。凡兰蒂向他讲述了基督山如何使其假死才救了她的性命。

岩洞的门开着，在晨曦中船长贾可布交给他们一封信。这是基督山写

的。他把巴黎、马赛的全部房产都赠给了玛西米兰。他在信中写道：“世界上没有快乐或痛苦，只有一种状况与另一种状况的比较……只有深受过最深切悲哀的人，才能体会最大的快乐。……人类的全部智慧都包含在四个字里面！“等待”和“希望”。

他们寻找基督山伯爵，贾可布指着远方。在那海天相接的蓝线上，他们看见一片白色的帆影。

《茶花女》

《茶花女》是小仲马的主要传世之作。这并非因为它有多少深刻的社会内容或在艺术上有多少创新，而是因为它感情真切动人。

《茶花女》基本上是作者同玛丽·杜普列西一段爱情生活的艺术再现。只不过再创造之后，感情似乎更为深化了。有如酿酒的原料经过酿造之后才散发出浓烈的酒香。

小说是从拍卖玛格丽特的遗物开始的。书中的第一个“我”到了拍卖现场。他买了一本名叫《曼侬莱斯戈》的小说。开始标价十五法郎，经过哄抬，他以一百法郎买到手。小说的扉页上写着：“曼侬与玛格丽特相比应愧弗如。”下面署名阿芒·杜华勒。

《曼侬莱斯戈》是十八世纪初法国普莱服神父写的一部小说，描写曼侬与贵族青年格里厄恋爱、私奔、分而又合的故事。这本书是阿芒·杜华勒赠给玛格丽特的，但“我”并不知道阿芒其人。

九天之后，一个青年到“我”家来，他风尘仆仆，满面哀容。原来他就是阿芒·杜华勒。他刚刚旅行归来，知道玛格丽特死了，东西拍卖了，非常伤心。他查找了拍卖清单，知道这本小说在“我”手里，就登门拜访，请求把书转让给他。这对于“我”是无所谓的。他猜想这书的背后一定有一段故事。关于阿芒同玛格丽特爱情的传闻越来越多。于是那位“我”又主动去找阿芒。后者正准备为玛格丽特买一片墓地。阿芒向那位“我”讲述了他同玛格丽特的爱情，小说转入了正文。

阿芒在一个商店门口初次看到玛格丽特，被她的美貌惊呆了，后经朋友介绍同她见了面。这时他知道玛格丽特是一个高等妓女，但这并未减少他对她的爱慕和敬畏之情。后来他听说玛格丽特病了，于是他每天前往探听病情，但并不留下姓名，直至她病愈出游。两年后才又第二次见面。当她得知两年前天天来探听她的病情的就是这位青年时，她十分感动。但是一个感情被蹂躏、灵魂被摧残、早已看惯了露水爱情的妓女，很难相信真正的爱情，虽然她也许比贞洁的少女更为渴望真正的爱情。她说道：“我早就想找一个情人，他年轻，可不要自作主张，多情可不要多心，被爱可不要当作权利……他要具备三种长处：相信我，顺从我，还要藏得住话。”她又说：“要真正得到一个烟花女子的爱情，可真是一个难得的异乎寻常的胜利。她们的肉体已经磨损了灵魂，感官已经烧毁了心灵，堕落生涯已经磨钝了情感。人家要向她说的话，她老早就知道了。……她们的爱是她们的职业而非出于本能。”

玛格丽特对于阿芒是真正动了情的。但她担心阿芒不能理解她的处境，害怕他也同一般花花公子一样。在他们度过了第一个幸福之夜后的第二天，阿芒收到了她的一封短信，说她身体不适，要等次日午间会面。阿芒心生疑虑，未守信约，当晚造访，结果被挡在门外，回答是“不在家”。阿芒更加疑忌。他留在隐蔽处。深夜十二时他看到q伯爵来了。阿芒多么希望也听到“她不在家”的回答。但事实是q伯爵进去一直到第二天早晨也未见出来。

这对阿芒是一次无情的打击。在极端冲动之下他给玛格丽特写了一封决裂的信。这时他们的恋爱史只有三十六小时！

一时冲动下的决心是难以持久的，阿芒后悔了。他原指望玛格丽特能回信向他求饶，结果却没有，他只好自己写信求饶。他声言如果得不到回信，他将离开巴黎。

玛格丽特没有回信，而是亲自来了。她的长

篇自白是全书最精彩的段落之一。她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多情的但是被社会扭曲了的灵魂。她说：“ 假如我是一位公爵夫人，假如我每年有二十万法郎的收入，在这种情况下我做了你的情妇再别有所爱，你也许有权责备我欺骗了你。可是我是玛格丽特 · 戈蒂埃姑娘呀，我有四万法郎的债，但没有一个铜板的家私。……你应当少爱我一点，多理解我一点。你的信很使我难受。假如我是自由的身子，前天我就不至于接待伯爵，接待了我也会求你原谅，以后也再不会有别的情人。……我委身给你比任何别的男子都快些……为什么？因为看见我吐血你曾经握住我的手，因为你为此哭泣过，因为你是唯一怜悯我的人性生物。我对你说一句疯话：我从前有过一只小狗。它在我咳嗽的时候，愁苦地注视着我。它是我爱过的唯一的生物。这只狗死了，我哭它比哭我死去的母亲还要伤心，……我们自然是没有朋友的。我们只有自私自利的情人。他们花钱并非为我们，而是为他们自己的体面。我们这种人，他们快活我们就得高兴。他们想吃花酒时我们就得健康。……我们再不是我们自己的，再不是活的生物。……在他们的自尊心中我们站在第一位，在他们尊敬的等级上我们可就站在末位了。……这时候我遇到了你。我试想使你成为我杂乱寂寞生活中所理想的人。我爱的不是已有的你，而是我希望你做到的未来的你。你不肯接受这个地位，以为它辱没了你而舍弃了它，原来你也不过是一个平常的情人罢了。那么你就照别人一样做吧。拿钱给我，别的不要说了。 ”

阿芒进一步理解了玛格丽特，深切的同情进一步激发了爱情，他们和解了。阿芒的父亲是个税收员，阿芒并没有太多的钱。玛格丽特尽量不用他花费。她借口疗养要求老公爵在乡间租了房子，同阿芒过着宁静的田园生活。老公爵不干了，不再供给钱。玛格丽特就悄悄典当自己的东西，最后连马车也卖了。她戒掉了恶习，恢复了健康，也恢复了少女的天真。她变得更温存、更美丽。

圣洁的爱情是能够超度灵魂的。但是在讲究金钱和门第的社会里，却不允许有超度灵魂的爱情。历代的爱情悲剧就是这样造成的。

他们相爱的消息很快传入阿芒父亲的耳朵里。他父亲是一个正派、古板、特别重视家庭荣誉的人。他找到了儿子，要求儿子考虑家庭的荣誉和妹妹的婚姻，放弃现在的生活。阿芒坚决不从，即使玛格丽特放逐了，他也要追随到底。

阿芒把同父亲争论的经过告诉了玛格丽特，后者高兴得跳了起来，抱住他亲了又亲。但是第二天她却突然心事重重地坐着。她在沉思，在斗争，她在忍受着极大的痛苦。又过了一天，她更是心神不宁，脸上失去了笑容，好像一下子老了许多。她一反常态，劝阿芒到他父亲那里去。

阿芒听从了劝告。这一次他的父亲却意外地宽容起来，竟然答应玛格丽特可以做儿子的情妇。阿芒高兴极了。赶紧返回乡间向玛格丽特报告这一消息。但是想不到玛格丽特已经自己去了巴黎，桌上摊开着《曼侬莱斯戈》，

卷页上似乎有点点泪痕。已是深夜一点，玛格丽特仍未回来。阿芒再也忍受不住，连夜赶回巴黎，到了玛格丽特原住处。她仍不在，却由仆人转给他一封信。信中写道：“回到你父亲身边去吧，朋友，去看看你的妹妹吧。……在她身边你会很快忘记会使你受苦的一个名叫玛格丽特·戈蒂埃的被遗弃的可怜虫。……她永远感谢你在她的生命中留下的仅有的幸福的片刻。她希望她的生命不会支持太久了。”这封信像晴天霹雳一样打在阿芒的头上。他找到父亲，竟像孩子一样地痛哭起来。父亲劝他出游，他那里肯依。他仍去找玛格丽特，后者却不见他。而且他知道她又接受了N伯爵的钱，又过上了堕落的生活。阿芒眼里含着泪水，心里怀着报复之心。他要使玛格丽特吃苦头。首先他在舞会上当着玛格丽特露骨地追求另一个女人奥兰勃。玛格丽特为了避免难堪，尽量不同他们会面。阿芒又用书信侮辱她。这种种折磨使玛格丽特病倒了。但她并没有怨艾，只是托人求情，说她再没有力量承受他给予的痛苦了。一天玛格丽特拖着带病的身子亲自来向阿芒求情。她在发烧，她的凄楚的言词，哀怨的目光，再次唤起阿芒的无限的爱怜。他们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一切怨恨都似乎烟消云散了。阿芒满怀着重新结合的希望要同玛格丽特一起出走，但后者拒绝了。她说：“我再不能对你的幸福有什么用处了，不过只要我还剩下一口气，我总可以做你的开心的奴隶，但不要把我同你的将来联系在一起。”

玛格丽特走了，阿芒惶惶然无法度日。早晨他又到了玛格丽特的住处。仆人告诉他，小姐不能接待，因为N伯爵在这里。阿芒仿佛一下子落入冰窖中。他怀疑昨天是在做梦，怀疑玛格丽特在耍笑他。于是他取出五百法郎附上这样两行字：“早晨你走的太快了，使我忘记付钱给你。这里就是你的度夜钱。”六点半，玛格丽特把信和钱退回，但没写一个字。她出走英国。

上面的内容都是阿芒向他的朋友叙述的。书中的“我”又披露了玛格丽特的日记，揭示了玛格丽特最深处的内心世界。日记中叙述了阿芒的父亲如何劝导她离开阿芒。她是为了阿芒的未来和他的家族的荣誉才做出这一牺牲的。她对阿芒的父亲说：“像吻你的女儿一样地吻我一下吧，我向你发誓，这一吻……可以使我坚强起来抵抗我的爱情。一周后你的儿子就会回到你的身边。”她强烈地怀念阿芒。她在日记中写道：“天气冷得可怕，又在下雪，我孤独一人，三天来我烧得厉害，不能写一个字给你。什么消息也没有啊，朋友，每天我都渺茫地希望得到你一封信，但是终于没有来，而且也许永远不会来了。只有男人才有不原谅人的勇气。”“啊，来啊，来啊，阿芒！我苦得要命啊，天哪，我要死了。”

玛格丽特临死时仍然细声叫着阿芒的名字。

大仲马创作的艺术特色

大仲马是这样一位作家：他在文学史上地位不高，但非常牢固；他的作品的社会意义不能同巴尔扎克、斯汤达相比，可是他的读者却很可能大大超过这两位大师。我还未听到有青年朋友读巴尔扎克的作品到了不能入睡的程度。可是读《基督山伯爵》的青年人，十有八九放手不下，必须连夜读完。据拉法格回忆，马克思也喜欢大仲马的小说。高尔基在童年时代也特别喜欢大仲马的小说，他“贪婪地一本接一本地阅读，感到痛快。”

他的作品如此吸引读者主要是由于艺术上的成就。他在结构、对话、情

节运用等方面都作出了特殊的贡献。可以说他在艺术形式和语言方面继承了前人的优良传统，创造出特殊的大仲马式的艺术风格。

宏伟的场面，引人入胜的情节

大仲马以写长篇小说见长。他的几部长篇小说都在百万字以上，书中写了数以百计的人物，背景都特别广阔、宏伟。大家熟悉的《三个火枪手》、《二十年后》、《布拉日隆子爵》等作品都是以法国、英国宫廷大臣的斗争为背景展开故事情节的。尽管大仲马对历史人物的评价不完全恰当，对历史事件的描写带有很大的随意性，但从总体上看，他的历史小说仍像一幅色彩绚丽的画卷。

他的取自当代生活的《基督山伯爵》更具有这样的特点。小说从描写马赛港开始，之后写了罗马的狂欢节和巴黎的上层社会。作者把他的主人公放在这样广大的空间背景下展开活动，给读者以十分辽阔宏伟的感觉。

大仲马的小说不仅有广大的空间跨度，而且用严密匀称的结构网络把广大空间联结成一个整体。乍一看各部分之间似乎并无联系，细看下去它们又密不可分。它们的联结点往往是意想不到的。这是大仲马的高明手法之一。《基督山伯爵》在这方面具有代表性。

一部传奇小说要想抓住读者，单是总体结构的匀称还是远远不够的。它还必须有步步引人入胜的情节。大仲马是一位讲故事的能手，一些荒诞不经的场面经他写来都似乎是真实可信的。而每一个看起来很普通的情节他都可以写得跌宕起伏，使人感到意外。我们可以举《二十年后》中的一个情节为例子，在这部小说中，四英雄同米莱狄的儿子莫尔当特的斗争是重要线索之一。他们想从断头台上救出英王理查，结果失败了，于是他们决定从海上逃走，殊不知克伦威尔早已做了防备。

四英雄逃至海边，用暗号叫来了小艇。他们发现来的人并不是约好的罗杰斯。来人声称是罗杰斯的弟弟格罗斯娄。罗杰斯摔伤了才派他来代替。标记、暗号都是对的，四英雄虽有疑虑，但已无退路。他们上了船，进行了仔细的检查，发现了几只大桶，格罗斯娄说是酒桶。仆人格里摩是个酒鬼。入夜之后他把桶壁弄开一个洞，期望流出一盆酒，万没想到流出的竟是炸药。格里摩大为吃惊。这时他听到来了两个人。一人问：“火绳带来了吗？”在月光下他认出这人正是莫尔当特。格里摩知道大事不好，悄悄把主人叫醒，告以如此如此。他们迅速从舷窗下到救生艇上，割断了绳索，脱离开大船。这时莫尔当特已把火绳点燃，格罗斯娄则把人集合起来，打算下救生艇逃走。他们发现绳子空悬着，小艇不见了。格罗斯娄发出一声惊叫。莫尔当特闻声匆匆上来，手里还拿着火把。听到格罗斯娄的报告，他三两步跑到了船舱，那里已空空如也，格罗斯娄要追赶小船，莫尔当特狞笑着说：“晚了，我已把火药桶的导线点着了。”他两眼望着天空，仿佛发出最后一次诅骂，然后扔掉了火把，投身大海。接着一声巨响，大船爆炸了。

四英雄到了英国，他们一直同莫尔当特进行生死的斗争。写到莫尔当特投海，大船爆炸，故事似乎可以合情合理地结束了。可是四英雄突然听到呼救的声音，这声音就像从海怪的胸中发出来的。他们都知道这是莫尔当特，可是谁也不说话。一分钟之后，水面上出现了人影。他使劲地游过来，有时双手举起，绝望地喊道：“先生们，救我一把，我没有力量了。”他的声音是那样凄惨。阿托斯动了怜悯之心，而达达尼昂对此则非常生气，让加快划船的速度。莫尔当特继续哀求，说他已经忏悔。阿托斯再也忍受不住，连达

达尼昂也有些动摇了。莫尔当特已经靠近小船。阿托斯伸出手说道：“抓住我的手，上船。”莫尔当特使出最后的力量，用钩子般的手抓住阿托斯的领子。阿托斯说：“好，你得救了。”这时莫尔当特目光如火，充满了难以描述的仇恨。他说道：“啊，……我的母亲，我只能向你献上一个牺牲品，但这将是你也会选择的那一个。”未等别人动手，小船猛的一动，阿托斯被拉入水中，接着发出一声胜利的狂叫。他用手和脚紧紧地把阿托斯抱住，使他动弹不得。阿托斯渐渐下沉、消失，水上连波纹也没有了。

这结局使人感到意外，也使人觉得惋惜。故事到这里已该完了吧？然而还没有。三英雄惊魂未定，发现在离小船三、五步远的月光照射下的海面上，又开始出现波纹，接着出现了一个死人的脸，继而露出了胸口，上面插着一把刀。三个朋友惊叫起来。这尸体是奠尔当特。阿托斯在那里呢？忽然小般向左方倾斜了一下，阿托斯回来了。他脸色苍白，双目无光。

“山穷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用陆游的这两句诗来比喻情节之曲折再恰当不过了。

对话的作用

写小说少不了写对话。大仲马是从写剧本开始写作的，充分发挥对话的作用是他的拿手本领。在他的小说中，对话占有极大的比重。这实际上是保留了写剧本的特点。在某种程度上说，大仲马的小说是戏剧化的。他的小说很容易改编成剧本。

对话在他的小说中起着多种作用，首先是通过对话刻画人物性格。大仲马很少对他的人物做长篇的描述，人物的性格多是通过行动和对话显示出来的。

《基督山伯爵》中的安德里本是一个亡命徒、苦役犯。基督山把他收买来冒充贵族追求邓格拉斯小姐。他从假父亲手中一把抢过了他的伪造的受洗证明，熟练地看了一遍，带着一种古怪的微笑问道：“那么意大利已经废止苦工船了吗？”假父亲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他说：“因为制造这一类文件是要吃官司的。在法国，我亲爱的爸爸呀，只要像这样的一半儿，他们就会送你到土伦去呼吸五年的监狱空气。”假父亲还想申辩。他则接着说：“我亲爱的卡凡尔康德先生，你做我的父亲得了多少钱？”假父亲有些害怕。安德里继续说：“无聊，我来做一个榜样使你放心。他们付了五万法郎一年来做你的儿子，因此你可以懂得我决不愿意否认你做我的爸爸。”通过这一番对话，一副无懒的嘴脸跃然纸上，邓格拉斯在同安德里谈判女儿的婚姻时，安德里谎说他可以把三百万交给未来的岳父。“而三百万到了一个老练的手里，至少可以赚到一个一分利。”邓格拉斯则回答：“我给人的利息从不超过四厘，普通只有三厘半，但对我的女婿，我可以给五厘……”这那里是谈婚姻，分明是在谈交易，几句话就刻画出了一个唯利是图的资产者形

作者有时只用一句话就点化出人的精神面貌。如《基督山伯爵》一开始，邓蒂斯回到了马赛，很悲痛地向船主人老摩莱尔报告：“我们失去了勇敢的船长黎克勒。”接下来一句是：“货呢？”船主焦急地问。只用两个字就把摩莱尔关心货物胜于关心人的精神状态准确地表现出来。老摩莱尔是个正面人物，但他毕竟是资本家。

《基督山伯爵》中的法利亚是一个十分鲜明的形象，而刻画这一形象的手段主要是他同邓蒂斯的长篇对话。他的谈话充满了机智和哲理，犀利、稳健而又有很强的逻辑力量。读其言如见其人。这部小说中的维尔福刚出场时，

给人的印象是一位铁面无私的检察官。他刚攀上一门高亲，就要去审理案件，他的未婚妻劝他仁慈宽厚，他表示接受这一劝告。他审问邓蒂斯一开始十分和气。他问邓蒂斯的政见，后者回答说没什么政见。他只是受托给巴黎某人带一封信。当维尔福看到那封信是给他的父亲时大为吃惊。邓蒂斯问他是否认识收信人。他回答说：“一个皇上的忠仆是不认识叛徒的。”一句话就刻画出了他的阴险的嘴脸。

大仲马几乎不用单纯的叙述，而是用对话来交待历史背景和故事的发展。很多主人公的身世也都是在对话中交待的。

多数对话都十分简短有力，有极强的节奏感。

也许由于作者过分欣赏他写对话的才能，有时对话写得过长而显得罗嗦，近似于耍贫嘴。

神秘·意外·巧合

大仲马的小说多数是在报纸上连载的。它必须能够紧紧地抓住读者，总使读者渴望知道故事的结局，主人公的命运，因此非要一期一期地读下去不可。为了取得这样的艺术效果，大仲马运用了多种手法。

手法之一是制造神秘感，引起读者强烈的好奇心。在《三个火枪手》中，达达尼昂离家后第一次与人打仗被人击昏了。当他醒来的时候看到那个向他挑衅的鬓角下有一伤疤的陌生人同一个美丽的少妇在谈话：

“所以，法座吩咐我……”车子里的贵妇人说。

“……立即回英国去，倘若公爵离开了伦敦，就直接向法座报告。”

“还有其他的命令呢？”那个美丽的女旅客问。

“全封在这只匣子里，过了英吉利海峡再拆开看。”

对于读者来说，这谈话的一对和他们谈话的内容都是一系列的谜。他们是谁？公爵是谁？去伦敦干什么？匣子里的命令是什么？这些都引起读者极大的好奇心。

大仲马爱用的另一手法就是意外的突然的变化，情节总在读者最无精神准备时发生变化。邓蒂斯在举行婚礼的时候被捕了，关进了监狱。在法利亚成为他精神支柱的时候又死了，可是想不到正是法利亚的死给邓蒂斯提供了一个机会使他意外地逃跑了。在《二十年后》中有一个人物叫波福尔公爵，曾是王后的宠臣，后来被马扎兰取而代之，因而心中不满，口出怨言，被捕入狱。他在狱中十分烦躁，吵闹不休，因此以忠厚、寡言著称的格里摩被派作看守。他对波福尔极严，把他的锡制梳子，玻璃用品都没收了，说是防止他自杀。波福尔气极，决心同格里摩拚一死活。一次在格里摩不防时，一下子扑到他的肩上。可是格里摩并未惊叫，却做了一个不要声张的手势，接着交给他一封蒙巴松夫人的信。原来格里摩是打进来帮助波福尔越狱的。在大仲马的小说中很少情节是平铺直叙的。故事的发展常在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

“巧合”也是大仲马爱用的手法。他似乎懂得“无巧不成书”这句中国俗语。《古塔奇案》的情节可以说完全建立在巧合的基础上。

大仲马的著作在艺术上很有特色，有许多值得研究和借鉴的地方，可是由于他过分多产，质量上很不平衡。就连他最好的小说也有许多漏洞。譬如基督山伯爵曾以水手辛巴德的名义在领地基督山上招待了弗兰士。在罗马他成了弗兰士和阿尔培的密友。他们已知道水手辛巴德和基督山伯爵是一个人。到了巴黎他又成了玛西米兰一家人的朋友，而玛西米兰又是弗兰士和阿

尔培圈子里的人。基督山伯爵是他们经常谈论的话题。当初玛西米兰公司破产时，救他们免于破产的人留下的名字就是水手辛巴德。而现在基督山就在他们面前，玛西米兰一家居然长期不知道基督山就是水手辛巴德，这似乎是不近情理的。凡兰蒂假死，玛西米兰要自杀，为此他还同基督山发生了激烈的争论。其实只要基督山说出他的计划（当时已无保密的必要），一切问题都解决了。作者似乎为了增加情节的曲折性，一直不让基督山说出真相，最后才安排了一个意外的幸福的结局。

人物性格比较简单，有时也不统一。《三个火枪手》中的四英雄同《布拉日隆子爵》中的四英雄就很不一致，不过这一切都不能掩盖总体上的优点。大仲马不愧为一个吸引着千百万青年读者的杰出的通俗小说家。